

聖經學叢書系列

信心的試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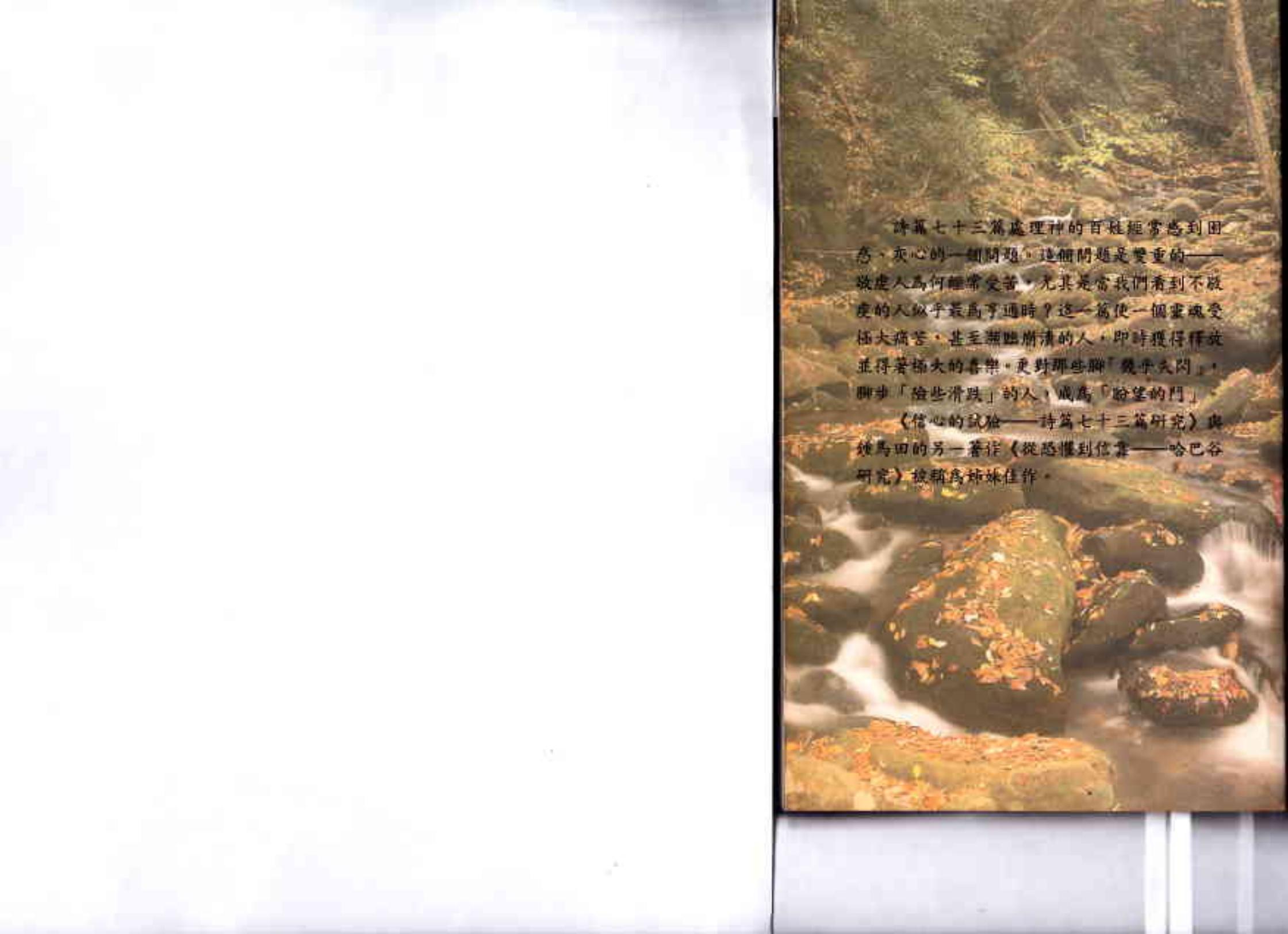
詩篇七十三篇研究

Faith on Trial



原著：鍾馬田 (Dr. Marryn Lloyd-Jones)

譯者：楊淑貞



詩篇七十三篇處理神的百姓經常感到困惑、灰心的一個問題，這個問題是雙重的——敬虔人為何經常受苦，尤其是當我們看到不敬虔的人似乎最為亨通時？這一篇使一個靈魂受極大痛苦，甚至瀕臨崩潰的人，即時獲得釋放並得著極大的喜樂。更對那些腳「幾乎失閃」，腳步「險些滑跌」的人，成為「盼望的門」。

《信心的試驗——詩篇七十三篇研究》與她馬田的另一著作《從恐懼到信靠——哈巴谷研究》被稱為姊妹佳作。

詩篇七十三篇

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

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我的腳險些滑跌。
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就心懷不平。
他們死的時候，沒有疼痛；他們的力氣，卻也壯實。

他們不像別人受苦，也不像別人遭災。
所以驕傲如鍊子戴在他們的項上，強暴像衣裳遮住他們的身體。

他們的眼睛，因體胖而突出；他們所得的，過於心裡所想的。

他們譏笑人，憑惡意說欺壓人的話；他們說話自高。

他們的口褻瀆上天，他們的舌毀謗全地。
所以神的民歸到這裡，喝盡了滿杯的苦水。
他們說：「神怎能曉得？至高者豈有知識呢？」
看哪，這就是惡人。他們既是常享安逸，財寶便加增。

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
因為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

詩篇七十三篇

我若說：「我要這樣講」，這就是以奸詐待祢的眾子。

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見實係為難。

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

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

他們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他們被驚恐滅盡了。

人睡醒了，怎樣看夢；主啊，祢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

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

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然而，我常與祢同在，祢攬著我的右手。

你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

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

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

遠離祢的，必要死亡；凡離棄祢行邪淫的，祢都滅絕了。

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好叫我述說祢一切的作為。

前言

詩篇七十三篇處理神的百姓經常感到困惑，灰心的一個問題。這個問題是雙重的——敬虔人為何經常受苦，尤其是當我們看到不敬虔的人似乎最為亨通時？

聖經用典型的陳述來處理這個問題。詩篇的作者提到自己的經歷，用最戲劇性的方式，將自己的靈魂暴露在我們的注視之下，一步一步地帶領我們，從近乎沮喪直到得勝和充滿把握。這篇詩同時也是一篇偉大的詩，它論及神的統治。更因著這個原故，它經常獲得傳道人及屬靈導師的青睞。

預備及傳講下面的講道，在連續幾個主日早晨闡述這個豐富的教導，對我來說是愛的勞苦及真實的喜樂。其中名為「然而」的這篇講

詩篇七十三篇

道被神使用，使一個靈魂受極大痛苦，甚至瀕臨崩潰的人，即時獲得釋放並極大的喜樂。他旅行六千英哩，前一天才到達倫敦。他自始至終都相信，神那無限的恩典帶領他長途跋涉，來聽這篇講道。

願這一篇及其他幾篇講道，對那些腳「幾乎失閃」，腳步「險些滑跌」的人，成為「盼望的門」。

鍾馬田
西敏教會
1965年5月

——目錄——

前言

一、	問題的陳述 (1,2節)	1
二、	得到立足點 (15節)	21
三、	屬靈思考的重要 (16,17節)	39
四、	面對所有的事實 (16,17節)	61
五、	開始明白 (18-20節)	81
六、	自我省察 (21,22節)	103
七、	屬靈過敏 (21,22節)	123
八、	「然而」 (23,24節)	145
九、	聖徒最後的忍耐 (24節)	165
十、	萬古磐石 (25,26節)	185
十一、	新的決心 (27,28節)	203

信心的試驗——詩篇七十三篇研究
Faith on Trial

原著者：鐘馬田(D. Martyn Lloyd-Jones)

譯者：楊淑貞

總編輯兼發行人：黃 敏

發行：提比哩亞出版社

聯絡處：台灣桃園市民有東路 36-3 號 4 樓

電話：886-33577381 傳真：886-33581486

電子郵件位址：twemmaus@ms11.hinet.net

(註：11 是數字 11)

台灣郵政劃撥：17514046 劃撥：黃 敏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初版 Printed in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57-97224-6-3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Inter-Varsity Press

第一章
問題的陳述

*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
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我的腳險些滑跌。*

詩篇偉大的價值就在於，我們可以從中看到敬虔人述說他們的經歷，將發生在他們屬靈生活和爭戰中的事，敘述出來。因此，從整個的歷史來看，詩篇對神的百姓有極大的價值。它一再地提供他們所需要的安慰及教導，這是他們在別處找不著的。如果我們來思考這些事就會發現，聖靈帶領早期教會採用舊約經文，有一部份是爲了這個原因。整本聖經從開始到結尾，記載著神與祂百姓的關係。舊約的神一

如新約的神，舊約的聖徒和我們一樣是神國的子民。我們被帶進擁有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這些人的國度中。啓示給使徒的就是這奧秘——外邦人應與猶太人在國度裡同為後嗣與子民。

因此，這些百姓的經歷，正如我們的經歷一般。他們並不會因為活在神舊的管治裡，就顯得不同。有一類基督教拒絕接受舊約，甚至有一類基督徒認為，我們基本上與舊約聖徒不同，這些想法都是錯誤的。如果有人受試探有這種的想法，我願請你讀詩篇，並誠實地自問是否可以看見，詩人所說的話與你的經歷吻合。你是否能說：「當我父母遺棄我時，主會抬舉我。」你是否能說：「神啊，我的心切慕祢，如鹿切慕溪水。」讀讀詩篇及裡面的聲明，祢就會同意這些人是神的子民，有偉大及豐富的屬靈經歷。因著這個原故，基督教會從一開始就從詩篇來尋找亮光，知識及引導。

它特別的價值就在於，它主要以述說經歷的方式來教導我們，並幫助我們。我們在新約可看到完全相同的教導，只不過它的教誨性較

強。詩篇的教導則進入我們日常及實際的層次中。現在我們都已熟悉這個的價值。有時候，我們的魂疲累，我們感覺無法接受更多直接的引導，我們覺得疲倦，我們的心思疲倦，我們的心受傷，以致無法全神貫注於原則上，無法很客觀地來看事情。在這個時候，特別就在這個時候，爲了要私下得到更多的真理，那些爲生活所迫遭受無情擊打的人，就會來讀詩篇。他們讀到一些人的經歷，發現與自己的類似。這樣的印証幫助他們並剛強他們。使他們覺得自己並不孤單，發生在他們身上的事並不特殊。他們開始明白保羅安慰哥林多人：「你們所遇見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徹底領略這句話，能幫助他們鼓起勇氣，信心更堅空。

詩篇裡許多的特點會吸引我們。我特別要提到的是，這些人非常誠實地公開自己的事。我們可以在詩篇七十三篇找到一個很好的典型的例子。這個人非常公開地承認，他的腳幾乎失閃，他的腳險些滑跌。他進一步說自己在神面前像個畜類，愚昧而無知。何等地誠實！這就是詩篇偉大的價值。我覺得屬靈生活中最令人沮喪的，莫過於遇見一種人，他們給人的印

象是永遠走在山頂上。這在聖經中絕非事實。聖經告訴我們，有些人知道被棄絕，在傷痛的煩惱中的滋味。許多聖徒在一生朝聖之旅中，為著詩篇作者的誠實而感謝神。他們並不高舉在生活中並不真實的理想化的教導。完美主義者的教導絕不真實。這些教導的人並沒有這樣完美的經驗，因為我們知道他們像我們一樣，是容易犯錯的動物。他們只是理論上抬出完美的教導，可是並沒有這樣的經歷。感謝神，詩篇的作者並沒有這樣做。他們誠實地訴說自己，誠實地訴說自身真實的經歷。

他們這樣做的動機並非為了顯揚自己。認罪有可能是為了顯揚自己。有些人只要能多多地談論自己，就很樂意認罪。這是一種很狡詐的危險。這篇詩的作者並不這樣做，他誠實地訴說自己，為的是要榮耀神。他的誠實由此記錄下來，因為當他顯出自己與神的對比時，就將榮耀歸給神。

那就是這個作者在這裡所做的。請注意他以一個偉大得勝的語調開始：「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他彷彿在說：「現在我

要告訴你們一個故事，我要告訴你們發生在我身上的事，可是我要留給你們的只有這個——神的美善。」如果我們採用另一個更好的翻譯，意思會更清楚：「神總是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神從來沒有改變，沒有局限，也沒有條件。這個人說：「這就是我的主張，神總是恩待以色列。」大部份的詩篇以這樣強而有力的讚美及感謝開始。

更有甚者，就如許多人指出的，詩篇一般以一個結論做為開始。這聽起來似乎有點矛盾，可是我並不是想要讓它變得矛盾，因為這是事實。這個人曾經有過一個經歷。他經過這裡並到達這點。對他來說，了不起的是他已經到達了那裡。所以他由結尾開始，然後他接著告訴我們他如何到達那裡。這是好的教導的方法，詩篇總是用這樣的方式。經歷的價值就在於，它榮耀了神。詩篇的作者並非對經歷本身或有關經歷的事感興趣。而是，它是榮耀神很好的例子，它的價值就在於此。

重要的是我們應當明白，他在這裡所點出的要點，也就是，神總是恩待祂百姓中那些清

心的人。那就是他所提出的，但是當我們讀這篇特別的詩時，吸引我們的是，這個人到達那個結論的方法。他所要告訴我們的可以總結如下：在他的屬靈經歷中，他以這個提議開始，接著他走迷了路，最後他再度回頭。因著他們分析這樣的經歷，所以我們發現詩篇有極大的價值。我們都知道一些生命中同樣的經歷。我們由正確的地點開始，接著出了一些差錯，似乎即將失掉一切。問題就在於如何再度回頭。這個人所作的就是告訴我們，如何找到魂可以真正安息的地方。

這篇詩只有一個例證。你可以找到許多其他的類似的例證。譬如說，詩篇四十三篇，你會發現作詩的人處在同樣的情況中。他自言自語地說：「我的心哪，你為何憂悶？為何在我裡面煩燥？」他對著自己說話，對自己的魂傾心吐意。而這就是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所作的，只不過他用更引人注意的方法將它敘述出來，並帶到我們面前。

這個人告訴我們他所經驗的一個特別的經歷。他告訴我們他曾經大大地動搖，幾乎跌倒。

他的難處在那裡呢？就只在於他不明白神的道路與他的關係。他明瞭一個痛苦的事實。他過的是敬虔的生活，他告訴我們，他單純地清潔他的心，洗淨他的手。換句話說，他在操練敬虔的生活。他避免犯罪，他思想神的事，他花時間向神禱告，他習於省察自己的生活，只要一發現罪，他就向神痛悔，並尋求赦免和更新。這個人獻上自己過神所喜悅的生活。他遠離世界及其污穢的影響，遠離罪惡的道路，獻上自己過敬虔的生活。然而，雖然他行了這一切，卻陷入許多的麻煩中：「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他的處境甚為艱難困苦。他並沒有很清楚地告訴我們，到底發生了甚麼事，有可能是病痛，疾病，或家中有難處。不管發生了甚麼，都令人覺得痛苦受傷，他受試煉，極其痛苦。事實上，每件事似乎都不對勁，沒有一件事看起來是對勁的。

這的確是夠糟的。但是真正使這個人感到痛苦煩惱的，並非這件事。真正攪擾他的是，當他望著不敬虔的人時，他看到一個強烈的對比。他說：「我們都知道這些人是不敬虔的人——很顯然這是每個人都心知肚明的。可是他

們在這個世界亨通，財富增加，死的時候沒有痛苦，他們的力氣壯實，他們不像別人一樣遭災難。」他描述這些人的傲慢，欺騙及褻瀆。他讓我們看見這個世界所謂的成功的人。他甚至描述他們的姿態，傲慢的外表，眼睛因肥胖而突出，驕傲如同項鍊圍繞他。他說：「強暴像衣裳遮住他們的身體」，「他們所得的，過於心裡所想的」，「他們說話自高」——何等完美的描述。

這樣的人不僅活在詩篇作者的時代中，我們在今天也可以看見同樣的人。他們說褻瀆神的話。他們說：「神怎能曉得？至高者豈有知識呢？」他們說，你們提到你們的神，我們不相信你們的神，然而，看看我們。我們凡事順利。可是你們雖這麼敬虔，看看這些臨到你們的事！就是這些，使這個人感到痛苦煩惱。他相信神是聖潔，公義，真實的，祂站在祂百姓這一邊，用慈愛的關照和奇妙的應許圍繞他們。他的問題是，如何將這一切和發生在他的事調和一致，尤其是跟發生在不敬虔的人的事調和一致。

這篇詩主要在陳述這個特別的問題——神的道路與人的關係，特別是神的道路與祂百姓的關係。當作詩的人比較自己及惡人的命運時，這件事使他感到攪擾。而且他也談到自己對這件事的反應。

現在讓我們從這件事，導出一些很普遍，卻是很重要的教訓。我們的第一個評論是，從這種光景所產生的困惑，並不令人驚訝。我要說的是，這是一個基本的原則，因為我們所面對的是全能神的道路，祂經常在聖經中告訴我們，「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們有一半的煩惱源自於，不明白我們基本的地位是什麼？我想我們當中許多人陷入煩惱中，因為忘記了我們真正面對的是神的意念，而神的意念非同我們的意念。我們渴望每件事都能簡單明瞭，並覺得不該出現問題或困難。可是聖經上所教導的最清楚的真理莫過於，當我們面對神時，情況絕非如此。神的道路深不可測，祂的意念無限而永久，祂的旨意偉大，是我們犯罪的心思無法明白的。因此，當這樣的一位神與我們辯交涉時，即使

有時臨到我們的事令人困惑，我們也不該覺得驚訝。

當然，我們很容易認為，神應當經常祝福祂的百姓，他們絕不該受懲罰。我們經常這麼認為。在戰爭期間，我們是否這麼認為呢？為何神許可一些暴君存在，特別是那些昏庸無道的暴君呢？祂為何不將他們全然滅絕，將祂的祝福傾倒在祂百姓的身上呢？這是我們的思考方式，卻是建立在一個謬誤上。神的意念是永久的，祂的道路恆常高過我們的道路，我們必須經常預備好，不需立即明白祂所作的每件事。如果我們的想法剛好相反，希望每件事簡單明瞭，我們就會與作詩的人陷在同樣的光景中。當我們感覺，事情的結果與我們所認為的，正好相反時，這並不令人驚訝。

現在，讓我提出第二個建議。對這件事感到困惑，不僅不會讓人感到驚訝，我還要強調的是，它也不該讓人有罪惡感。這可令人覺得安慰。有些人覺得神的道路總是完好無缺地簡單清楚，他們總是可以這麼認為，天空對他們來說也總是明亮而耀眼，他們總是快樂無比。

我唯一能說的是，他們絕對比使徒保羅優秀，因為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四章告訴我們，他「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的確，處在失望的光景是錯的，但心裡作難卻不算錯。讓我們說得清楚些：你對目前所發生的事感到困惑，並不表示是因著犯罪。你在神的手中，不愉快的事卻臨到你，你說：我不明白。「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這個一點都沒有錯。困惑本身並不是罪，因為我們的思想不僅有限，更因著罪而軟弱了。我們看不清楚事情，不知道甚麼對我們最好，我們眼光淺短，所以感到困惑是很自然的事。

儘管困惑本身不是罪，我們還是必須很快地說，感到困惑總會帶來試探。這就是這篇詩真正的信息。一旦你進入困惑的光景中，它會一路帶引你到最高點。你停下來駐足一會兒，那時試探就在門口等待。它隨時要進來，在你還不知發生甚麼事時，它已經進入了。這就是這個人所遭遇的。

這告訴我們詩人所說的，有關試探的特性及認得它的重要性。有時試探過於強大，它不

只動搖最偉大最堅強的聖徒，甚至將他擊垮。所以這位屬神的人說：「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我的腳險些滑跌。」

你會說：「可是那是舊約，那時聖靈不像現在已經來到。我們基督徒現在所處的地位，與這位神的聖徒不同。」我們只需讀讀保羅所說的：「自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保羅對哥林多人解釋基督徒的地位時（哥林多前書十章），引用舊約的例子。為了避免這些優秀的哥林多人說：我們已經接受聖靈，我們不像那樣，他說：「自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還未發現試探的能力的人，對屬靈的事僅僅是新手而已。試探會以不同程度的能力及力量來到。聖經教導我們，它有時會像真正的颶風臨到最屬靈的人，橫掃眼前所看到的一切，屬神的人幾乎會被它可怕的能力壓垮。這就是試探的能力！讓我們再度使用使徒的話：「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因為你有這個需要。如果你要在磨難的日子站立得住，就必須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仇敵抵擋我們的能力，僅次於神的能力。他比任何人還要有能力，舊約的聖徒在他面前倒下去

了。他試探並試驗主耶穌基督到極限。我們的主擊敗他，婦人所生的唯有祂得勝。讓我們回頭再讀這篇詩，你就會看見，試探在這個人最沒有準備時臨到。因著所臨到他的事，試探來到，他所經歷的煩惱，他的處境與不敬虔人過著成功快樂的生活成爲一個對比，這些爲試探開了大門。

試探的第二個特性是它盲目的影響力。試探最令人不解的莫過於，在它的影響和能力之下，我們會去做，在正常情況下絕對不會的事。詩人這樣說——請注意他的語氣近乎是嘲諷自己。他嫉妒驕傲的人。他似乎在說：「你知道，我實在不想把它寫出來，我滿心覺得羞愧。可是我必須承認，我這個蒙神祝福的人，有一陣子居然嫉妒那些不敬虔的人。」只有試探那盲目的影響力才能解釋爲何會有這種想法。它來勢洶洶，讓我們失去平衡，無法思考得清楚。

在這個屬靈爭戰中，最重要的莫過於明白，我們面對的是像那樣強悍的能力，因此我們一刻也不得輕鬆。它的能力過於強大，以致

使我們只看到它所要我們看的，而其他的我們就忘了。這就是試探的影響力。

我再說，我們不可忘記撒但的詭詐。他以即將成為我們朋友的身份來到。顯然他是以這種身份來到詩人面前。他說：「你不覺得自己徒然潔淨了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嗎？」正如一首有名的詩歌很完美地將它表達出來：

總是禁食和警醒？

總是守望和禱告？

魔鬼說：「你似乎就是在做這些。你似乎花時間學習捨己禱告。你的態度有一點不對勁。你相信福音，可是看看你的遭遇！你的處境為何這麼不順遂呢？慈愛的神為何這樣對待你？這就是你所持守的基督徒生活嗎？我的朋友，你錯了，你在做傷害自己的事，你對自己太不公平了。」哦，這一些話何等可怕狡詐。

我再說，試探在這個例子所呈現的，是很明顯的邏輯。當它以其盲目的影響力來到時，看起來確實毫無惡意而且很合理。它使得詩人

說：「我過的是敬虔的生活，到頭來所遭遇的卻是這樣。其餘那些人褻瀆神，用高傲的話，說出一些連想都不該想，更別提說出口的話。然而，他們卻是非常亨通，他們的孩子凡事順利，他們所得的過於心裡所想的。然而我所遭遇的卻剛好相反。這只有一個結論。」從天然人的眼光來看這件事，確實是找不到答案。這一直是試探的特性。若不是這樣，沒有人會落入試探中。它看似有道理，它有力量，剛強，合邏輯，顯然讓人找不到答案。你們知道我並不是在談理論。我們對這件事都知道一些，如果不知道的話，就不是基督徒了。這是神的百姓所遭遇的事。因為他們是神的百姓，所以魔鬼以他們為特別的目標，抓住每個機會使他們下沉。

在這一點上我要強調，那樣被試探並不是罪。我們對這點要很清楚。這種思想被放進我們裡面，逐漸進入我們的思緒中，並不意味著我們有罪。在整個屬靈爭戰中，我們可看見一些基本重要的東西。我們必須學會劃分被試探和犯罪的區別。你無法控制魔鬼放進你頭腦裡面的思想。他把這些思想放在那裡。保羅提到

「惡者一切的火箭」。這就是詩人所遭遇的。魔鬼將這些火箭投向他，可是這些火箭進入他的思想裡，並不意味他犯了罪。主耶穌基督也曾受試探。魔鬼將思想放進祂的腦海中。可是祂並沒有犯罪，因為祂拒絕了這些思想。思想會臨到你，魔鬼會壓迫你去認為，思想進入了你的腦海中，所以你已經犯罪了。可是這些並非你的思想，而是魔鬼的思想，是他把他們放進去的。這就是有趣的康沃爾人，裴比利(Billy Bray)最初所持的態度，他說：「我們無法禁止鳥兒從我們頭上飛過，可是我們卻可以禁止它在我們頭上做窩。」所以我說，我們無法禁止思想進入我們的腦海中，可是問題是，我們對這些抱的是甚麼態度？我們談到思想「經過」我們的頭腦，如果僅只是這樣就不是罪。可是如果我們歡迎他們，並認同他們，那麼他們就是罪了。我強調這一點是因為，我經常碰到一些人，他們因為一些無聊的思想進入他們裡面，就極為苦惱。可是我對他們說：「我聽到你所說的。你說思想「臨到你」。如果是這樣的話，你不算犯罪。你並沒有說，「我認為」，你說的是，「思想臨到」。那就對了。思想臨到你，它是從魔鬼來的，思想從魔鬼來這個事

實意味著，你並不一定犯了罪。」落在試探中並不是罪。

這把我們帶到最後並極為重要的點上。那就是，當試探來臨時，我們必須知道如何面對它，如何處理它。確實，就某種意義來說，作者整個的目的只是要告訴我們這一點。只有一個方法使我們可以確定，我們能正確地處理試探的問題，而那就是我們達到了最終的結論。我以這個做為開始，也以這個做為結束。這篇詩的偉大信息是，如果你我知道如何處理試探，我們就可以把它變成得勝的根源。當我們經過這樣的一個過程時，我們可以處在比開始時更剛強的地位，並以此結束。我們或許曾經處在「腳險些滑跌」的情況中。這並不要緊，只要我們在結尾時能到達偉大的高原，帶著前所未有的把握，站在神面前。我們可以善用魔鬼及其攻擊，可是我們必須學會如何處理他。我們可以把這些變成一個偉大的屬靈得勝，那我們就能說：「在經歷這一切之後，現在我終於明白神永遠是美善的。我被試探，認為祂有時並不美善，現在我知道這種想法錯了。神在各樣的環境中，每時每刻都是美善的——不管

臨到我或別人的是甚麼。」詩人說：「我得到一個結論，那就是，神總是恩待以色列人。」

我們是否準備好要這麼說了？你們有些人可能現在正面臨這種經歷。事情可能不對勁，你可能不順遂。一個又一個的打擊臨到你。你一直過基督徒的生活，讀聖經，為神作工，然而卻遭逢打擊，一個緊接著另一個。甚麼事都不對勁，你「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難處一個接著一個來到。現在我要問的一個簡單的問題是這樣的。在面對這一切時，你是否能說：「神總是美善的」？是的，甚至是在面對所臨到你的事，甚至是看見惡人亨通時。儘管仇敵殘忍，朋友背信忘義，儘管這一切臨到你，你是否能說：「神總是美善的，沒有例外，沒有限制」？你能這樣說嗎？如果你不能，那你就有罪了。你可能受試探而懷疑。這沒有甚麼希奇，這也不是罪。問題是，你是否能處理試探的問題？你能否將它推回去，使它離開你的腦海？你能否毫無保留地說：「神總是美善的」？你能否毫不遲疑地說：「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這就是考驗。可是我願意提醒你，當詩人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時，

他小心地加上，「甚至是那些清心的人」。我們必須謹慎。我們必須對自己公平，對神公平。神的應許是偉大的，是包含一切的，可是總附帶一個條件：「那些清心的人」。換句話說，如果你我犯罪得罪神，那麼神就要處理這件事，這將會很令人痛苦。可是即使神懲罰我們，祂仍然恩待我們。因為祂恩待我們，所以懲罰我們。如果我們不受懲罰，我們就如希伯來書的作者所說的，是「私子」。可是，我們要記得，如果我們要看清楚這件事，就必須有一顆清潔的心。我們必須「內裡誠實」，不可有隱藏的罪，因為「我若心裡注重罪孽，主必不聽」。如果我對神不夠真實坦白，我就沒有權利擁有祂的應許。但是，如果我渴慕與神關係正常，那我絕對可以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

我有時覺得，整個基督徒地位的本質，及成功的屬靈生活的秘訣，就在於明白兩件事。那就是這前兩節經節：「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我的腳險些滑跌。」換句話說，我對神必須有完全，絕對的信靠，而不倚靠自己。只要我們處在「在靈裡敬拜神，靠主喜樂，不倚靠肉體」這個地

位，就是光景正常。這就是真實的基督徒——一方面絕對信靠神，另一方面不倚靠自己及自己所能做的。如果我對自己持這種看法，那就意味著我將永遠仰望神。在這樣的地位中，我將永不失敗。

願神賜給我們恩典，能將這些簡單的原則應用在我們身上，當我們這樣做時，我們就會記得，賜福的主自己就是我們最偉大的榜樣。我看見祂，這位神的兒子，在客西馬尼園，我聽見祂說出這樣的話：「我父啊！倘若可行」。祂感到困惑。祂問道，難道沒有其他的方法嗎？難道這是唯一讓人得救的方法嗎？想到整個世界的罪臨到祂與父神之間，祂就感到困惑。可是祂自己謙卑下來。這個困惑並沒有讓祂跌倒，祂將自己交託給神，並說道：「祢的道路永遠是對的，祢永遠是良善的，至於祢要在我身上成就的事，我知道那是因為祢是良善的。願祢的旨意，而非我的旨意成全。」

第二章 得到立足點

我若說：「我要這樣講」，
這就是以奸詐待祢的眾子。

我們已經看見，詩人所得的結論是，神總是恩待以色列那些清心的人，那些真心要討祂喜悅的人。我們現在回到這一點，為的是一起發現，為何詩人能夠穩定自己，並最終能重新得到這樣偉大及堅定的信心。讀詩篇時若要得到最大的益處，莫過於照著我們所提議的方法來分析。一般人的讀法是把整篇詩讀過，然後滿足於一般性的結論。有許多人使用詩篇如同藥物一般。他們會告訴你，他們發現有困難或感到困惑時，讀一篇詩篇是好事。他們說：「詩

篇讀來令人感到平安，它所使用的語言能撫慰人心。」當你讀到「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時，你的心理會受影響，你的心思會感到暢快，內心會有平安，不知不覺中你會因而睡著了。這是處理心理的好方法。許多人這樣子使用詩篇。有些人則把詩篇當成詩來看待。他們最主要的興趣在於優美的語言。詩篇擁有這一切，可是我更願意你們知道，詩篇主要是在敘述屬靈的經歷，為要叫我們得益處。然而，如果我們不花時間作分析，探討作者的意思，就無法從詩篇中得到益處。我們必須暫時忘記文字的優美，而專注在它的意義上。我們這麼做時，就會發現作者的思路。

在這篇特別的詩中，作者並未一瞬間就達到他最後的光景，他能達到是因著幾件事。在整個過程中，有幾個步驟確實有趣，讓我們來發現這些步驟——也就是這個人怎樣從「腳幾乎失閃」，帶到信心堅定不動搖的地步的步驟——對我們的好處。我們必須明白有「基督徒的操練」這件事，這對我們最為重要。我們不可像很多人一樣，認為不管發生甚麼事，只需「仰望主」就會沒事。我認為這是錯的，說這

話的人並沒有經歷過「仰望主，就會沒事」的情形。這不是聖經的教導。如果我們只需這樣作的話，那麼就不需要大部分的經文了，可是這些經文被記錄下來，而且是由聖靈感動人寫下的。為甚麼呢？為的是要教導我們如何生活，而這些經文也告訴我們，基督徒生活中需要基本的操練。

在現今的時代，某些基督徒生活中，最悲哀的特點之一是，他們似乎失落了信心的這一面。福音派的人尤其如此，我想我知道原因何在。首先是對羅馬天主教教義的反彈。在羅馬天主教體系中，他們訂了許多的規則，有許多手冊談到這些。事實上，這類教導中，有一些大師是羅馬天主教徒，譬如，聖本篤(St. Bernard of Clairvaux)或有名的芬乃倫(Fenelon)，他們所寫的《致男人書》及《致女人書》，有一度極為盛行。

新教徒對這些反彈，某一方面來說，這是對的。因為毫無疑問的，在羅馬天主教中，秩序比屬靈生命本身重要，遵行的人就成為秩序的奴隸了。身為新教徒，我們確實應該完全反

對這些。但是如果只爲了要避免這個錯誤，就認爲基督徒生命不需要紀律，這就錯了。

事實上，在新教真正偉大的幾個時期中，它的特點就在於，明白這種紀律的必要。偉大的清教徒時期，其態度和視野，使理查德·巴斯特(Richard Baxter)寫下了《屬靈指南》這本書。清教徒注重，教導人如何將聖經應用在日常生活。在接下來一個世紀，我們看見福音覺醒的領袖們，也強調同一件事。爲何像衛斯理兄弟和懷特腓這樣的人，被稱爲循理會(Methodists原意爲遵守秩序的人)的人呢？他們得到這個稱呼，因爲他們的生活非常有秩序。他們是循理會的人，因爲他們的聚會有秩序。他們訂下一些規矩，他們組織社團，並堅持想要加入的人必須遵守規定。循理會友這個詞最爲傳神了。它強調一件事，就是他們相信紀律以及生活中紀律的重要，並知道如何處理個人的問題，及在所遇見的各種各樣的環境及情境中如何自處。

在這篇詩中，這方面我們有一位大師。作者有一明確的方法，我們非得來看不可。他教

導我們如何來處理自己的問題。這難道不是我們生活中所面臨的最主要問題之一嗎？處理自己的問題難道不是最困難的工作嗎？處理別人的問題要容易多了！基督徒生活的偉大藝術就在於，知道如何處理自己的問題，特別在某些緊要關頭。在這裡，作者讓我們明白這個秘訣。

讓我們從第一步，就是最低點開始。我覺得他所告訴我們的，有一些奇妙的東西。這裡有一個偉大的人，他經歷了不平常的祝福，然而首先保守他並拯救他脫離災難的，確實令人驚訝。當我們發現他在恢復的過程中所採取的這個第一步爲何時，我們的反應可以測驗出自己屬靈的領悟力。我不知道是否有人會認爲這個層面太低了，基督徒不該站在這樣的水平。我們一邊省察自己，一邊繼續來看這個人要告訴我們的。

當我們從這最低點開始時，我要說我並不很在乎我們所站的位置，只要我們有位置可站就行了，我也不在乎我們的位置有多低，只要我們能站立不滑倒。站在梯子的最低點總比掉在深淵裡好。現在作者由最底部開始，然後由

此往上爬。他是怎麼做到的？我們先開始思想他所用的方法，然後再從中推論出一些原則，是我們可以應用在日常環境中的。

這裡有一個人忽然受試探，他被試探來說出一些話，或者我們也可以說，他被試探來做了一些事。試探的力量太大了，以致他幾乎失去了平衡。在試探面前他幾乎要跌倒，他告訴我們是甚麼拯救了他。「我若說」——他即將說出一些話——「我若說：『我要這樣講』，這就是以奸詐待祢的眾子。」他做了些甚麼？他用甚麼方法？

他採取的第一個方法是管教自己。我想他並不明白自己為何會這樣做，可是他卻這樣做了。他勒緊嘴唇，不使話說出口。話在他唇邊，可是他沒有說出來。這點極為重要。詩人明白，話不急著說出口，不在衝動時說話的重要。這是第一點，也是極為普通的點。對非基督徒來說，這也是非常好的點，我要說的是，有些事雖然第一眼看起來無關基督教，卻跟屬靈紀律有關。可是如果他們吸引你，那就用他們。

有很多人非常急切地想要隨時保持屬靈的高峰，因為這樣就常發現自己跌到谷底。他們忽略了這些普通的方法。他們忘了實行寫詩篇一百一十六篇的作者所行的。我們記得他所告訴我們的。他做了一個非常誠實的告白。他說：「我曾急促的說：『人都是說謊的！』」他在急促中說了這些話，所以犯了錯。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發現，即使自己即將跌倒，最重要的是不在急促中說話。基督徒不該在急促中說話或行事。如果你要新約聖經的根據，雅各書上寫著說：「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慢慢的動怒。」（雅一19）我在這裡不須詳加解釋，可是如果我們都將這個特別的原則行出來，生活就會更加和諧，我們可以省掉許多的麻煩！這不是很明顯的嗎？如果我們聽從這個指令，生活中許多的刺痛，惱怒，爭吵，背後搬謗，不快樂，都可以避免。「要快快的聽，慢慢的說」！要停下來，思想。如果你甚麼都不能做時，那就停下來。不要在衝動時行事。作者沒有這樣做。首先這件事保守他不至跌倒。

很明顯地，接下來他再一次思想並面對他即將要說的話。問題就在他心中，似乎無人能

反駁，事實很明顯。這裡有不敬虔的人，我看見他們亨通，而我卻經常在難處中。這似乎很明顯，我該說出來嗎？「不」，詩人說，「再看一次，再省察一次。這種事發生時，省察多少次都不為過。」他開始這樣自言自語。他將這件事擺在自己眼前。他再看一遍。哦，真是何等地重要。我們若肯多看一眼，就可避免生活中許多的悲劇。在試探的事上，當它挾其盲目的力量來到，當每個論點似乎偏向一邊時，抵擋仇敵的主要策略就在於，堅持再多看一眼。而這一眼可能就救了你。他再看一眼，他環顧四週，他從不同的角度來省察。

詩人的反應顯出，他在思考他將這些話說出口的後果。這裡讓我們再度看見一個偉大的原則。人在這世上所做的事沒有不帶來後果的。每個結果都有其原因，每個原因產生其結果。很多的難處產生，皆因為我們忘了原因導致結果，而這些結果接著又導致一些不可避免的後果。仇敵利用一些看起來像是獨立的事件，好讓我們陷在他的詭計中。他將一件事擺在我們面前，以致我們看不見想不到其他的事。這一件事霸占了我們的注意力，以致我們

無法思想其後果。他說：「我若說：『我要這樣講』，這就是以奸詐待祢的眾子。」他很仔細地考慮其後果，並面對這些後果。

聖經給我們許多這樣的例子。我認為最榮耀的一個例子是尼希米的經歷。尼希米的生命瀕臨危險，一個假的「朋友」來到他面前，對他說：「你是個好人，因此不可冒生命危險如此行事——『因為他們要來殺你，就是夜裡來殺你。』」他建議尼希米逃走，他的語氣聽起來充滿逢迎和關切。如果尼希米聽了他的話，整個以色列的歷史就要改寫。這個提議對尼希米很有吸引力，可是他卻不顧惜自己，說道：「像我這樣的人，豈要逃跑呢？」他考慮到後果，當他看見後果的那一刻，他拒絕聽從那人的建議。同樣的態度拯救了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他看見了後果，隨即就使自己服下來。

讓我們更往前一步。接下來是這位作者持守住他有把握的，並且不顧一切地持守。他並不確定自己問題的徵結何在，他根本不明白。即使是在平服自己之後，他仍感到迷惘。他無法明白或領悟這一切。可是當他再一次來看這

件事時，他明白如果自己受試探，說出了不該說的話，後果隨即就是，以奸詐待神的眾子，而他持守住這個事實。原則就在這裡。詩人並不確定，神如何對待祂的兒女。這個問題仍然是個大困惑。可是他很清楚，自己不該成為絆腳石，或以奸詐待神的眾子。他對這件事非常確定，並且行出來。我們可以看見這個策略。當你不確定或感到困惑時，你應當想辦法找一些你有把握的東西，然後堅守住這個立場。這可能不是主要的，但並不要緊。這個人看見做怎樣的事，就會產生怎樣的後果。因此，他說：「我不說出來。」他並不清楚主要的難處，可是他非常清楚要控制他的舌頭。

這個人最後決定，他暫且不去解決他主要的問題。他告訴我們他仍不清楚也不明白，如此強烈地動搖他並試探他的難處到底是什麼。確實，他並不明白，直到他進了神的聖所。所以他不再想要解決這個問題，他對自己說：「我必須暫時離開這個大問題。我不再談論這事，因為我看見如果我表達自己的想法，就會以奸詐待神的眾子。我不能這樣做。好吧，我要站立在我有把握的事上，目前不急著明白其他的

事。」這就是方法。就是這樣拯救了他，並幫助了他。

這個方法何其簡單，然而每一步都非常重要。讓我把它整理成幾個原則。第一個可以提供我們特別引導的原則是，我們的言語總要積極和正面。我的意思是，我們不要太容易就說出自己的疑惑，或宣揚自己沒有把握的東西。我曾遇見一些人，他們因著在未成為基督徒以前所說的那些話，也就是會動搖別人信心的話，花費許多的年日在痛苦中。這真是可怕。我記得幾年前，有一個年青人到我這裡來。他是個學生，上的是以基督信仰為根基的大學。那個大學有一個教授，以身為不信者為傲，給這位年青人的都是負面的東西，經常在課堂上或私下取笑他，嘲笑他的信仰，並對他的信仰嗤之以鼻。這位年青人因而極為痛苦、不快樂。這位教授的行徑甚為惡劣，他本身的行為沒有準則，卻想要奪走並破壞一個年青人的信仰，不僅在言談上反對這個信仰，並中傷這個信仰。這當然是惡劣並故意攻擊這年青人的信心。可是我們也會犯同樣的錯，雖然我們可能並不知情。我們可能受到懷疑或困惑的攻擊，

卻不應當將它們宣揚出來（除非是為著幫助別人），免得我們的話也會很不智地產生悲慘的果效。如果我們無法說造就人的話，就甚麼都不要說。這個人就是這麼做。他不明白，他有些話在唇邊即將說出口，可是他說：「我不說出來。如果我說出這樣的話，會傷害神的百姓。」這個人真是一個君子。如果你發現自己對基督教的信仰在動搖時，請你無論如何保持君子風度。不要傷害別人。我們一定要學習操練自己，不要將難處傳開，或對自己的迷惘講得太多。這個人保持緘默，直到他能說：「神實在恩待以色列。」那時他就有資格說話了。他以這個態度開始，接著就能很安全地繼續談論他的難處。

接下來的原則是，真理的範圍廣泛，它各個部份都互相牽連。我的意思是，真理沒有自成一格的。這個人一開始認為只有一個問題，也就是不敬虔的人卻亨通的問題。可是與這個有關聯的是，有關神的百姓及他們所遭遇的事這個真理。我再舉一個例子來說明，明白所有的真理都互相有關聯這個原則的重要性。那些頭腦比較理性的人，經常會陷入信心的難處

裡，因為他們忘了這個原則。他們面臨那些科學證據的挑戰。科學家向他們提出了所謂事實的東西，這個危險就在於，他們會接受這個特別的陳述，卻不明白接受之後，在另一部份的真理上所產生的後果。譬如說，我經常說，拒絕進化論的一個好理由就是，接受的那一刻，我就陷入罪，信心及贖罪這些教義的難處中。真理是互相牽連的，一部份會影響另一部份。對於一個事實或一組的事實，不要太快下結論。要記得，這會影響其他的事實或立場。要從每個角度來看主題，要思想事情本身及其後果和含意。在表達意見之前，要將一切都考慮在內。

下面的一個原則是，我們不可忘記彼此之間的關係。最先攔住這個人的，並不是他發現神的道路與他的關係這件事，而是他回想起自己與別人的關係。我想這是很不尋常的。就是這件事攔住了這個人。這是他有把握的，並且他也持守住。保羅在羅馬書十四章，用一節引人注目的經文將它表達出來。他說：「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他接著解釋並用軟弱弟兄的問題來分析。他在

哥林多前書八章和十章也用同樣的方法。他用極明顯的句子將它表達出來：「我說的良心，不是你的，乃是他的。」(十29) 換句話說，你身為剛強的基督徒，不可從自己的角度來決定這事。那麼你那個有基督為他而死的較軟弱的弟兄呢？你不可冒犯他的良心。沒有人「為自己活」，我們彼此聯在一起，如果你無法為自己的原故控制自己，就必須為軟弱的弟兄這麼做。當你下一次受試探時，當仇敵使你忘記你並不孤單時，當他建議這件事只與你有關時，要思想後果，要記得他人，記得基督，記得神。如果你我跌倒了，並非單單我們跌倒，而是整個教會與我們一起跌倒。這個人明白，他與其他人的生命是聯在一起的，便對自己說：「我知道所有其他的人都會被牽連進來。我們是天國的子民，我們尤其是基督身體裡個別的肢體。我們無法單獨行動。」所以當你即將做錯事時，如果沒有別的可以控制你，要記得這個事實，記得你的家人，記得你所屬的人，記得你額上的名字，如果沒有甚麼可以攔住你，願這個攔住你。這個攔住了這個人。

下一個原則是，我們生活中要有一些絕對的重要性。換句話說，我們必須學習承認有些事是不可思議的，我們絕不可做。我們生活中必須列下一些事情是我們絕不做的。我們甚至連考慮都不可以。我可以毫不遲疑地說，現今離婚率上升就是因為不明白這個原則。我的意思是，當兩個人結婚並在神和人面前立下神聖的誓言時，就當緊閉一道後門，不再看一眼。可是今天的情形卻不是這樣。人們似乎結了婚，卻大開分離的後門。他們從肩頭往後看，經常甚至在許下諾言之前，就讓自己想到離婚的可能性。這就是為何現今的生活是如此的原故。人們不再絕對了。

有一陣子這樣的事是很不可思議的，它應該永遠令人覺得不可思議。基督徒應當將一些事看為不可思議的絕對，連考慮都不可。在這個關口上，這個人只有一個原則，在這一點上，他站住了。他說：「我絕不說令我弟兄不悅的話。我不在乎自己不明瞭的事，但我堅持我絕不傷害我的弟兄。」他像男子漢一樣堅持這個原則，最後他開始明白自己迷惘之處。願我們確定自己的絕對，堅守一些原則而永不後悔。

特別是年青人——儘管這件事發生在你身上的機率並不會比別人多，然而，當你還年青，還不曾犯下這些錯誤時——更應該立下一些絕對的原則。如果你無法幫助人時，就閉口不言。絕不傷害神的話或你屬靈的家庭。

最後的一個原則是，記得你是誰及你的身份的重要性。就某一方面來說，我已經提過這一點了。你我是神所呼召，離開現今這個邪惡世界的人。神的獨生愛子在加略山的十字架，流出寶血將我們買贖回來，使我們不僅得著赦免可以上天堂，並且可以脫離各樣的罪孽和過犯，使祂能「潔淨我們，特作自己的子民，熱心為善。」（多二14）祂已完成這個工作，那就是我們的宣告。因此，我要你們記得，當任何的困惑臨到或是何事動搖你時，要把它放在這樣的光中來衡量。雖然你對事情本身並不明白，在那個關口你一定要說：「我不在乎，我雖不明白仍感到滿足。我只知道身為神的兒女，由基督的寶血所買贖，有些事是我不能做的，這件事是其中之一，因此我決不去做，不管後果如何，我都要堅定地站住。」

這些就是我的結論。不管我們站在那個層次來反對我們靈魂的仇敵，那並不重要，只要我們站住，我們的立足點再低也不要緊。就如我一開始所說的，這個人站在非常低的層次上。他只站在一個原則上：「如果我這樣做，就會傷害這些人。」他所能站的位置沒有比這個更低的了。我並不在乎這個層次有多低，只要你能找到攔阻你的東西，就使用它。不要藐視「這日的事為小」。不要認為自己太屬靈，不該只站在這麼低的層次上。如果你這樣認為，你就會跌倒。要站在你所能站的任何點上。甚至要站在負面的點上——我的意思是，也許你只能說：「我做不到這個。」要站在這點上。因為當你的腳滑跌時，你唯一所需要的是能夠站立。不要滑倒，跌倒。要讓你的腳步堅定一會兒，為達到這個目的而接受一切的代價，要站在那裡並留在那裡。我們是在登屬靈的山。斜坡就像玻璃一般，你可能會跌入可怕的深谷而喪命。因此，如果你看見甚麼東西，小樹枝也好，要抓住，握住，最小的洞或最窄的岩架，你都可以把腳踩上去，好讓自己穩定下來，可以停留一會兒。一旦你不再往下滑跌，就可以再往上攀。

詩篇七十三篇

詩人找到細小的立足點並把腳放上去，所以他不再滑跌。從那一刻起，他再度開始了奇妙的攀登過程，直到最後他發現自己能夠喜樂，因為他認識了神，甚至明白攪擾他的問題，他能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我真是愚昧啊！」

第三章

屬靈思考的重要

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
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

到目前為止，我們得到一個結論，那就是在屬靈衝突中，只要你能阻止自己跌倒，不管是在多低的層次上，都無關緊要。不要藐視較低的層次。把腳放在梯子的最低點總比放在地上好；找到最小的立足點總比跌下滑坡要好；因為從那一點攀爬，你最終會到達頂點。

可是現在我們必須繼續往前，因為很明顯地，詩人並沒有停在那裡。如果他停在那裡，

他根本就不會寫這首詩了，他也不可能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立足點只是開始。在這奇妙的進程中，還有各進一步的路要走，因為他即使得到立足點之後，仍然不會快樂。他有足夠的認識，說出：「我若說：『我要這樣講』，這就是以奸詐待你的眾子。」但是他接著說：「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雖然他不再滑跌，可是他仍然不明白自己主要的問題。可是，他已經不再下沉，不再陷入說出可怕褻瀆思想的危險了。

然而，他的心思仍然極為痛苦，他對於神對待他的方式仍然不解。我要強調這一點，因為這點極為重要。雖然最重要最優先的事是不再滑跌，但那並不意味你已經沒問題，或從那時起，你已經很清楚自己的問題。這個人並不清楚，他仍在難處中。感謝神，他知道如何不讓自己滑倒，可是他的問題仍然像以前一樣劇烈。你知道這個屬靈的立場嗎？你曾否有這樣的經歷？我曾經有好幾次這樣的經歷。處在那樣的光景雖然奇怪，從很多方面來看卻是非常奇妙。雖然你原本的問題從一開始就非常明確，可是有一些重大的東西攔阻了你。

他站在那裡，不再滑跌，背逆的思想已經被控制住了。可是他的思想還是在那裡打轉，心思極為痛苦。他告訴我們，這個一直持續著，直到他「進了神的聖所」。「思想（原意為明白）他們的結局。」在我們繼續往前以先，有一點我要說明清楚。如果你查閱這首詩不同的翻譯，就會發現有一種版本把「等我進了神的聖所」，翻成「等我進了神的隱秘處」。保留翻成「聖所」的原因，對我來說太無法抗拒了。一個好理由是，這一部份所有的詩篇談論的都是真實的地點——聖所。我們讀下一篇詩及詩篇七十六篇，就會發現每一篇都提到有形有體的聖所。對我來說，這是具有結論性的，與所能找到的其他證據無關。然而，這一點是非物質的，因為當一個人進入神的聖所時，他就進入神的同在中。在舊約體制中，當人進入聖殿時，是去那裡朝見神。神的尊貴居住在那裡，神的榮耀顯現在那裡。這個人確實是進入神的同在中，可是我們要記得，聖所在這裡指的是建築物本身。「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我才明白。」他很不快樂，困惑，問題很糟。可是當他一旦進入神的聖所時，一切都變得明朗起來。他被糾正過來，再度爬上階梯，直到最後他到達頂

點，而能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沒有例外。

這一段特別的經文有好些重要的功課讓我們學習。這裡有一個人，他已得到立足點，現在正開始往上爬。有那些功課讓我們學習的呢？首先，在我們基督徒生活中，絕對需要屬靈的思考。讓我解釋這個意思。到目前為止，這個詩人整個的問題就在於，他僅僅用自己的思想和領會來解釋自己的問題。他告訴我們這是徹底的失敗。在他面前有兩個因素——不敬虔的人得以亨通，敬虔人卻充滿麻煩、問題和苦惱，尤其是他自己。他的思路就像這樣：「這個情況很簡單，不複雜。所牽涉的極少。事實畢竟是事實，你無法忽視。這個世界上，實際而有常識的人所做的，就是看事實。既是這樣，很顯然有些不對勁的地方。我知道神所有的應許，可是在這情況中，這些應許到那裡去了呢？如果神的話是對的而且是真實的，我怎麼可能有這樣的遭遇，而不敬虔的人卻萬事亨通呢？」

他用這種方式來理論，一再地回到原來的立場。你們都知道整個的過程，不是嗎？你開

始思考問題，然後不停地繞圈子。你忙於做生意，找樂子，或做其他的事，想要用這種方法來淡忘這些問題；可是，當你在晚上要睡時，又開始這樣想：「我的處境糟透了，不敬虔的人卻凡事順利。」你一再地繞同樣的圈子。你說：「有沒有可能我在這裡搞錯了？不，沒有，事實很明顯。」這就是詩人的立場。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呢？我說這個人的問題的徵結就在於，他單單用理性思考，而沒有用靈思考。

這是極為重要的原則。我們很難用言語說出，單純理性的思考和屬靈的思考的不同，因為有人可能會受試探而說：「啊，是啊，又來了。我老是說基督徒的思想是不理性的。」但是，這是錯誤的推論。當我劃分理性思考和屬靈思考的不同時，我的意思並非屬靈思考是不理性的。他們的不同就在於，理性思考僅只於表面的層次而已，而屬靈思考同樣的理性，可是它進入更高及更深的層次。它考慮的是全面的，而非片面的事實。這一點我以後還會再說明，現在我這麼說是為了要清楚說明，理性思考和屬靈思考的對比。

有這樣的想法後，我要說出一些原則。首先，在我們基督徒生活中，若思想經常回到僅僅是理性思考的層次，就會不斷地有危險。這是很微妙的事。雖然我們是基督徒，雖然我們已經重生，雖然我們有聖靈在我們裡面，若是我們不明白這一點，就會有回到與基督教無關的思想的危險。詩人是一位虔誠、敬虔的人，在神的手中有極深的經歷，可是他的思想卻不自覺地回到僅僅是理性的層次。也許我可以把這點說得更清楚，那就是，我們必須學習基督徒生活是完全屬靈的，而非僅僅是部份屬靈而已。

當然，每個基督徒都會同意這點，而且一開始就會很快認出，基督徒的人生觀完全與理性的人生觀不同。保羅在哥林多前書二章告訴我們的就是一個例子。事實上，他問道為何有些人不屬靈，為何當主耶穌基督在世時，這世界的王卻不認得祂。他說，原因是他們沒有接受聖靈。他們只在理性的層次上看著祂。他們所看到的只是一個鄉下人，一個木匠而已，他們所看到的人未經過法利賽人學派的訓練，他們說這個人不可能是神的兒子。為甚麼？因為

他們縱情於僅僅是理性的思考。他們所作的就像這位詩人在這裡所作的。

這世界的王與不相信基督的人，他們的問題就在此。對他們來說，拿撒勒人耶穌只是一個人，他出生並被放在馬槽裡，生活、吃、喝與常人無異，並且以當木匠為生。然後他在極度軟弱中，被釘在十字架上。他們說：「事實就是這樣，難道要叫我相信這就是神的兒子嗎？不可能！」他們的難處在那裡呢？他們的思考僅限於理性的層次而已。他們相信進化論，面對超自然的事時，就說：「在進化的過程中，沒有這樣的事發生，這樣的事是不可能的。」這就是理性思考。你對他們傳講重生的教義，他們就會說：「當然這樣的事是不會發生的，沒有神蹟這回事。我們看見自然律，一旦你提到神蹟，你就破壞大自然的法則了。」就如詩人馬太阿諾(Matthew Arnold)所說的：「神蹟不可能發生，所以神蹟從未發生過。」這就是理性思考。

我們都一致認為，在人成為基督徒之前，他不可持續這種想法。他必須有新的想法，他

必須開始屬靈思考。當我們成為基督徒時，第一個改變乃是思想上的。我們處在不同的層次上。換句話說，一旦我們開始屬靈的思考，神蹟、重生、贖罪的教義，就不再是問題了。我們有新的領悟，有屬靈的思考。尼哥底母半夜去見主，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裡來作師傅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很明顯地，他很想再問：「告訴我你是怎麼辦得到的；這怎麼解釋？」可是我們的主看著他，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以及「你們必須重生」。我相信祂真正告訴尼哥底母的是這樣的：「尼哥底母，如果你以為在這事發生之前你就能明白，那你就徹底錯了。你無法用那種方法成為基督徒。你的思想太理性了，你想要用天然的頭腦來明白屬靈的事。可是你不能。即使你是以色列的夫子，你仍然必須重生。你如果要進入神的國，必須回轉像小孩子一樣。你不可再倚賴天然人的思想的能力，你必須明白這種屬靈思考的本質。你必須要重生。」

所有屬靈的人都同意也明白這點。那些不屬靈的人的問題就在於，他們不肯交出天然人

的想法，這是他們成長過程中，所接受的訓練，並執著的想法。是的，可是我的重點就在於，你不僅在開始基督徒生活時降服，不僅在罪得赦免及重生的事上降服。基督徒生活是全面屬靈的，而非片面或僅在開始而已。

我們許多人的問題就和詩人一樣，雖然我們開始基督徒生活，開始屬靈的層次，在一些特別的問題上，我們往往又回到理性的層次。我們不再用屬靈的思考，反而如天然人般地思考。在我們基督徒生活中，這種事很容易發生。我經常傾聽一些在困惑中的基督徒，當他們訴說自己的問題時，我明白他們問題就在於，又回到理性思考的層面。譬如說，當有些你不明白的事發生了，若你開始埋怨神，那麼很顯然地你又回到理性的層次了。當你埋怨自己所遭遇的似乎不公平時，你立刻將神降到你所能了解的層次。這就是這位詩人所做的。可是我們必須從屬靈的角度，來看基督徒生活中的每件事。這整個的生活是屬靈的。與我們有關的每件事，它的每一方面，每個階段，每個利益，每個發展，我們都必須看為是屬靈的。

或者我可以這樣說。基本上來說，基督徒生活的問題或困難都是屬靈的，所以當我們面臨這些的那一刻，我們必須用屬靈的方式來思考，將舊有的思考模式留在背後。這對於明白神的道路與我們的關係這整個的問題尤其真實。這就是這個人的問題。他說，神為何許可這些事發生呢？祂為何許可不敬虔的人亨通呢？如果神是神，祂為何不將他們從地上除滅呢？另一方面，如果神是神，祂為何許可我遭遇目前我所遭遇的呢？這就是問題，想要明白神的道路。在最後的分析中，對這個只有一個答案。以賽亞書五十五章八節：「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這就是最根本的答案。神對我們說，你們首先必須明白的是，當你們思想我及我的法則時，你們不可用自己所熟悉的低層次這麼做，因為我的意念高過你們意念，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可是，身為基督徒，我們不是經常犯這個錯嗎？在這些事上，我們堅持使用天然的思考方式。我們看見救恩的事需要屬靈的思考，可是在臨到我們的事上，我們傾向於再度使用理性思考，如果我們不明白神的道路的話，也不用太驚訝，因為神的道路

迥異於我們的道路。這兩個觀點的不同，就像天地之差別一樣。所以，若是我們不明白的事發生了，我們首先必須對自己說的是，「我是否用屬靈的態度來面對這件事？我是否記得這是我與神之間的關係的問題？在這點上，我是否有把握我的思想是屬靈的？對這些事，我是否不自覺地又回到天然的想法去了？」

我給你們一個很明顯的例子。當我聽到基督徒談論政治的事時，我知道他們會完全從屬靈的層次回到理性的層次。在這個話題上，他們的談吐不再像是屬靈人了。天然人的偏見，階級劃分，以及所有屬世的爭論通通進來了。從他們的談話中，你一點也看不出他們是基督徒。若跟他們談論救恩的事，無疑地他們是基督徒；可是如果談論這些屬地的事時，他們就犯了天然人的偏見，今生的驕傲，以及用屬地的方法來看每件事的錯誤。身為基督徒，我們必須受教導，不用「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來愛世界。我們的生活必須是一致的，在各方面都必須是屬靈的，不可有不協調的地方。基督徒必須用屬靈的觀點來看待每件事。

司布真有一次告訴他的學生說，他們會發現有些人在禱告聚會中，禱告得像真實的聖徒一樣，他們的行為大致上來說也像真實的聖徒，可是在教會聚會中，有可能突然變成魔鬼。教會歷史證明了他所說的一點都不假。他們向神禱告時，用的是屬靈的思考。然後，他們一摸教會的事務時，就變成魔鬼。為甚麼會這樣？因為他們開始用不屬靈的態度，認為教會聚會與禱告聚會基本上是不同的。他們顯出派別的靈來。這是他們忘了，他們必須用屬靈的態度來思考每件事。因此，我們所立下的第一個原則是，我們必須學習總是用屬靈的思考。如果我們不這樣做的話，我們很快會發現自己處在，與詩人所生動描述的同樣危險的地位中。

這帶來極為實際的第二個原則。我們如何促進並鼓勵屬靈的思考呢？我們如何能使自己用屬靈方式來思考呢？這很顯然是我們的需要。這個人告訴我們，「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這是甚麼意思呢？我可以這麼說。我們必須學習引導我們及我們的思想進入屬靈的領域中，這發生在詩人身上是很明顯的。讓

我們來分析他所經歷的心理過程（有所謂的屬靈及聖經心理學，雖然我們不常這麼稱呼它們）。

在他的例子中，我想發生的過程是這樣的。我們看見當他即將要說出不該說的話時，他想到其他的基督徒。這個思想拉住他，讓他穩定下來，並攔阻他。可是，很幸運地，他並沒有停留在這裡。他說：「我必須考慮到其他的基督徒。可是他們是誰呢？我可以在那裡遇見他們呢？我總是在聖所遇見他們。」所以他在那裡極為匆忙。他早已遠離聖所，這也是當我們處在同樣的困難中時，會犯同樣的錯誤。這個人的問題是，他埋頭於自己的難處中，不與任何人聯繫，所以陷入惡性循環。我們也是以同樣的態度思考問題，我們變得鬱悶，不快樂，不想見任何人。我們不想與神的兒女有來往。我們專注於自己的難處中——我們所經歷的艱難時刻，感覺神對我們不公平，神對待我們太苛刻。我們很鬱悶，為自己感到遺憾，開始兜自憐的圈子。自我總是這個問題的中心。因此，首先要做的是，不把注意力放在自己身上，不在天然的層次上兜圈子。

可是我們怎能衝出這個圈子呢？我想有三個辦法。首先，要像這個人所做的——到神的家去。神的家是何等奇妙的地方。通常只要一進去，我們就可得拯救。有好多次我為神的家感謝神。我感謝神，祂命定祂的百姓要聚集在一起，並一起敬拜。神的家有上千次拯救我脫離「靈魂的腮腺炎和麻疹」——單單只是進入門裡。這是怎麼辦得到的？我想是這樣的。有神的家可去這個事實，告訴我們一些訊息。它是怎麼形成的呢？它是神計劃安排的。明白這一點會讓我們立刻處在較健康的光景中。然後我們可以開始回顧歷史，提醒自己一些真理。我目前遭遇這個可怕的問題，可是基督教會已經存在這麼多年了。（我已經開始用完全不同的方式來思考了。）神的家往前經過好幾世紀，回到主自己的時代。這是為了甚麼呢？這有何意義？治療已經開始了。

我們再一次來到神的家，很驚訝地發現在那裡有許多人在我們面前。我們對此感到驚奇，因為我們私下處在鬱悶和困惑時，我們下了一個結論，那就是，根本沒有宗教可言，所以不值得繼續下去。可是這裡有一些人，他們

認為值得繼續下去，那使我們好過些。我們開始說，也許他們是對的。醫治的過程在進行中，治療也在持續中。

然後，我們就更往前一步。我們看著會眾，突然間發現自己所看的這些人，曾經遭遇比我們更糟的處境。我們覺得自己的問題是世界上最可怕的問題，沒有人像我們這樣受苦。然後我們看見一個可憐的女人，她或許是一個寡婦，她的獨生子死了或被殺了。可是她仍然在那裡。這立刻將我們的問題放在一個新的觀點上。偉大的使徒保羅曾論及這事。他提醒我們，「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林前十13）魔鬼所抓住我們的就在這裡。他說服我們認為沒有人曾經過這樣的試煉，沒有人有像我這樣的問題，沒有人遭遇像我這樣。可是保羅說：「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當你記起這些時，你會覺得好過些。所有神的百姓對這個都知道一些；我們是奇怪的受造物，罪對我們有奇怪的影響。當我們在受苦中，只要一聽見有人也同樣在受苦，我們就會得到幫助。在身體上是如此，在屬靈的層次上也是如此。明白我們在這事上並不孤

單，幫助我們把事情放在對的觀點上來看。我是其中之一，神的百姓經常遭遇這樣的事，神的家提醒我們這些。

這提醒我們更往後的事。我們開始研究歷世歷代教會的歷史，我們記得幾年前所讀的，也許是某些聖徒生活中的事。我們開始明白，那些增添教會生活榮美的最偉大的聖徒，曾經歷過試煉，難處，逼迫，比起來，我們的小問題顯得失色不少。神的家，神的聖所提醒我們這些。很快地，我們開始攀登，我們往上，現在我們的問題可以擺在適當的角度了。神的家，神的聖所，教導我們這些功課。那些不到神家的人，不僅違反聖經——容我直率地說——更是愚蠢。我的服事經驗告訴我，那些最不常聚會的人，通常遭遇最多的問題和困惑。神的家有一些特別的氣氛。我們被命定要到神的家去見祂的百姓。這是祂的命定，不是我們的。祂這樣命定，好使我們能彼此聚集，並且能更多認識神。況且，那些不到神家的人，有一天會覺得失望，因為在一些祂恩的場合中，主會在復興中降臨，而他們卻不在場。不僅可能到

神的聖所，不能去時也不覺得憂傷的基督徒，何其愚蠢。

第二個能幫助我們屬靈思考的是聖經。在詩人的時代中，他們並沒有像今天你我所擁有的聖經。不僅是在聖所，到處都如此。在家中或在教會，那裡都沒關係，要轉向聖經，它立刻會幫助你以屬靈的方式來思考。它以無數的方式如此行。神賜給我們祂話語的一個原因就在於，為了幫助我們處理我們正在思考的問題。即使是聖經裡面只有歷史而沒有其他的，就已價值非凡了。譬如像這樣的一首詩及其故事。僅僅是讀這個人所經歷的，就可以糾正我的錯誤，而所有的歷史也是如此。可是這並不是神賜給我們這個偉大教導的唯一方法。開始讀你的聖經及其偉大的教導和教義，它就會提醒你神給人的恩典的旨意。你立即會為自己污穢的想法感到羞愧。所以聖經能以各種不同的方法製造同樣的結果。

接著我們會發現，它對敬虔人受苦這個問題有很清楚的教導。當事情不對勁時，提摩太隨時會發牢騷抱怨，保羅寫信給他，對他說：

「不但如此，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後三12）提摩太無法明白這點。他害怕，因為他看見神的僕人受逼迫，從那時起到今日，許多神的僕人也有同樣的想法。保羅也告訴早期的教會，我們進入神的國要「經歷許多的艱難」。如果我們明白保羅對早期教會的教導，對發生在我們身上的事就不會覺得驚訝。確實，我們不僅不會覺得驚訝，反而幾乎會期待這事的發生，我們想要說：「如果我沒有難處的話，是不是我有甚麼不對勁的地方？我為甚麼凡事順利呢？」換句話說，整個聖經的氣氛是屬靈的，我們愈讀就愈會從理性的層次中得釋放，得以升上更高的層次，在屬靈的層面來看事情。

禱告和默想也是另一種的幫助。這就是發生在神的聖所的事。詩人不僅是到建築物本身而已，他是去遇見神。聖所是神尊榮居住的所在，神和祂的百姓相會之處。只有當我們與神面對面並默想祂，我們才得以脫離低層次的理性思考，而再度開始屬靈的思考。我不知道是否有人會驚訝我沒有把禱告放在第一位，或至少在這之前。我想一定有一些人會這樣認為，

因為我知道有些基督徒對所有的問題都有標準答案。他們總是說，問題是甚麼並不重要，「為這件事禱告」。如果有人處在詩人的情況中，來到這些人當中，他們一定會說：「去，為這件事禱告。」這真是何等油腔滑調，膚淺而虛假的建議，我是從基督教的講壇說這些話。你會問說，難道告訴人為問題禱告是錯了嗎？這並沒有錯，只是有時候並沒有甚麼用。我的意思是這樣的。這個可憐人整個的問題從某一方面來說就在於，整個人陷入對神不信的想法裡，所以他無法向神禱告。如果我們的心思對神的道路與我們之間的關係一團混亂的話，我們怎能禱告呢？我們沒有辦法。在我們真實地禱告之前，我們必須有屬靈的心思。沒有甚麼比油腔滑調地談論禱告更不實在的了，禱告並不是立即可以衝進去做的事。

如果你懷疑我的話，那就讓我引用一個全世界著名的禱告偉人的話，那就是偉大的喬治慕勒。喬治慕勒特別在對傳道人談論禱告的問題時，這樣告訴他們。他說許多年來他每早晨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禱告。他現在發現這並不是最好的方法。他覺得為了用心靈和誠實禱告，

他自己必須在靈裡，他必須先預備自己。他發覺這樣很好，很有幫助，他現在向他們強力推薦這個方法，要他們在禱告之前先讀一段聖經或靈修的書。換句話說，他發現在他能真實地向神禱告之前，他必須將自己及自己的靈放在正確的地位上。

發生在這位詩人身上的正是如此。他正在繞圈子，有自己的想法，他無法禱告，因為他整個想法都是錯的。我所列舉的他的想法的步驟被糾正過來後，他就可以在對的情況中禱告。我們經常浪費我們的時間認為我們在禱告，而事實上我們並不是真正在禱告。經常這只是絕望中的呼喊而已。我們整個的心思和態度都錯了，我們不能這樣禱告。我們在禱告的事上必須花時間，直到明白神的同在之後才禱告，而要明白祂的同在，我們一定先對祂有正確的的想法。保羅再次對腓立比人這樣說：「因為真受割禮的，乃是我們這以神的靈敬拜，在基督耶穌裡誇口，不靠著肉體的。」（腓三3）我們必須「在靈裡」禱告。我們必須靈裡預備好，這意思是我們的思想要井然而真實。所以這些步驟完全正確——神的家、神的話、向神

禱告、與神交通。明白了其餘的思想都是褻瀆及錯誤的之後，當我們的靈被洗淨，我們轉向神並面對祂，我們的靈就可找著安息。這就是過程，或者，是開始。我們尚未結束，可是在得到立足點之後，這就是過程如何持續之因。在難處中，「等我進了神的聖所」——發現自己與祂面對面。

第四章

面對所有的事實

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
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

我們繼續看下去，因為詩人所經歷心靈恢復的過程，並沒有在進入聖所之後就停下來。這一步很重要，我必須再一次強調。可是這還是不夠。這個人進入神的聖所，這將他的思想放在正確的氣氛當中。現在他更往前一步。到底他在聖所裡發生了甚麼事呢？他告訴我們：「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原文為明白）他們的結局。」

我們必須處理的第一個字是「明白」。這又是我們很容易忘記的，我們信心的偉大基本原則之一。我們在神的聖所中所看見的，不僅僅是一般的影響或氣氛而已。當這個人進入神的聖所時，他所得到的明白。他不只是感覺好些，他的思想更被糾正過來。他不只是暫時忘了他的問題，他更是找到了解答。

我不知道如何將這個說得更清楚明白。這一點非常重要。信仰對我們的影響不該像藥物一樣。有許多人的例子正像這樣。這說出來很可怕，可是老實說，我必須說出來。有人控訴宗教為「人民的鴉片」，太多時候這種控訴是正確的。對很多人來說，它只是一種毒品而已，他們認為神的家及敬拜，只是可以讓他們暫時忘記煩惱的地方而已。這就是為甚麼他們對美感方面的東西感興趣——在一個美麗的地方進行莊嚴的聚會。他們對真理的闡釋不感興趣——因此他們只喜歡短短的講道。他們的興趣只在於一般性的撫慰效果，所以當他們聚會時，就會忘了煩惱。他們說：「真好！真美！」可是，這並不是聖經的信仰。「明白他們的結局。」所臨到這個人的並不是他到殿裡去——也就是

到教會去——聽見美妙的風琴音樂，看著彩色玻璃窗和美麗的燈光，他開始逐漸感覺好些，而暫時忘了他的煩惱。不！他所經歷的是理性的——「明白他們的結局」——這是一種真實的認識。

信仰絕不只是為了要製造一些一般性的效果。聖經啓示了神的道路與人之間的關係。它的目的是為了讓人「明白」。如果我們信仰的操練無法讓我們明白，那就對我們有害，應該將它棄置一邊。我相信我不需要強調這點的重要性。我們可以做很多事使自己暫時覺得好些。有許多方法可以讓人暫時忘記煩惱。有些人去看電影，有些人跑到公共場所，或喝一瓶家裡的「威士忌」。在這種果效和影響之下，他們覺得好多了，快樂多了，他們的問題不再那麼尖銳了。還有些人跑到異端去，譬如基督科學箴言會，這只不過是一堆混亂的哲學，可是經常可以使人「感覺好多了」。有許多的方法可以讓人暫時得到紓解，可是問題是，這些能否讓人得著領悟呢？他們是否能幫助我們看清自己的問題呢？

神的家也可以給我們一種虛假的安慰。有些人似乎認為，在神的家應該做的事就是繼續讓唱詩班唱某一類的詩歌，直到你幾乎陶醉在其中。確實，整個的聚會帶著「有條件性」的看法。你來到此，受到情緒性的影響，並感覺好多了。這個世界所做的就是這樣。它使人對著合適的音樂唱滑稽的歌，在它的影響之下，他們確實暫時陶醉於較好的感覺之中。這些可能是從魔鬼來的，因為我們對事情的價值的試驗，並非它是否讓我們感覺好些，而是它讓我們領悟到一些事。「明白他們的結局。」

願我們不要忘記，聖經的信息主要是傳達給我們的內心，是要我們深深去體會和認識的。福音沒有甚麼比這個更令人滿意的了。它不只是讓我經歷，它也使我明白人生。我有知識，我有領悟，我知道。我可以為我裡面的盼望「找到一個理由」。我不會只是說，「從前我是瞎眼的，如今我看見了」，卻不明白為甚麼或怎麼辦到的。我知道；我可以為我裡面的盼望找到一個理由。感謝神，當這個人進入神的聖所時，他找到了解釋。他所得到的並不只是暫時的紓解而已；這不是像打止痛針以緩和

目前的痛苦，也不是用鋸箭法去解決表面問題，以致當他回到家，什麼都忘記了，他又回到老樣子。詩人卻不是這樣。他在神的殿中開始順著思緒想，回到家之後又繼續思想。結果，他寫下了這首詩。

明白！你知道你所信的是誰嗎？你知道你所信的是甚麼嗎？你對基督教義感興趣嗎？你最大的渴望是甚麼？是否只是想要快樂或想要認識真理呢？這是最能深入了解基督徒信仰狀況的問題之一。若我們只是想要去尋找適合我們娛樂的宗教儀式，願神禁止。我是帶著忠告的語氣向你們說這些，因為這個危機非常真實。有一次，我在一個非常著名的聖經聚會講道。我在那裡一共四天，每個聚會一開始，都唱各種不同的歌，有四十分鐘之久。在那個聖經聚會當中，我沒有一次聽到有人讀聖經。我有一個朋友在某一個地方的一個有名的教會，也有同樣的經歷。那天早上，一群人接受使命工場的教導，並領聖餐。詩班演唱兩首讚美詩，三首獨唱，以及一個很簡短的禱告。可是完全沒有讀聖經。而那個教會是聲名顯赫的傳福音的教會。你無法用那種方式明白——藉著音樂

娛樂，並減少讀經及講解聖經。這個歪曲了聖經裡面教會的形像。「明白他們的結局。」很多人不明白，所以他們總是抱怨不已，這也是為何許多人對我們所經過的歲月沒有真正的洞察。

這是詩人進入聖所所做的第一件事。他能明白，能腳踏實地。可是，我們還要再往前。他是如何得以明白的呢？答案是，他在聖所所經歷的事教導他正確的思想。換句話說，我們的思想不僅要放在對的氣氛中，要成為屬靈而不僅是要理性，更要在細節接受調整。這就是這個人所經歷的。

讓我分開來說。他告訴我們，首先，他思想上一些普通的缺點被糾正過來，接著他告訴我們，他思想上一些細節部份如何得著糾正。我們現在先來看普通的缺點。在這裡，所需要的第一件事是，我們的思想應當是整體的，而不是部份的。這個人不再跌倒了，可是他仍然不快樂。他的心思極度痛苦，直到他進入神的聖所。「明白他們的結局。」這是他所忘記的事。他看見他的思想何等不完全。

在最後的分析中，我想我們主要的一個難處是，我們的思想只是部份而不完全。記得馬太阿諾(Matthew Arnold)曾寫過一行詩：「穩定看見人生的人，就看見了整體。」你能給人最大的稱讚莫過於，說他穩定地看見了人生並看見了整體。已逝的牛津及阿思奎伯爵曾說過，一個人能獲得的最大禮物是，有能力做所謂的「立體」思考，能看見問題的全面。真理就像是一個立方體，你必須看見全面。我想當我們分析自己時就會發現，我們大部份人的難處就在於做不到這點。譬如這位詩人就是一個例子。這個很明顯是他難處的所在。他只看到一面，沒有看到別的，而這一面影響他並攔阻他。當他進入神的聖所時，發生了甚麼事呢？他開始看到其他面。他開始以整體，而非以片面來看事情。

這不就是偏見所帶來的難處嗎？我們被生到這個世界，成為有偏見的人；大部份的錯誤追根就底都可以用我們的偏見來解釋。偏見是預先論斷事情的能力，它關閉大部份的真理，只留下一面。它不許可你看見其他的面。那些犯了偏見毛病的人，常常暴露了他們難處的源

由。他們說：「我總是這麼說。」對極了。他們不肯看其他的面。偏見將你攔在一面當中，絕不許你移動。結果就是，你看不見其他每一面。這就是這個世界大部份的悲劇，以及我們大部份的錯誤的原因。

我要說非基督徒確實就在這種光景中，因為他沒有看見整個的情況。這解釋了人為何不信，以及人為何在一生中犯那麼多的錯誤。我們舉唯物主義為例子。唯物主義哲學不像以往那麼受歡迎。在上一世紀末，它是主要的哲學，每件事都以它來解釋。現在它不再受歡迎，因為新的核子物理粉碎了整個的唯物主義哲學，因為它告訴我們，即使是物質的東西也充滿了動作和能力。沒有一樣東西是靜止不動的。到處都有力量，大能，而我們所稱的物體，只不過是原子能將一些東西聚在一起而已。五十年前你如果這樣說的話，就會被認為是褻瀆科學。唯物主義者的觀點已受到控制。為甚麼？因為他們僅僅看到一面，他們並不知道所有的事實。現在唯物主義者的觀點已被迫放棄了。

我可以在醫學的領域中舉同樣的例子。今天在醫學界——我願提醒你，即使是醫學也講究流行——喜歡談論的是身心醫學。至終，醫學專家發現了病人本身才重要。在不久之前，他們的興趣在於疾病，或是人體某些特別的部份，而病人本身則被忽略了。病人到醫生那裡，醫生只對他的胃痛感到興趣。他們解釋胃痛為他們所認為的，導因於胃的局部情況，如胃酸等等。在我當學生的時代，如果我被問到胃痛最普通的原因為何，而我說，「憂愁和焦慮」，他們一定會認為我那裡不對勁，並視我的答案為不科學。可是到今天，他們已經發現這才是真正的答案。人的身體和其作用不只是生理的問題，他的心思對他的健康來說也很重要。焦慮，憂愁，這些東西，將信息從腦中送到身體的局部。身體不僅是物體和物質。今天，我們明白心思的重要，雖然屬靈的因素尚未被承認。願神能很快讓他們看見靈和魂同樣重要。

同樣地，我也可以告訴你，因著人是有經濟這個的觀念，也就易犯下同樣的錯誤。問題就是他們只看到一面。當他們說這就是全部時，是因著偏見並且忘了其他的事實也同樣重

要。對相信經濟的人來說，人全部的問題是經濟的問題。另一個人可能會說，不是，不是經濟問題而是生物問題，他接著隨即暗示人及其行為，都由內分泌腺是否平衡來決定。

其他人會說這一切都不對，因為人基本上是智性的。他們似乎認為他是坐在真空裡的純智性的人，完全理性，他的組成中沒有其他的成分。我們不需要再多說，可是這些理論的問題很明顯地就在於，他們只看到一面，所以他們的解決之道只是片面而不完全。他們所忘記的，以及許多人所忘記的，是生命本身。他們忘了敏感性以及像情緒這類的因素。這些東西被排除在外，然而他們卻是生命的一部份，而且是主要的一部份。慾望、渴望、罪、邪惡，這些東西都是整體的一部份，並且構成我們之所以為人，以及生命之所以為生命的事實。「賀雷斯啊，天上地上的東西，比你哲學所夢想的還要多。」這是莎士比亞的話，也是我們對現代人該說的話。我不是很確定布朗寧是否說得更好。你還記得那首偉大的詩，《波格藍主教的道歉》(Bishop Blougram's apology)嗎？你記得老主教及對基督教不滿的年輕的記者之間的

會談嗎？這個年青人打算將生命思考得透徹。他打算與過去所接受的教導完全斷開，他打算為自己將生命思考得透徹，然後創造另一種哲學。這位老主教說：你知道，我也曾經是年輕人，我也做過同樣的事。我以為自己完全了解了。我將所有的成份聚集在一起，我有一個完全的計劃及生命哲學，我以為沒有甚麼會攪擾它，可是——「正當我們最安全時，也是落日餘暉時。」

我們常用理性頭腦來設計人生，並且以為我們可以解釋一切，迎合一切。可是當我們這麼做時，也許我們在鄉間散步，看見日落，榮耀金黃的日落，用我們無法解釋的方法，將我們帶到本體的最深處。或者，這也可能是「來自花鈴的幻想」或「某人的死亡」。我們的哲學並沒有包含或解釋這個。它本身有一種奧秘是我們無法明白的。

當人進入神的聖所時，這就是他所看見的。他開始看見事情的整體，他記起所遺忘或所忽略的事。使徒保羅用很奇妙的話來解釋這個。有一段時間他痛恨拿撒勒人耶穌的名，並

迫害祂的百姓。他以為殺害基督徒是服事神。可是，當他看見祂並認識祂時，一切都變成新的了，當他回首看自己老舊的生命時，說：「從前我自己以為應當多方攻擊拿撒勒人耶穌的名」。(徒廿六9)正是如此。他「自己以為」，而不是與基督一同思考。這就是偏見。「我自己以為」。只要我們自己以為是，就無法真實地看見生命。

這不就是今天生命整個的問題所在嗎？我曾讀到一本書，提到在這個國家生命應當如何安排運作。這本書非常豐富，我覺得它的論點最具有說服力。它對這個國家所規劃的社會經濟運作，看起來似乎完美無缺。可是它有一個缺點；作者並不明白罪的教義。如果這個國家每個人都很完美，那麼這個計劃就很完美。可是作者忘了，人並非靠理想度日，而是靠慾望，我們受自己想要及喜歡的東西支配。我們有七情六慾。我們是貪婪和忌妒，渴望和肉慾的動物。這些是構成我們的成份。在那本書中，人已經被遺棄了。這就是人所構想的理想制度最終的錯誤及失敗之因。你可以計劃廢除戰爭，並在這個世界上製造一個永遠和平的國家。這

樣的計劃理論上非常完美，可是他們忘了貪婪，渴望，這些人性中，甚至是人思想裡的敗壞。你可以製造一個完美的計劃，然後有一個人——或許是設計這個計劃的某個團體的一個成員——突然之間渴望想要一些東西，你完美的計劃就歸於無有。

我們必需面對所有的事實。「明白他們的結局。」有些事實是他沒有考慮到的，有些因素是他沒有接納進來的。要接受所有的事實，要以整體為考量，要把自己當成整體來看。要明白自己天性中的敗壞。要明白你不僅是一個身體而已。生命中還有其他的因素，若沒有全盤考量，你就沒有辦法真實地認識生命。這些其餘的因素非常重要。要抬起你的眼目，注視「奧秘的宇宙」，然後試著去解釋它。看看你如何能與它配合。看看它的奧秘及神奇。你能否將它降到只是物質的層次呢？當然你不能，科學家也不能。看看歷史如何形成，觀察它的過程。你真的能用進化論解釋整個歷史嗎？要面對事實。哦，那些說人會自動變得愈來愈好的人何等愚蠢！從我們不斷地從報紙所閱讀到的，你能說人正往完美的路上行，他今日比昨

日好嗎？讀讀歷史，從整體來看它，你會發現人仍然像從前一樣活在罪中。

現在請看著基督。看看祂的生活，看看祂所行的記錄。要站在十架面前，面對它並試著去解釋。然後看看教會的歷史，以及殉道者和聖徒。要全部接受這些。不要以片面的為滿足。然後，要升到最高處，站在神面前。缺少真實的思考是我們最大的問題，因為如果我們不從各方面來思考，如果我們不面對所有的事實，無可避免地，我們會誤入歧途。因此，如果你覺得自己埋怨生活，埋怨神，你感到自憐，我只有句話對你說。速速到聖所去，對所有事實做全盤考量，記得你已經遺忘的事。

然而，除此之外，還有一個原則。這個人不只看見了自己沒有把所有的事實納入考量，除此之外，他也看見了自己並沒有把事情思考得透徹。今天生活中許多的難處就在於，人們缺乏透徹的思考。這個人只看見不敬虔的人亨通。可是，當他進入神的聖所時，他立即能說，「我明白他們的結局。」

這是聖經中一個偉大的主題。雅各對約伯的例子說出了這些偉大的話。他說：「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給他的結局。」（雅五11）約伯曾經歷極大的難處，他不能明白原因。他沒有想到主給他的結局。約伯記最後一章故事的結局是，被剝奪掉一切的約伯所得的比先前還要多得多。這就是主所給的「結局」。要堅持到最後。不要半途而廢。這不就是詩篇三十七篇的爭論嗎？詩人在那裡所說的是，他看見惡人大有勢力，發旺如一棵青翠樹，但是當結局來臨時，他卻從地上消失，沒有人能找著他。所以他說：「你要細察那完全人，觀看那正直人，因為和平人有好結局。」（37節）「結局」的重要性在聖經中一再被強調。

我們的主也曾在登山寶訓中一次強調這點。「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你們可看見祂所說的。看看那寬的路，看起來多麼令人驚嘆。你可以跟一群人一起進入，做其餘人所做的，而他們全都微笑並開玩笑。那門和路又寬又大，看似不可思議。而另一條路看

起來很淒慘——「那門是窄的」。一次做一件事，個人的決擇，對付自己，背十字架。「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因著他們只看開始，所以許多人就走上寬大的路。他們的問題在那裡呢？他們不看結局。「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可是結局是——它「引到永生」。

一人的結局是滅亡，另一人的結局卻是永生。今天生活中的難處就在於，人們只看開始。他們的人生觀是我們所謂的電影或影星的人生觀。它非常吸引人，過這種生活的人顯然非常快活。很多年青人被教養得認為這就是人生，若能經常這樣生活必定極度快樂。可是，看看這些人的結局。看看他們因為自私、因為不知道如何撫養孩子，把婚姻當成有執照的妓院而進出離婚法庭，他們不配擁有孩子。可是人總是被外表吸引。他們只看表面，只看開始。他們不看這類生活的結局，他們不思索至終的結局。然而，在今天在過去，這都是真實的，聖經經常說到這類的結局為「滅亡」。

這個世界上，沒有甚麼比非基督徒人生觀的破產更令人絕望。「進化論」的作者，達爾文，在生命即將結束時承認，因著他只專注在生命的一部份，而喪失了欣賞詩及音樂的能力，甚至嚴重到一個程度，連欣賞大自然的能力都失去了。可憐的達爾文。當他年青時，非常喜歡詩，可是到了晚年他已找不著詩的樂趣，音樂對他更是毫無意義。他專注在生命的一面的細節上，刻意限制自己的視野，而沒有讓榮耀的全景向他說話。作家威爾斯(H.G. Wells)的結局非常類似。他強調心思及理解，嘲笑基督教罪和救恩的教義，到生命即將結束時承認，他完全感到挫折及困惑。他最後一本書的書名——失去力量的心思(Mind at the End of its Tether)——為聖經所教導的有關不敬虔人悲慘的結局作見證。我們也可以舉理性主義者，如牛津大學一學院院長瑪烈博士(Dr. Marrett)自傳中所寫的句子為例子。他這樣寫到：「可是對我來說，戰爭突然結束了我生命的長夏。因此我所能期盼的是，陰冷的秋天和更陰冷的冬天，然而，我必需努力不要喪志。」不敬虔人的死亡是一件可怕的事。讀讀他們的傳記。他們燦爛日子已到結局。他們還有甚麼

呢？他們沒有甚麼可期盼的，他們像已逝去的賽門爵士(Lord Simon)，想藉著重新活出從前的成功和勝利來安慰自己。這就是不敬虔人的結局。

與這個成爲對比的是敬虔人的生活，表面乍看之下似乎窄小而悲慘。甚至是巴蘭這位被雇用的先知，儘管是個惡人，也明白這樣的事。他說：「我願如義人之死而死，我願如義人之終而終！」意思就是說：「我必須說，這些義人知道如何死，我真希望自己能像他們一樣死。」在箴言書我們讀到：「惡人的道，好像幽暗」。「但義人的路，好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四18-19)何等榮耀！我們再回到詩篇三十七篇：「你要細察那完全人，觀看那正直人，因爲和平人有好結局。」接著聽聽使徒保羅所說的。儘管他處在試煉和逼迫，試驗和失望中，當他面對結局時，他這麼說：「我現在被澆奠；我離世的時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爲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不但賜給我，也賜給凡

愛慕祂顯現的人。」(提後四6-8) 我們應該像這樣死，結局像這樣。約翰衛斯理爲他早期的循理會信徒所說的一句驕傲的話就是：「我們的信徒都滿足而死。」

聖經到處都督促我們要思想「末後的結局」。不要到教會去只是思想目前的光景；要思想你末後的結局。若我們全部都能像保羅一樣面對它，都能說：「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爲我存留，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那將是何等榮耀。要能這樣說，能確定你會得著冠冕，首先要將兩個可能看爲一體，然後，立刻到神那裡去承認你的盲目，偏見，你的愚昧讓你只信任自己的理解力，接著要求祂接納你。告訴祂，你接受有關耶穌基督祂的獨生愛子的信息，祂來到這個世界爲你的罪而死，並釋放你。要順服祂，倚靠祂並祂的能力。要將自己毫無保留地在基督裡交給祂，你將會看見整體及蒙福的生命，是你以前從未知道的。這樣的結局將會極爲榮耀。你的道路會像黎明的光，越照越明，不管世界變得多麼黑暗，甚至是在死亡的陰影中，它會越照越明，直到正午。「我明白他們的結局。」

第五章 開始明白

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
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
他們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
他們被驚恐滅盡了。
人睡醒了，怎樣看夢；
主啊，祢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

我們已經來到一個地步，看到詩人思想大致被矯正過來。現在我們來思考，他思想上某些特別的點如何被矯正過來。

在前一章我們看到，他發現他對不敬虔人的想法極為不完全。他身在聖殿中。但是聖殿

的起源為何呢？這個問題令他思考整個神百姓的歷史，以及他必須面對和克服的仇敵和反對勢力。而故事總是神釋放了祂的百姓，擊敗了仇敵。基督教會的歷史對我們應該也有同樣的作用。瑪考來爵士(Lord Macaulay)有一次曾說：「對過去有正確知識的人，絕不會對現時採取鬱悶沮喪的看法。」如果這大致來說是正確的，這在基督信仰的領域中尤其真實。我們對教會歷史的無知，特別是聖經所記載的歷史，經常讓我們跌倒沮喪。

那麼，聖經在這方面的教導為何呢？首先，我們看到真實的歷史。我們再多地提醒自己聖經的故事也不為過，如洪水、所多瑪和蛾摩拉、非利士人、亞述人、巴比倫人和伯沙撒王。這些人或事都教導我們一些功課，是神勝過祂的仇敵。但是遠超過這些的是復活這個偉大的事實，顯出神最終勝過魔鬼及其權勢。持續的得勝可以在使徒行傳中到處看得到，而啓示錄告訴我們偉大的結局。

從使徒時代開始，基督教會真實的歷史持續同樣的故事。我們都知道那些想要消滅基督

教會的勢力，如猶太人，羅馬人等，他們的結局為何。我們也知道殉道者，早期的告解神父，華倫派教會(Waldensian Church)，早期的新教，清教徒以及立約者(Covenanters)，他們的故事。確實，我們所生活的這個世紀提供我們更多的證據。

然而，聖經並不只記載歷史。它幫助我們明白歷史的意義。它很清楚地教導我們一些原則。第一就是，凡事，甚至是邪惡的勢力，都在神的手中。這就如詩人在18節所說的：「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他們並非自由的代理人。若非是神，甚麼事都不會發生。「耶和華作王。」「帝王藉我坐國位。」我們應該明白聖經中神治理的教義，這極為重要。它可以解釋為：「造物主賴以維護祂所有受造物的神聖能力，持續地運作在這世界所發生的事上，並將萬事導入他們預定的結局。」神在萬有之上，我們可以讀詩篇七十六篇10節：「人的忿怒，要成全祢的榮美；人的餘怒，祢要禁止。」與這有關聯的是，我們要記得神許可的旨意。這遠非我們所能明白，可是聖經很清楚地教導，祂為著自己的旨意許可某些事情發生。

另一件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的事是，不敬虔人的地位不穩固且危險。他們在「滑地」。他們所有的都是暫時的。詩人突然看清楚摩西所看見的，所以他選擇「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他清楚看見年紀和衰老，死亡和審判，都是確實的。罪最可怕的是，它使人眼瞎不明白這點。他們看不見自己的浮華和虛榮都不過是轉眼之間。「耶和華作王，萬民當戰抖。」

詩人在神的聖所看清楚這一點，以致他不再忌妒不敬虔的人，我們甚至感覺當他明白他們的地位時，他開始為他們感到難過。他對不敬虔人的思想就這樣被矯正過來了，沒有甚麼比這個更能測驗我們對基督的信心了。我們是否為盲目的不敬虔人感到難過呢？當我們看見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時，是否對他們有一絲的憐憫呢？

我們現在繼續思考下一步，並來看這個人對神本身的思想如何被矯正過來。我們已經看見他對神的想法完全錯誤，因為他一開始對不敬虔人的想法就錯了，因此陷入甚至質問懷疑

神的地步。他說：「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換句話說，意思就是：「我一直試著順服神，可是似乎划不來。神當真如祂所說的嗎？」有這樣的思想甚為可怕，這一點尤其是我們必須注意的。這個人告訴我們他對神的思想如何被矯正過來。從某一方面來看，他已經說出來了：「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當他說出「祢」這一刻，我們感覺整個情勢已開始改變。

當他開始確實地思想神時，是那一方面被調整過來呢？我想第一方面是，他對神性格的態度；因為，終究這個人最先開始懷疑的是，神本身的性格。詩篇許多的作者以異常而引人注目的誠實承認，他們在這一方面常受引誘。譬如說，詩篇七十七篇很清楚地表達了同樣的事。詩人問道：「難道主要永遠丟棄我，不再施恩嗎？難道祂的慈愛永遠窮盡，祂的應許世世廢棄嗎？難道神忘記開恩，因發怒就止住祂的慈悲嗎？」他們一直問這一類的問題，就如我一開始時所指出的，當一些最偉大的聖徒遭遇不順境時，他們也受試探問這樣的問題。這個人以同樣的態度問同樣的問題：神在乎嗎？

如果祂在乎的話，爲何不攔阻這樣的事呢？是否祂沒辦法呢？就這樣，懷疑神的性格導致了懷疑祂的能力。

人們經常問這樣的問題。在上一次世界大戰時，人們經常說：爲甚麼神許可像希特勒這樣的人活著？如果祂是全能的神，爲何不將他擊倒呢？這個問題有這樣的暗示：是否神做不到呢？或者是：我們對神的看法是否錯了呢？我們對祂慈悲，憐憫和良善的看法是否錯了呢？祂爲何不除滅那些反對祂及祂百姓的人呢？在我們受試煉的時候，這些問題很容易會攪動我們的心思。

這個人一直受到這樣的問題的攻擊，現在他終於找到了答案。他想起神的偉大和能力，立刻就被糾正過來——「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沒有一件事不在神的控制之下。許多詩篇表達了這一點，譬如，詩篇五十篇。這是聖經最偉大的主題之一。神的能力無窮盡。祂的能力和特質是永遠的。「因爲祂說有，就有。」祂從無有中創造了萬有。祂將宇宙懸在太空中。只要讀約伯記中一些偉大的章節（例如第

二十八章），我們就會發現它以極爲驚人的方式表達了這一點。

「起初，神。」這是基本的前題，聖經到處都在宣告這個。這世界所發生的事不管如何解釋，並非神無能阻止。並非祂無法斷言這些事，因爲神的能力是無限量的。祂是絕對的，祂是永恆不變的，比起來，地球上的一切都算不了甚麼。祂擁有一切，祂統治，掌管一切，萬物都在祂的手中。「耶和華作王。」這就是這個人首先被矯正過來之處，這極爲清楚。

第二，他被矯正過來的地方是，有關神的公義及正直的問題。這是問這些問題的次序。如果神有能力，祂爲何不使用呢？如果神有能力摧毀祂的仇敵，祂爲何許可他們做現在正做的事呢？爲何不敬虔的人得以發旺？神的正直和公義在那裡呢？這些問題的答案就在於，古時亞伯拉罕所說的話：「審判全地的主，豈不行公義嗎？」（創十八25）對於神的偉大，能力，尊貴來說，這是基本的推斷。神的公正和公義是更古不變的。神不能改變（我帶著敬畏

的心說這話，對神的聖潔來說，這是真理的一部份）——神不能不公正。這是不可能的。

第三，雅各這樣說：「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祂是「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3、17）如果在神身上能有任何的改變或修正，那祂就不是神了。這位向我們啓示祂自己的神，從更古到永遠，永不改變，沒有任何的不同，不需任何的修正。所以當亞伯拉罕說：「審判全地的主，豈不行公義嗎？」他說得極為正確。祂沒有辦法做別的。我們必須明白這一點，這樣，當我們被仇敵試探，或陷在自己的困境中，或在仇敵可以利用的位置而質問神的公義時，就可以了解我們所做的暗示了，神可能會改變。可是，那是不可能的。祂不能，因為神是神，也因為這樣，祂的公正和公義絕不會改變，所以絕沒有不公正或不公義的問題。

可是，我們必須再往前。詩人往前到了一個地步，發現了神的約和應許永遠信實和確定。換句話說，神不僅公正和公義，祂更將自

己委身於人類。祂已經賜下一些應許。因此聖經下一個偉大的教義就是，神的應許永遠確定真實，祂所應許的，祂一定確實實行出來。你們記得保羅對提多所說的話，他提到「那無說言的神」。（多一2）祂不能撒謊，同樣的原因是神是神。當神賜下一個應許，祂定會持守那個應許。祂所有的應許都是絕對的應許，不管祂說了甚麼，祂絕對做得到，因為祂的憐憫直到永遠，祂的信實確定不變。

這些對詩人極為重要，因為身為神的子民，他知道有關約的事。他知道神對祂百姓的應許，以及祂向著他們的保證。祂告訴他們，他們是祂特別的子民，祂會對他們關愛有加，祂愛他們並關心他們的福祉和快樂，祂要看顧他們並祝福他們，直到最終祂接他們到祂那裡去。

我們已經看見，詩人受試探並問道：「如果是這樣的話，我為甚麼會落到這班地步？」可是現在在神的聖所，他發現他的態度錯了，他看見神直接間接地在作工。在神的聖所他看見了這個。如果你繼續讀下面幾節經文，就會

發現他如何敘述這點。他說：「然而，我常與祢同在，祢攬著我的右手。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他很清楚地看見了全部，以致當他開始寫這首詩時，能一開始就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祂從不食言。」這些在我們與神的關係中，必須經常看為基本的前提，在這一方面我們絕不可受試探來質問神。

所以我們看見詩人被矯正的地方，首先是他對神性情的看法。然而，我們仍然面對自己主要的問題。如果我知道神是全能的，不受任何的限制，祂經常是公正和公義的，祂對祂的約和應許總是信實的，我會因此問道：「那麼不敬虔的人為甚麼總是興旺亨通，而敬虔人為甚麼經常受苦？」這就是問題的核心，經常攪擾人，而此刻在全世界各個角落，上百萬的人可能正在問這個問題：為何神許可這類的事發生呢？

詩人在神的家找到了答案。他以極為有趣的方式說出來。你會在一些詩篇以及聖經其他章節中，發現同樣的答案。這裡所用的話語，

我們可以形容為極大膽的擬人化。詩人說，神似乎暫時睡著了。他在20節說：「你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的影像。」這就是擬人化。換句話說，詩人為了要傳達他在聖所所發現的，必須使用人類的語言。因著我們思想和語言的限制，他使用了對我們人類來說為真實的圖畫式的表現。神不可能睡著，可是祂看起來似乎睡著了。並非祂沒有能力，而是祂暫時睡著了。並非祂忘記施恩，而是祂睡著了。這就是爭論的所在。

我們可以在下一篇詩的22節看到類似的話語，詩人描述教會的荒涼，仇敵進入裡面，極盡製造混亂的能事，他以禱告作為結束。他說：「神啊，求祢起來，為自己伸訴……」似乎他轉向神並說：「神啊，祢為何不醒來？神啊，求祢興起……」這是同樣的想法。詩篇四十四篇23節更加明顯：「主啊，求祢睡醒，為何儘睡呢？求祢興起，不要永遠丟棄我們。」這個人在絕望中。他看見仇敵所製造的荒涼，他看見不敬虔人成功，而敬虔人倒受苦。他知道神是全能的，所以他轉向神並說：「主啊，求祢

睡醒，為何儘睡呢？」這些都表達了同樣的想法，現在我們必須來細察這樣的想法。

神為何看似睡著了呢？在我對這個問題作屬靈的回答時，我要稍微岔出去一下——爲了要證明人在狡滑地質問神的性情和能力時，所顯出極大的自相矛盾。有很多人說：「如果神是神，如果神有能力，如果神有憐憫和恩典，為何不在希特勒在一開始執政時就將他毀滅呢？祂為何不將他及他所有的武力除滅，使人不用受苦呢？為何祂不早早干預？祂為何不表明自己呢？」這些就是他們所發出的爭論，可是這些人也通常是，那些高喊人需要自由意志的同一批人。如果你開始對他們傳講救恩的教義，如果你居然提到「預定論」及「揀選論」這些詞，他們會最先說：「我要維持自由意志，我有權用自己的生命作喜歡的事。」然而也是這些人說，神應該用祂的能力和大能來對付其他的人。我們無法選擇兩者都要。如果我們要神在某些事上表明自己，祂必須在全部的事上這麼作，而非只在我們所選的事上。這個爭論極不一致。當他們想到別人時，他們希望神來控制他們，可是一想到自己時就說：「神不該

控制我。我是個自由的人，我需要有自己的自由。」是的，他們需要自由，可是其他的人卻不許擁有自由。

最嚴重的是，你會想神為何看似睡著了呢？祂為何許可不敬虔的人亨通呢？我們可以在聖經中找到，對這個問題非常確定的答案。第一，其中的一個理由毫無疑問的是，神許可這些事發生，好讓罪可以原形畢露，祂許可罪顯出來，並讓人看見它一切的醜陋。如果你需要經典的說明，你可以看羅馬書一章的後半段，保羅在那裡追溯人類歷史的衰退和墮落。保羅寫的是他那個時代的文明和社會。他描述了生命的醜陋和卑賤，他寫下一系列可怕的罪，性關係倒錯，以及那個時代其他生活上的特點。他說真正可以解釋這一切的是，人以受造之物來代替造物主，違背了神聖潔的律法，所以神就任憑人的心思墮落。神收回祂克制自己的能力。祂許可罪原形畢露。

這確實是今天我們需要被提醒的地方。現在國人把很多注意力放在我們國家的道德情況上，這是對的。爲甚麼需要這樣呢？我想答案

仍然是一樣的。我們的父親及祖先們逐漸地背向神。他們質疑聖經的權威——甚至在講台上也是如此——所以人就成了權威。人對聖經，對神，對道德的想法就成了規條。人把自己放在權威的地位上，並拒絕神的權威，今天我們收割這個的結果。神，如同以往，轉向人並說：「好吧，我就許可你們去看，你們的想法和哲學所引導你們的。」今天我們開始看見罪的真面目。它彰顯了自身一切的醜陋。我們看見它極為恐怖，污穢，惡毒。毫無疑問的，神爲了要教導人罪極度的可怕，有時候收回克制自己的能力，並許可不敬虔的人恣意行樂。祂任人爲所欲爲，好讓一切的狀況露出其真面目。哲學家忽略罪，心理學家試著要爲它辯解。可是我們看見罪的原形——這個可怕，污穢的倒錯關係和情慾。它就存在於受過教育及不識字的人心中，在社會的各個階層中。

這是一個理由。可是這並不是唯一的理由，因爲毫無疑問的，神許可這類的事發生，一部份原因是爲了要懲罰罪。如果你讀羅馬書一章，就會發現這個點也被凸顯出來。換句話說，神收回祂克制自己的能力，有時候是爲了

讓人收割自己罪的結果，並藉此懲罰他們。我們的天性都是一樣的，我們都喜歡罪中之樂而不考慮後果，我們渴想犯罪卻不願爲此受苦。可是我們不能，因爲「我的神說：『惡人必不得平安。』」神使人如此，爲這原故我們必須受苦；有時神許可世界進入不敬虔的狀態中，作爲懲罰的一部份。我要毫不遲疑地說，這是發生兩次世界大戰唯一的理由。這一部份原因是，在過去幾百年人違抗神，所以神將懲罰加諸在人類身上。神許可事情這樣發展，爲的是讓人收割自己所栽種的果子。如果我們「種的是風」，那麼我們會「收割旋風」。我們在一生中都經歷這個事實。

下一個是甚麼呢？我相信神許可罪惡和做惡的人爲所欲爲，祂任憑他們，許可他們，爲的是使他們被確實而徹底地擊倒。聖經歷史真實地彰顯這個原則。神似乎睡著了，而仇敵興起。他褻瀆神的名。想想亞述的例子。他們反對以色列的神，所以神許可一切的事發生。他們膨脹自己幾乎到達天上，說：「沒有甚麼能攔阻我們。」然後神戳破這個泡沫，整個帝國就瓦解了，他們的結局極其狼狽。當這個大壞

蛋做最後的誇口時，也就是他被打倒的時候。如果神一開始就將他打倒，那就不會如此奇妙了。所以神許可邪惡和邪惡的勢力，對這個世界做出驚人的事，以致於連敬虔的人都開始問，神能攔阻這個嗎？當結局快要臨到時，神興起而他們就倒下了。所以仇敵的狼狽就顯得更大更完全了。

神許可這事發生，為的是擊倒又大又強的仇敵，好彰顯祂的偉大和榮耀。神興起，粉碎仇敵，看見的人都要敬畏這位大能榮耀的神。這一切在使徒行傳十二章的結尾敘述得很清楚。有一位名叫希律的王，坐在王位上對著一些人大大講論一番，講完之後，百姓喊著說：「這是神的聲音，不是人的聲音。」接著我們看見，神差遣一位天使擊打他，因為他「不歸榮耀給神」。「他被蟲所咬，氣就絕了。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我們可看見這個對比。盛況和偉大被拆毀，可是愚昧的王所要毀滅的神的道，卻日見興旺，越發廣傳，所以神的榮耀就得以彰顯出來。

我要傳講的最後一個理由是這樣的：毫無疑問的，神有時許可不敬虔的人發達，為的是管教祂的子民。我很遺憾這麼說，可是我非得如此。我們需要管教。神經常興起仇敵來欺壓以色列人，為的是管教他們。他們是祂的百姓，卻懈怠而忘記神。祂懇求他們，差遣先知到他們那裡，可是他們卻不放在心上。所以祂興起亞述，迦勒底來懲罰，糾正祂的百姓。我可以毫不遲疑地說，在這個世紀我們必須忍受許多事，至少一部份的原因是，因為身為神子民的我們需要管教。教會以神的話傷害神百姓的信心，因此要負絕大的責任，今天事情會發展到這個地步，並不令人驚訝。也許我們需要忍受更多，為的是使我們能謙卑，降卑下來，明白我們是神的百姓，我們必須順服祂，單單倚靠祂。

我可以從聖經裡找到一些答案，來說明為何神有時似乎睡著了。

可是，這並不會消耗掉，詩人在神的聖所所學到的，有關神的道路。他對神性情的看法得到矯正，他看見唯一的解釋是神似乎睡著

了。接著他以神醒來時會有的作為來做結束。「他們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他們被驚恐滅盡了。人睡醒了，怎樣看夢；主啊，祢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影像。」他說的是甚麼意思呢？首先是，神會醒過來。「祢醒了。」這將會發生。神不會永遠睡著不醒。當它來臨時……神許可不敬虔的人所做的有其限度。他當然許可他們做很多事，可是祂給仇敵的自由和許可有結束的一天。「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裡面。」這要持續多久呢？神在歷史的早期所給的答案是，敬虔人必需等候，「因為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總有結束的一天。神會醒來的。

當祂醒來時會發生甚麼事呢？這個人很清楚地告訴我們，這些成功而不敬虔的人的遭遇。他說：「人睡醒了，怎樣看夢；主啊，祢醒了也必照樣輕看他們影像。」何等的一幅圖畫！當神興起時，這些看似了不起且令人驚奇的不敬虔人，卻如夢一般消失得無影無蹤。他們如同幽靈，幻影，表像一般，似乎從來沒有真實過。當神興起時，這些看似有能力，自給自足，幾乎無法毀滅的不敬虔人，會如同閃電

般消失。聖經充滿了這樣的例子。我們讀以賽亞書四十章就會看見，對神來說，「萬民都像水桶的一滴，又算如天平上的微塵」。這些擁有原子彈及氫彈的列邦，這些強大的國家！他們只不過如水桶的一滴，或是天平上的微塵。不只這樣。請聽這些諷刺和譏笑。地上的列邦都不過如「蝗蟲」，甚至是英國，美國和蘇聯。其他偉大的帝國，國家和國協也曾興起過，可是現在都不存在了，因為他們不順服神。地上所有的國家都如蝗蟲一般——當神醒來時。

我再舉一個例子，這是歷史上最著名的例子之一。你們都聽過亞歷山大大帝，據說他是歷史上最靈巧的將軍之一，也是偉大的君王和大能的戰士。他幾乎征服了當時人所知的整個世界。你們知道聖經怎麼稱呼他嗎？我們讀整本聖經都找不到亞歷山大大帝這個名字。聖經沒有提及這個名字。可是亞歷山大大帝確實在聖經上出現過，你們可以在但以理書八章看見神如何提到他。瓦特路希(Walter Luthi)指出，對全世界來說，他是亞歷山大大帝，對神來說，他只是「公山羊」。當神興起——亞歷山大大帝成了公山羊。當神興起時，列邦，帝國，個

人及眾人的遭遇就是如此。「祂醒了」；而祂已醒來。我們只要讀聖經所記載的歷史，就會看見神會興起，當祂興起時，祂的仇敵便四散並歸於無有。

然而，這一切所要帶給我們最後的信息是，這些曾經發生過的偉大的歷史事件，只不過是淡淡的預兆，但同時也強烈地警告了未來會發生的事。整個世界充斥無神論思想，基督不在其中，它譏笑神的恩典和世界的救主，特別是祂十字架上所流的聖潔寶血。全世界極傲慢並誇耀其罪。可是受到極大逼迫的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後書中說到將來會發生的事：「甚至我們在神的各教會裡為你們誇口，都因你們在所受的一切逼迫患難中，仍舊存忍耐和信心。這正是神公義判斷的明證，叫你們可算配得神的國；你們就是為這國受苦。神既是公義的，就必將患難報應那加患難給你們的人；也必使你們這受患難的人與我們同得平安。那時，主耶穌同祂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燄中顯現，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他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沉淪，離開主的面和祂權能的榮光。這正是主降臨，

要在祂聖徒的身上得榮耀，又在一切信的人身上顯為希奇的那日子。」

這個事實就跟我們此刻是活著的一樣地確定。主要從天上駕雲降臨，祂的仇敵都要懼怕並潰敗。撒但，地獄以及一切反對神的人，都要被拋在火湖，並進入「永遠沉淪，離開主的面和祂權能的榮光。」這就是我們所愛，所仰慕和服事的神的能力和榮耀。如果你不明白正在發生的事，就要看看事情的背景。神是神。神是聖潔和公正的。祂所應許的，祂定要成就。祂許可這些事是為了自身的目的。祂興起並打散仇敵的日子將要來到，耶穌基督的國將從這岸延伸到那岸，「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

感謝神，祂的應許永遠確定。神願意我們看見，知道並明白祂的道路，並能永遠除去有罪的懷疑及不值得的疑問。

第六章 自我省察

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
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在這裡我們進一步看見，這個人敘述他的魂及他敬虔的生活所經歷的危機。我們已看見，他對不敬虔人及對神的想法被矯正過來。

現在我們要思想他第三方面得到的矯正，也就是他對自己的想法。他用強烈而嚴厲的態度，以兩節經文來描述。首先請注意在13及14節中，他先前提到自己時所顯出的強烈對比。在那裡他說：「我實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

然洗手表明無辜，因為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他為自己感到難過。他的生活沒有甚麼不對的地方。他是個好人。可是他受到很大的壓力，受到不公平的待遇，甚至神看似對他不公平。當他在聖所之外時，這就是他對自己的看法。可是在聖所之內，一切都改變了：「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何等大的改變！他對自己的看法完全不同了。這是因為他對自己的想法得到矯正，並真實成為屬靈的結果。

這是這首詩的教導中，最重要的一件事，最重要的一點。願我們能坦白，誠實，並承認我們很容易趕不上這一點。我們都很高興讀到不敬虔人的事——我想沒有人會對不敬虔人被安置在滑地這樣的信息，感到不快。接著就是有關神那偉大而令人興奮的教義——「耶和華作王」。我們都喜歡聽這樣的道。我們接受不敬虔人得到審判的教導，我們喜歡讀有關神的榮耀及威嚴，因為這使我們覺得一切都在常軌中。我們的危險就在於，只停留在這裡而不往前。然而，這個人繼續往前，當他這麼做時，他不僅顯出誠實，誠懇並真實來，而且——這

點是我要強調的——我們可以看出他明白屬靈生活的本質。

在這兩節經文中，我們看見這個人敘述他的懊悔。我們知道他對自己說到對自己的看法，尤其是他最近的行為。這確實是誠實地自我省察的好榜樣。我請你們與我一同思考這事，因為這對基督徒的操練有極重要的意義。這個懊悔，也就是這個人停下來，看著自己，並對自己談論有關自己的光景，是一般被稱為基督徒在生活的操練中，最基本和最重要的方法之一。我要一再強調這點，因為這是目前被一般人所嚴重忽略的事。這些日子，我們常聽到有關基督徒生活的操練這件事嗎？我們常談論這件事嗎？我們是否可以真實地在我們傳福音的生活的中看得到？這曾經是基督教會的中心，我衷心相信，因著我們忽略了這個操練，所以教會落到目前的光景。確實，我們若不回轉，我無法盼望真實的復興或復甦會來到。

當我們接觸這個偉大的主題時，我認為會有兩大危險與這個有關，而且這會是兩個極端。我們是很容易流於極端的受造物，採取的

立場不是這一端就是那一端。困難就在於如何行在正確的位置，避免激烈的反應；因為基督徒生活真實的立場經常在中間，在兩個極端之間。過去常有的一個危險是病態及內省的危險。我願意說，雖然有些人仍然受其挾制，但這不是目前基督徒最普遍的難處。我相信在英國某些地方，譬如，蘇格蘭高地，你們仍然可以看見我所提到的事。有一陣子，在那裡及其他地方的塞特人中，這是非常普遍的事。我自己就是在有這種傾向的宗教氣氛中長大的，人們在那種環境中，大半輩子都在分析及自我定罪中度過，只知道自己不配，不合適。因著這種態度，人變得非常內省，並轉向自己的內在。他們經常量自己屬靈的脈搏及屬靈的體溫，幾乎淹沒在自我定罪的過程中。

我可以告訴你們我所見過最悲慘的情景之一。我在一個瀕臨死亡的人的病榻邊，他是我所見過最聖潔並最敬虔的人之一。他的兩個女兒也在房間裡，兩人都已步入中年。這個老人知道自己即將死亡；他一直悶悶不樂的一件事是，他兩個女兒都尚未加入教會，從未領過聖餐。這是極為驚人的事實，因為她們所去的那

個教會，找不到兩個女人生活比她們更敬虔更活躍。可是她們並非教友。她們為何從未領聖餐呢？答案是，她們覺得自己不配，她們覺得自己不適合來到主的桌子，她們強烈地意識到自己的失敗，罪及缺點。在這裡是兩位最優秀的基督徒婦女，可是因著這種內省，因著她們轉頭看自己，她們覺得自己沒有權利加入教會的內在生活。

這樣的事曾經非常普遍。人們在教會聚會中站起來，只爲了要說他們是可怕的罪人，並強調自己的失敗。他們希望自己可以上天堂，可是他們看不出像自己這麼不配的人如何能到那裡。你們也許常讀到有人抱這樣的態度。這是聖潔的約翰佛烈區(John Fletcher)以及亨利馬廷(Henry Martyn)的生活的寫照。他們並非極端的例子，可是他們很明顯地有這種傾向，這是當時代敬虔的特色。

可是這絕非是今日的危險，尤其是在倫敦及我們大部份人所活躍的圈子裡。在我們當中的危險和前段所提到的確實極爲不同；我們的危險與先知耶利米警告我們的話互相對立，他

曾提到「他們輕輕忽忽的醫治我百姓的損傷，說：『平安了！平安了！』其實沒有平安。」這是從前面所提到的傾向到另一個極端。這種態度對罪缺乏真正敬虔的傷痛，寬容自己，不認真看待自己、自己的罪、缺點和失敗。

容我說得更嚴厲一點。我相信有些人面臨非常真實的危險，特別是一些傳福音的人，他們誤用救恩的教義，誤用因信稱義和救恩的確據這些偉大的教義，不明白在神的眼中何為罪，不明白對神的兒女來說它的意義為何。我不知道為甚麼，但基督徒生活不需要悔改，這個觀念似乎很流行。有些人似乎認為談論悔改是錯的。他們說，當你看見自己犯罪時，只需把你的罪放在「寶血底下」，就沒事了。如果你停下來思想它並定自己的罪，那就是缺乏信心。當你「仰望耶穌」的那一刻，一切都完好無缺。我們很容易就醫治自己；確實，我要毫不遲疑地說，就某一方面來看，我們大部份的人的問題就在於，屬靈方面過度「健康」。我的意思是，我們太過油腔滑調，太過膚淺。我們不願在這些事上下功夫，我們不像詩人在這

兩節所說的，我們太容易與自己妥協，我們絲毫不像聖經裡所描述的那些人。

我認為這是因為，我們沒有繼續採取詩人現在所採取的步驟。在聖所中，他對不敬虔的人，對神及對自己的態度受到矯正，而且我們可以注意到他與自己辯論和交涉的態度。這些日子我們似乎不再這麼做了，結果是呈現出虛假的健康外表，好像我們沒有任何問題。很少人披麻蒙灰，很少人對自己的罪感到敬虔的憂傷，很少人有真實的悔改。

我可以向你們指出悔改的需要，以及聖經到處所教導的悔改的重要。當然，這個教導的一個很好的例子是浪子的比喻。故事中，我們看見有一個人犯了罪，他因著愚昧離開家，接著就發現身邊的事情不對勁。發生了甚麼事呢？當他醒悟過來時，做了甚麼呢？他定罪自己，對自己講論有關自己的事。他很嚴厲地對付自己。在這之後，他起身，回到他父親的身邊。或者，我們也可以舉哥林多後書七章9-11這段偉大的話為例子。這些哥林多的基督徒犯了罪，保羅寫信給他們談到這件事，並差遣提

多對他們傳講這件事。他們隨後的行動讓我們看見何為真實悔改的靈。使這位大使徒感到喜悅的，是他們對付自己的態度。我們注意到他提到許多細節。他說：「你看，你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從此就生出何等的殷勤、自訴、自恨、恐懼、想念、熱心、責罰；在这一切事上，你們都要表明自己是潔淨的。」這些哥林多人很嚴厲地對付自己並定罪自己；他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因著這樣，保羅告訴他們，他們可以再度站在蒙福的地位上。

另外一個例子出現在約伯記。在整卷書的大部份，我們看見約伯的自義，為自己辯護，有時為自己感到難過。可是當他真實來到神的面前，當他遇見神時，他說的是：「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伯四十二6)沒有人比約伯更敬虔，他是全世界最正直，最虔誠的人。可是現在，因著苦難，他不再記得曾經臨到他的好處，以及他所享受過的祝福。約伯受試探，對神的看法與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相同，他說出了不該說的話。可是，當他看見了神，他用手蒙住嘴巴並說：「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我不知道我們

是否明白這種經歷。你知道甚麼是恨惡自己嗎？你知道甚麼是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嗎？我們這個時代所流行的教義似乎不喜歡這個，因為它所教導的是，我們已經完成了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我們不必再談論為罪憂傷，因為那將意味著我們仍處在基督徒生命的開端。所以我們越過第七章，翻到第八章。可是我們是否有第七章的經歷呢？我們曾否衷心地說：「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我們曾否真正地厭惡自己，並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這是基督徒生活操練中很重要的一部份。我們讀歷世歷代的聖徒的傳記，就會發現他們經常這麼做。譬如說，我們來看亨利馬廷，我們來看那些神所大用的人，就會發現他們經常恨惡自己。他們恨惡自己在這世界上的生活，就這方面來看，他們恨惡自己。因著這樣，他們蒙神大大地祝福。

因此，沒有甚麼比跟著這位詩人並看他所做的，更為重要。我們必需學會面對自己，忠誠地對付自己，這在基督徒的生活中是很重要的。有那些步驟呢？我試著用下列方法將他們分成幾點。

首先且最重要的是，我們必須真實地承認自己所做的。我們並不喜歡這麼做。我們很清楚自己所做的，而我們很容易就說：「我轉向基督，立即得著赦免，一切就沒問題了。」這是不對的。我們必須承認自己所做的。這個人花很多時間自憐，看著別人並忌妒他們。他花很多時間對神及其道路做無價值的思考。可是他在聖所被恢復過來之後，他對自己說：「我花同樣的時間在看自己，看自己所做的。」我們不可放過自己。我們必需真實承認自己所做的，意思就是，我們必須慎重地將這些事放在自己面前。我們在任何方面都不可保護自己。我們不可試著將自己的罪一帶而過，不可僅僅輕鬆地看著它。我們必須慎重地抓住這個事實並說：「這就是我所做的，這就是我所想，所說的。」

可是，不只這樣。我必須分析這件事，整理出細節並思考它所牽涉及包含的意義。藉著自我操練，我們必須毫不留情並下定決心來做這件事。這個人毫無疑問地這樣做了。這就是為甚麼結尾時他說：「我如畜類一般。」他承認：「神啊，我確實是對祢有那樣的想法，我

差一點說出來——那就是我所做的。」他將這件事擺在自己面前，持守住，直到他被擊倒在地球上，並感覺自己「如畜類一般」。除非我們這樣做，否則絕不會真正恨惡自己。我們必需將自己的罪擺在眼前，直到我們真正看見它的本質。

我願強調，我們必須詳述列舉並追究細節。我知道這樣做非常痛苦。我們必須注重細節，這意味著，光是到神面前並說，「神，我是罪人」，這是不夠的。我們必須追究細節，我們必須對自己，對神承認自己所做的。現在說，「我犯了罪」，比說，「我說了一些不該說的話，想了一些不該想的事」或「我有不潔的思想」，來得容易。可是這件事的本質是，要追究細節，詳細列舉出來，寫在紙上，將每個細節擺在自己面前，並詳細面對自己的軟弱。這是屬靈大師經常做的。讀讀他們的手稿，讀讀那些曾添教會光彩的大部份的聖徒所寫的日記，你們就會發現他們經常這麼做。我曾提到約翰佛烈區(John Fletcher)。他每天晚上睡覺前必問自己十二個問題，而且要求教會的會眾做同樣的事。他並不以草率，一般性的省察為

滿足，他詳細地省察自己，問自己這樣的問題：我會發脾氣嗎？我有沒有發過脾氣？我是否讓人不好過？我是否聽從仇敵放進我腦中的暗示，不潔的想法？我是否依戀這些，還是立刻拒絕？你仔細省察整天所發生的，將它放在自己面前並面對它。這就是真正的自我省察。

然後，我們必須用神的眼光來看這一切——「在祢面前」。我們必須將這一切並自己帶到神面前，跟神說話之前先定罪自己。我們可看到保羅在哥林多後第七章11節說：「自恨」。他們恨惡自己。我們的麻煩就在於不惱怒自己，可是我們應該這麼做，因為我們犯了我所列舉的罪。我們對自己太過寬大，這就是我們的見證沒有果效的原因。我們必須學習謙卑下來，我們必須學習羞辱自己，鞭打自己。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九章27節告訴我們：「我攻克己身」。用比喻來說就是，他用拳頭連續揍打自己的身體，直到青一塊紫一塊——這就是「攻克」這個詞所衍生出來的意思。我們也必須跟保羅一樣。這是操練最基本的部份。這個人毫無疑問地也這樣做了，因為在結尾時，他這樣說：「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只有徹底經過自我省察的人，才能有這樣的看法。因此，如果我們要達到這點，就必須持續我所說的，並真實地搜尋自己，這樣才能真實地看清自己。

接下來我們應該思考的是這樣的。這些我們都做了以後，會發現甚麼呢？我們可以在這首詩中找到答案。這個人在自我省察並開始正確的思想之後，發現自己最大的問題就是「己」。問題老是出在這裡。己是我們最後並最經常出現的敵人，它是讓我們不快樂的最大因素。我們的自我中心。我們對自己很敏感，老是幻想受到別人的攻擊，經常想說自己受冤屈，受到不公平的對待。我這樣說難道不是經驗之談嗎？願神憐憫我們。我們真實的光景就是這樣。己這個仇敵，甚至想要讓人為自己的謙卑感到驕傲。詩人發現這就是他所有難處的原因。他對不敬虔的人想法錯誤，他對神的想法錯誤。但是他的難處最大的原因是，他對自己的想法錯誤。這是因為他老是繞著自己打轉，其餘的事對他來說都錯得離譜並大大地不公平。

我要介紹你們這節經文所教導的心理學——真正的聖經心理學。我不知道你們是否注意到。當己控制我們之後，有些事無可避免地發生了。我們的心開始控制我們的頭腦。聽聽這個人所說的。他在神的家中得以恢復過來，他對不敬虔人和神的想法得到矯正。現在他對自己說：「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這又是感受的一部份——「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我們要注意這個次序。他把心放在頭腦之前。他指出在他的頭腦開始發生錯誤的作用之前，他的心憂傷——心先開始，接著才是頭腦。

這是我們對心理學所能領悟的最深奧的部份。真正的難處是「己」，當己出頭時，就顛倒了真正的次序及正確的比例觀念。我們所有的難處最終的原因是，我們受自己的感覺，心思及感受所控制，無法清晰的思考及在神面前誠實地面對一切。心在我們裡面是非常強而有力的官能。當心掌控一切時，人就受它的脅迫。這讓我們變得愚蠢，它控制我們，使我們變得不可理喻，無法思考得清楚。這就是這個人的遭遇。他以為這單純是事實的問題——這些是

不敬虔的人，看看他們並看看我自己！他以為自己非常理性。可是他在聖所發現，自己原來非常不理性，而且他的想法受到自己感覺的控制。

這不就是我們的難處嗎？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第四章6-7節，用了一句偉大的話來形容整件事。請注意這些字的次序。「應當一無挂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接著會發生甚麼呢？是「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意念和心」嗎？絕不是！是「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在這件事上，是心先開始，接著才是意念，因為難處主要是在心的領域裡。

這是深奧的心理學。使徒保羅是治療魂的疾病方面的大醫生。他知道要處理頭腦的問題之前，先要將心矯正過來，所以他將心放在前面。那些感覺自己不好過，事情不對勁的人，他們處在這種光景中的難處就在於，他們開始質問神，而問題的根本就在於，他們的心受攪

擾，他們被心所主宰和控制住。他們被感覺所掌控，以致對其餘的事都盲目了。

人生中所有的難處，糾紛，爭吵最終都歸於這個原因。所有家庭的糾紛，夫妻的口角，親戚的爭吵，階級和團體的不和諧，國家和國家之間的爭執，都可歸咎於已被感覺所控制。如果我們停下來並思想，就會看見這是多大的錯誤，因為我們真正的意思是，自己絕對完全而其他人都是錯的。可是這種想法不可能是正確的，因為每個人都有同樣的看法。我們都受自己這種感覺控制，並且很容易就說：「別人對我不公平，我老是被誤解，別人老是這樣對待我。」而別人也說同樣的話。問題就在於我們被己控制，我們活在自己的感覺中，這些以最特別的方式來控制我們。

我們可從經驗中知道這點。我們表明自己的態度，並說：「我看不出自己為何要服下來。」我們一直堅持著。我們甚至在自己沒有意識到的情況之下強調這一點：「我？我做了甚麼呢？我為甚麼受到這種待遇？」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這經常是心的問題。我要強調的

原則是，當己日漸坐大時，它會激動我們的感覺。己無法做到真正智性的省察。只要我們坐下來思考一番，就會明白自己何等愚蠢。我們就會說：「我感覺這樣，可是其他人也是如此。我這樣說，可是其他人也是如此。很明顯地，我們都覺得自己是對的。我們都需受責備，我跟他人同樣糟糕。」本仁約翰說：「在下面的人，不用害怕跌倒；在低處的人，不用害怕驕傲。」

我們必須學習看管自己的心。難怪聖經說：「我兒，要將心給我。」難怪耶利米說：「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在我們的心理學中，我們顯得何等愚蠢。我們很容易這樣說別人：「你知道，他並不很聰明，他了解力不夠，可是他心很好。」這是大錯特錯。不管我們多麼不聰明，我們的意念總比心來得好。一般來說，人不犯錯並非因著他們思考，而是因著他們不思考。

詩篇七十三篇中這個可憐人被他的心控制住了，可是他自己並不知道。他以為自己是在找出各樣的事實。人心「詭詐」，它既聰明又

狡猾。這就是為何我們要看管它的原因。我們在約翰福音三章19節讀到：「光來到世間，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定他們的罪就是在此。」錯的是心，所以我們要用智慧人在箴言四章23節的勸告做為結束：「你要保守你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要看管你的心，看管你自己，看管你的感覺。當你的心發酸時，一切都變成酸的，甚麼都不對勁。心掌管一切，對這顆又酸又苦的心只有一種療法。那就是如同這位詩人，來到神面前，明白祂那無限的愛和恩典，祂因著憐憫和憐恤差祂的兒子來到這世界，死在十字架上，使我們曉得厭惡自己，得赦免並再一次得清潔的心，使大衛的禱告得蒙垂聽：「神啊，求祢為我造清潔的心。」這個禱告在基督裡成就了。祂能清潔我們的心並聖潔我們的魂：

祢清潔我們的心，
祢聖潔我們的魂，
祢將新鮮的生命放在我們每一部份，
使我們全人成為新造。

一旦人認識自己，知道自己內心的黑暗和罪惡，就會曉得必須飛向基督。在那裡，他可找著赦免和潔淨，新生命，新性情，新心，新的名字。我們為著這個可以賜人新的心，和更新人裡面的靈的福音而感謝神。

第七章 屬靈過敏

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
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我們已經看見，在這兩節經文中，詩人告訴我們他如何明白，自己對不敬虔人，對神及對自己的想法完全錯誤。他所發現的第一件大事是，己才是真正的難處，也因著己想要掌控一切，許多人生活中的困難，問題，困惑就產生了。這是一切問題的關鍵。我們強調，這個人非常誠實地面對自己，幾近殘忍。當我們愈往前，這件事就愈加明顯。他並沒有草率地看一下自己，然後就忘了並繼續做別的事。他只

是站著並看著自己，他堅定地看著鏡子，仔仔細細地面對自己。他毫不畏縮。

這絕對是必要的。除非我們毫不留情地誠實面對自己，否則基督徒生命就不可能成長。今天在基督徒生活各方面中，自我省察可能是最爲人所忽略的。這一部份的原因是因著錯誤的教導，但也是因爲我們不願意做令自己痛苦的事。這個教導毫無問題。真實聖徒最大的特點就在於，他省察自己，面對自己，毫不留情地對付自己。詩人這樣做了，他必須承認己是他所有煩惱真正的根源。

接著，我們看見他發現了另一件有趣的事，那就是，當己掌權時，心就控制了思想。我們的心思若被心掌管時，那是非常悲慘的事。我們不該讓這樣的事發生。心思就是理解力，是人最高的禮物，毫無疑問是神的形像在人裡面的一部份。人有能力理論，了解，思考，知道爲何做事情，是否該做這些事，這是有別於動物的因素之一。所以，如果我們發現自己很情緒化地思考，我們就處於很糟的情況中。詩人到了一個地步，他的心走在頭腦前面。

聖經非常關切這一點，所以常常教導我們要保守自己的心，因爲「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這意思是心必須在真理的管制之下。所以我們常被催促去「求智慧」並「得知識」。我們不可讓人覺得，人成爲基督徒是因著停止思想並只對自己的心有反應。基督徒相信，接受，並讓自己降服於真理之下。他看見這點，受感動並採取行動。聖經裡的「心」這個字，並不只是指情緒而已，心思也包括在裡面，悔改的意思是改變心思。

現在讓我們詳細地來看這個人對自己的發現。他用兩節經文告訴我們。當他真實地看自己的處境時，他所發現的第一件事是，他大量地爲自己製造煩惱和不快樂。他在神的聖所發現，他的難處並非真正是不敬虔的人，而是自己。他發現自己需要達到令自己滿意的狀態。我可以舉例子說明。21節在欽定譯本是這樣的：「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這樣的翻譯意味著，有些事在他的心裡發生了，有些事在他的「肺腑」，腎臟發生了，根據古代心理學，腎臟是感覺和情緒的另一個部位。可是這個人真正所說的有一點不同。21節所用的字

是反射性的。他所說的是，他對自己做了一些事。他說：「我讓我的心發酸。」至於肺腑，我們可以這樣翻譯：「我為自己預備一個刺痛。」他一直這麼做。他一直在刺激自己的心，加劇自己的難處，讓自己的感覺發酸。他一直在為自己製造難處，並引起這個刺痛，這是他一直忍耐的，直到他進了神的聖所。

這真是極其重要的原則。事實是，我們很容易製造並引起自己的難處。當然，我們很容易像這個人在未進聖所前所說的，認為製造難處的是我們外在的環境。可是事實並非如此，而是我們自己。我記得曾讀過一個句子，放在這裡很恰當：「重要的不是生命，而是你帶給生命的勇氣。」我並不接受勇氣的哲學，我引用這個句子是因為，雖然這句話說錯了，仍有一些基本的真理在裡面。「重要的不是生命。」那麼，重要的是甚麼呢？重要的是你、我，我們面對它的態度，我們對它的反應及行為。我能很簡單地證明這點。你們可看到兩個人過同樣的生活，面對同樣的處境。然而，他們卻很不一樣。一個充滿了酸苦，抱怨，另一個卻是平靜，安靜，快樂，祥和。差別在那裡呢？並

非是處境，也非是臨到他們的遭遇。而是在他們裡面的東西，差別就在這兩個人本身。我們可以很豐富地證明這點。有一個對句是這樣說的：

兩個人從監牢欄杆望出去，
一個看見泥土，另一個卻看見星星。

一個往下看，另一個卻往上看。難處並非是生命，並非是環境，並非是不敬虔的人，並非是這些事，而是我們自己。這個人發現了這一切，他發現了他一直在製造，誇大，並引起自己的難處。他一直讓自己的心發酸。

神知道我們很容易對同樣的事有罪惡感。重要的並非是外在因素本身，當然，外在因素並非不重要，可是更重要的是我們應該明白，我們對事情的反應決定了我們會有的遭遇，不僅是事情本身而已。我們有一句成語，我想放在這裡非常合適。我們說某一類型的人「老是小題大作，想將鼯鼠丘造成一座高山」。當然，這句話有它的道理，甚至是鼯鼠丘也有其重要性。但是總是有我們可以想的辦法。事情本身其實非常小，小到只是鼯鼠丘而已。然而，這

個人卻小題大作，將它變成非常嚴重的事。因此，他認為他面對的是一座充滿難處的高山，可是事實並非如此。他將鼯鼠丘變成一座高山。我們也是如此，經常自尋煩惱，自作自受，將自己逼到同樣的地步。

我們還有另一句成語來形容這個。我們說我們為某件事「大動肝火」。這並不很正確。我們自己激怒自己更勝於被激怒起來。換句話說，我們對這個刺激的反應太大了。我們經常如此，因為我們並不很平衡，處在不對的光景中，過度敏感。今天每個人都在談論對事情「過敏」，這是一句很流行的話。這是甚麼意思呢？它的意思是，你過度敏感。譬如，有些人只要跟貓同在一個房間就會得氣喘。有些人只要靠近乾草堆就會得枯草熱。這是你們都知道的。這到底是怎麼回事呢？專家說這是因為空氣中的灰塵或花粉。當然，原因不只是花粉而已，因為其他的人可以走在同樣的乾草堆中，卻不會有事。花粉就在那裡。可是問題就在於，這些人得乾草熱並非是花粉的關係，而是過度敏感，得了過敏症。這說明了詩人所發現的。可是他不只是這樣。他說他逐步讓自己愈來愈過

度敏感。這是很容易的事。你可以讓你的心過度敏感。你可以照料它，撫弄它，你愈這樣做，你的心就愈喜歡，它就愈對自己感到敏感和難過。你可以激動它到這種地步，以致連最小的舉動也會立刻引起麻煩。如果你在一桶火藥中劃一根火柴——只是一根而已——立刻會引來大爆炸。主要的問題並非火柴，而是那一桶炸藥。

這就是這個人所發現的。他對不敬虔人的想法完全錯了。他以為獨有他們是他難處的原因。可是他發現原來完全不是這回事。他激動他的心到這種愚蠢的地步，他過度敏感。他處在這樣的光景中，以致於有一點點不對勁時，就會爆炸。我相信我們都明白我所說的真理，可是問題是，你是否看到自己也在做同樣的事呢？每次當你對自己談論自己時，你是否為自己感到難過呢？如果是的話，你就落入了跟這個人相同的遭遇中，你的病況及過敏會愈來愈嚴重，你為自己預備痛苦的處境。這就是所謂的受虐狂。你們對這種會感到罪惡的違常都非常熟悉。這是很奇怪的人性，是每個人墮落之後一個很嚇人的結果，我們喜歡這種違常，並

用此來傷害自己。這是很奇怪的事，但是我們喜歡悲慘，因為當我們在享受悲慘時，也同時在可憐自己。這就是很詭異的地方。當我們完全悲慘，不快樂時，我們堅持不放棄這種處境，因為這帶給我們一種違常的快感。我們仍是在保護及誇大己。

這個人在神的聖所中發現了這一切。他原本一直讓自己憂傷，他為自己製造悲慘並一直持守著。他誇大整個事情，沒有誠實地面對它。他的難處其實並沒有自己所想的那麼大，他的處境並非這麼不好過。讓自己不好過的是他看事情的態度——真是何等的愚昧！我們有時不也像他這樣嗎？我們有時成了愚蠢的受造物。

與這完全相反的是，腓立比書四章11-13所描述的有福的光景。保羅這樣說道：「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飢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隨在，我都得了祕訣。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換句話說，他已經達到了不再過敏的地步。他到了一個地步，不在乎自己遭遇了甚

麼，任何遭遇都不會攪擾他。「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這是我們基督徒該有的光景。非基督徒不可能達到這種境地。他就像一桶火藥一樣，你不知道甚麼時候會爆炸。被針稍微刺一下就會引來很大的麻煩，因著己，他過度敏感。可是使徒保羅記得我們的主對門徒的第一個要求，那就是，「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接著是要他「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他們的「己」已下寶座，退到背後去，所以門徒不再過度敏感，而這些事也不會引起麻煩，震驚和爆炸。他得以平衡，因為己已被除去，現在他為基督而活。

願我們從這個觀點來省察自己。願我們思想自己所有的憂傷，思想我們的艱辛，輕慢，侮辱，以及我們認為其他堆積在我們身上的東西，以及所有的誤解。願我們從這個教導的角度來面對這些，我想我們稍微看一下就知道，這是極悲慘，令人難過的事。這會令人大動肝火。可是事實上，這並沒有甚麼，我們只是小題大作而已。如果我們列下一張會令自己惱怒

的清單，就會羞愧不已。我們真是微不足道，氣量狹小啊！

接下來這個人所發現的是，他變得愚昧。欽定本聖經將22節譯成，「我何等地愚蠢」。可是這個字真正的意思是「愚笨」，字眼好多了。他如同畜類一般，完全非理性，行為舉止愚笨，荒謬。可是我們所描述，分析的情況正是如此。它真正的意思是甚麼呢？他說：「我這樣(I was)愚昧無知」。他重複所強調的「我這樣(I was)」——「我(I was) 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我們可注意到他的誠實，他真心地對付自己。他完全沒有寬容自己，他看見自己的真相並述說出來——「我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這是甚麼意思呢？首先且最重要的是，他憑直覺行事。畜類與人有何不同呢？我已經告訴你們部份的答案了。神給人最大的禮物是，領悟力，理性和思考的能力。畜類有可能極為聰明，可是缺少理性的特質和能力，儘管它們有時表現出來的似乎不是這樣。牠們無法置身於局外，來思考自己及自身的行動。只有人有

這種能力，這是人裡面神形像的一部份。可是動物無法這樣，牠們憑直覺行動。我不須要花許多時間來說明這點。我們可以舉鳥類的遷徙為例子。研究報告指出，主宰這種奇妙現象的並非是聰明而是直覺。換句話說，動物的行為是對所給與的刺激的一種直覺反應。這個人說，他的舉止就像這樣。換句話說，他並沒有停下來思想，他沒有停下來思考並理論自身的問題。愚笨的意思是無法邏輯地思考，無法思想得清楚。你我原是被命定要邏輯地思考，要理性地思考，要連續不斷地思考。可是這個人並沒有這樣地思考，他一直像動物一樣。動物對刺激的反應非常快速而且機械化，沒有思考的餘地。詩人一直如此。當我們開始思考這事時，必須看見自己何等容易有相同的反應。然而，這並非是基督徒該有的表現。

基督徒與非基督徒最大不同之一就在於，基督徒經常讓刺激與反應之間有間隙。基督徒應當經常將每件事放在另一個背景中。他應當常常思考，不要太快下結論，他應當找出解決的辦法。換句話說，重要的是，基督徒身上的特點之一應當是，有能力思考，能有邏輯地，

清楚地，且屬靈地去思考。這不就是新約書信整個的主題嗎？這些書信怎麼說呢？它們與我們理論。這些書信的對象是像我們一樣，有問題及困惑的基督徒，全部的信息就在這點：「不要只對這些事有反應。要思考，將它們放在神旨意的背景之中，將它們和救恩及基督徒生活的整個觀點聯繫起來。如此，你就會發現，你會用不同的方法來思考它們。」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的思考方式不同。他的思考合乎邏輯，冷靜，受控制，平衡，更重要的是，它是屬靈的。他以新約中偉大的真理，來做為思考每件事的角度。可是動物卻做不到這點。「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這種行為不僅像動物，多少也像小孩子。小孩子有這樣的表現是因為，他理性的功能尚未發展成形。他很容易便快速下結論，他對刺激的反應就像動物。他必須接受訓練來思考，才不會成為愚笨的人。

詩人發現他愚笨的另一方面是這樣的。很明顯地，他對敬虔生活的觀念是錯誤的。他渴望時時快樂，並認為他的生活應當充滿陽光和歡樂。這種想法導至他開始抱怨並說：「我實

在徒然潔淨了我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因為我終日遭災難，每早晨受懲治。」讓我說得粗魯一些，簡單一些。我們不也是有同樣的想法嗎？我們很容易接受各樣的禮物，享受，歡樂，及喜樂，卻不大會對神提到這個。可是只要事情一不順遂，我們就開始抱怨。我們對健康和力量，食物，衣服及所愛的人，都視為理所當然。可是當事情不對勁時，我們就開始埋怨，抱怨，並說：「神為何這樣對待我？這件事為何會臨到我？」我們感謝得何其慢，卻抱怨得何其快。這真像動物，不是嗎？動物喜歡被人輕拍和愛撫。牠吃東西，享受食物。可是你只要糾正牠，牠就不喜悅。這就是典型的動物，典型的小孩子的態度。小孩子會全部接受你所給他的東西。可是如果你扣留他想要的東西，他就對這東西感到厭惡。這就使人無法正確地思考。這就是孩子氣，愚笨，像畜類般的態度。可是這又是何其真實，在這個人身上，在我們的身上，都何其真實。

我可以這麼說。這個人一直把祝福和喜樂視為理所當然。我們似乎都認為自己有權利擁有這些，並且應當時常擁有這些。因此，當我

們失去這些時，就開始質問並懷疑。詩人應當對自己這樣說：「我是個敬虔的人。我相信神。我過敬虔的生活，而且我知道神的一些性情。現在有一些痛苦的事臨到我身上，而我看見不敬虔的人所遭遇的非常不同。當然，這一定是有理由的。」接著，他應當開始去尋找原因，尋找解釋。如果他這樣做的話，他毫無疑問地會得到結論，那就是，神在這些事上有祂的旨意。我們已經思考過其中一些原因了。他必須得到這個結論，那就是，即使他不明白，神必定有祂的理由，因為神從不做不理性的事。他必定能說：「我確定是這樣，因此，不管理由是甚麼，必定跟我當初想的不一樣。」他一定會這麼認為的。

可是，我們常常很慢才做得到這點。我們似乎認為，身為基督徒，我們不該有任何的難處。我們應當凡事順利，日頭應當經常照耀在我們四圍，而那些非基督徒則應當不斷地有麻煩和困難。聖經說道：「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它又說道：「因為你們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並要為祂受苦。」（腓一29）所以，當我們開始思想的那一刻，我們

就看見了，很直覺進入我們腦筋的思想，經常跟聖經的教導相反。

讓我們來做這樣的總結。「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這話的意思是，我們經常像畜類和動物一樣，不喜歡被管教。我們永遠看不見有這需要或必要。每當我們被神管教時，我們很容易反對，並懷疑質問神的愛和良善。當這個人說這種行為就像畜類時，他描述得非常完美。沒有人天生地喜歡被管教。人喜歡一直憑直覺行事，不喜歡被控制。動物經常不喜歡被管教，為這原故，當你訓練牠們時，必須有耐性，有時候則必須嚴厲。

這就是不成熟的基督徒的特質，是基督裡的嬰孩。這樣的人厭惡被管教，然而，對這個的答案是非常清楚而不含糊的。希伯來書的作者毫不遲疑地使用醒目且幾乎是令人驚訝的話。他說：「管教原是眾子所共受的。你們若不受管教，就是私子，不是兒子了。」（來十二8）若你是神的兒女，你一定會被管教，因為神要預備你成為聖潔。祂並非縱容的父親，任意拿出糖果來，卻不在乎我們的後果。神是聖

潔的，祂為著自己及榮耀預備我們，因為我們的本性，因為罪在我們裡面，因為世界的本質，我們需要受管教。所以祂讓我們經歷試煉和逼迫，為的是要糾正我們，將我們磨成「祂兒子的形像」。可是我們並不喜歡，我們就像動物一樣尖聲哭叫，因為我們不喜歡痛苦。可是如果我們思考，如果我們不愚鈍，我們甚至會為這痛苦感謝神。我們會像詩篇一一九篇的作者一樣說道：「我受苦是與我有益」。我有時候會認為，沒有甚麼比這個更能試驗出基督徒的光景了，我們甚至可為著試煉，難處和懲罰來感謝神，因為我們看見這些是神使用的工具，要帶領我們更親近靠近祂。

接下來這個人對自己的發現是，他很無知。無知與愚鈍不同，可是愚鈍經常導致無知。這個人對不敬虔人的地位無知，他對神無知，他對自己及他所過的生活的本質無知。他忘了敬虔生活的整個目的。如果你我對試煉和難處的反應就像這個人一樣，那麼分析到最後對我們只有一句話可說，那就是我們很無知。

我們對甚麼無知呢？我們對聖經所說的有關敬虔的生活無知，我們對新約書信特別無知，全部的書信寫下來為的是啓發這個特別的無知。所以如果我們經常埋怨神對待我們的方式，埋怨祂的懲罰，那麼我們就是承認自己根本不明白聖經，特別是新約聖經；或者是，我們很任性地無知，拒絕思想及應用我們所知道的。我們看到這些書卷，可是我們拒絕聽這些爭論，拒絕讓這些應用到我們身上。這個人說：「我表現得像無知的人。我的表現彷彿說出，我一點都不明白祂的旨意；我的表現彷彿說出，在這些事上我只是個初學者，彷彿我從未讀過或聽過過去的歷史。」我們的光景也正是如此。只要我們容讓心或感覺來控制，我們在這方面就會變得高度敏感或過敏，我們的表現彷彿說出我們甚麼都不懂，在神面前無知，如同畜類一般。

這導致最後一件事，也是最糟的。請聽：「因而我心裡發酸，肺腑被刺。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祂面前如畜類一般。」我想這就是使這個人心碎的原因了，這也應該是使我們心碎之因。在神的聖所中，這個人明白他一直在神面

前思想這一切可怕，沒價值，愚蠢，愚鈍的事。這就是爲甚麼他認爲自己如同畜類一般。想想看他居然會在神面前思想這些事，並差一點說出口！他不記得的是，神「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並且被造的沒有一樣在他面前不顯然的；原來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來四12-13）只要我們明白這點，就不會再像這個人所表現的，或是像我們以往所行，卻是令自己覺得羞愧的一般。

你我經常在神面前。因此，當你因著受傷，因著這件或那件臨到你的事，躲在角落裡爲自己感到難過時，要想到這一切都在神面前發生。當你問道，「神對我是否公平？我這樣受苦而別人卻那樣亨通，這到底對不對？」請記得你是在神面前質問並思考有關神的事。「在祢面前」。這個人忘了神的偉大。只要你我經常記得神的偉大，有些事我們絕不會再做。當我們明白自己在全能者面前不過如蒼蠅，蚱蜢一般，或更渺小，他可以除滅我們如同沒有甚麼事發生一樣，我們絕不會在祂面前站起來，誇耀自己，並開始質問祂。我們用舊約一位智

慧人的話來說，我們必須明白「神在天上，你在地下」。

但是，我們必須特別記得神的愛。這個人明白他質問神的愛，顯得愚蠢，愚笨。他虧欠神的愛，良善和恩慈。所以當我們對神產生嚴厲，沒價值的想法時，我們必須記得，我們所思想的這一位非常愛我們，以致差遣祂的兒子來到這世界，爲我們忍受迦略山十字架的羞辱和痛苦。然而，我們在祂神聖的同在中，居然對祂產生這樣的思想。只要想像你自己在神的同在中愠怒，如同被寵壞的孩子一般。我們可以看看愠怒的小孩，看看動物。他們看起來非常可笑。把它乘以無限大，並想想自己在這位全能，聖潔，充滿愛的神面前。不，這種情形沒得可說的。詩人是對的，他並非對自己不好，他只是說出事實——「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

與這相反的是甚麼呢？我想最好的光景莫過於，醒悟過來之後的浪子。我相信這個可憐的人來到一個地步，認爲自己受到極大的委屈。他離開家到遠方去。他打算獨立自主，可

是事與願違，因而他認為自己受到嚴苛的待遇。然後他醒悟過來，回家去並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這是用另一種方式說出同樣的事。我們沒有可自我標榜的，沒有藉口可言，我們僅是有說不出地愚鈍，如畜類一般。我們無法思想及理論，無法應用這些經文。掌權的是我們這個可怕的己，我們極度敏感，以致認為除了自己以外，沒有甚麼事或甚麼人是對的。讓我們來面對這點，讓我們坦然面對，願我們好好面對並用此來面對自己。願我們誠實面對這點，直到能誠心感到羞愧。然後，讓我們來到施恩慈愛的神那裡，承認我們在祂面前不過如蟲如蛆，我們對祂沒有任何要求的權利，沒有得赦免的權利。願我們告訴祂，我們並不渴望立即得醫治，我們覺得自己根本不配得醫治。

就像我們以前所看見的，我們許多人的難處是太快就醫好自己。我們覺得自己有權利得赦免。可是聖經的教導，以及聖徒生活的榜樣是，他們就像浪子一樣，只配得懲罰，他們一如畜類般愚鈍，對神沒有任何要求的權利。確

實，他們很驚奇神居然會赦免他們。願我們從這個角度來省察自己。我們是否急速奔向神，感覺自己有權利得赦免？或者是我們覺得，自己毫無權利要求赦免？這就是這個人所感覺的，我認為這也應該是真實基督徒的感受。保羅在經過多年傳道之後，回顧過去並說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他希奇神居然能赦免他。雖然他是使徒，他仍然一如往昔，覺得自己能在福音的服事上有所得。他的反應仍像罪人，仍然對奇妙的十字架，和在主耶穌基督裡的神的愛，感到稀奇。「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祂面前如畜類一般。」

第八章

「然而」

然而，我常與祢同在；祢攬著我的右手。
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
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

詩人降服於仇敵來的攻擊這整個的過程，是最令人興奮的故事。我們看見這個人從一步到一步，一個階段到一個階段，有過這種經歷的人都知道，這些是免不了的。因此，我們必須觀察整個事件的每一步驟，這極為重要。有幾件事比看這個靈魂得到恢復更叫我們得幫助。我們現在看見這個人再一次從深淵中往上

爬，往恢復的路而去，而這一刻當他在對付自己時，我們仍然看著他。

他已將自己降到卑微的塵土中，他披麻蒙灰。他承認像他這樣的人在神面前愠怒並表現，實在沒甚麼可說的——「在祢面前」。可是，感謝神，他並沒有停留在那裡。他以「然而」這句偉大而蒙福的話繼續往前。這句話就某一意義來說，是整個聖經信息的縮影。它就如同「可是」，它經常成為福音的引言。它說出了認識與不認識福音的區別。一個不認識福音的人，某一方面來說，可以走到像這個人這麼遠的地步，可是他會停在那裡。基督徒永遠不會停在那裡。下跌的基督徒會開始回頭。「可是」，「然而」——接著福音就出現了。福音來到這個人的事例中。「然而」這句話因此是最重要的一句，確實，我們現在所思考的這兩節經文極為重要。

要測驗我們是否真基督徒的一個好辦法就是，問自己是否能說出這個「然而」。我們是否知道這個蒙福的「可是」？我們是否繼續往前，或是停留在22節結束時的光景？天然的人

停留在那裡，最優秀的天然人絕不會越過這種光景，今天世界上有許多這種人。有人是好人但不是基督徒——有德行的人，認真的人——我們有時會讀到他們當中有人自殺了。他們自殺是因為無法說出「然而」。他們以自我省察做為結束，然後說：「我是個失敗者，我走錯了，我沒有盡到責任。」他們責備自己。到目前為止，他們所做的是對的。我們應該這樣做。可是這幾節經文所強調的重點是，我們不應該停在這裡。如果你停在這裡，你可能往自殺的路去。許多人停在這裡，大部份是世界上高貴的人。他們定罪自己並說：「像我這樣的人毫無用處。」他們認定自己無用並且無價值，他們因此停滯不前。可是基督徒不會這樣做。區別基督徒與非基督徒的不同就在這一點上。基督徒必須沿此向前直到到達這點。當他到達時，希望之門就開了，他就能說出這有福的「然而」。

這是一句驚人並榮耀的話。在這段經文中，這句話很自然地連接前面所發生的和接下來即將發生的。這個連接很重要。可是不只這樣，它同時也是轉折點。我們看見這個詩人一

直往低處而去，我們覺得他不可能再低的了。他將自己降到卑微的塵土中，接著他開始往上看——「然而」。他立刻往上，他開始移動，他會一直往前直到他能帶著勝利說：「神總是恩待以色列。」可是他並非一步就從深淵跳到這種光景。他經歷我們所思考的過程，他再一次經歷各種不同的階段。這個梯子有階梯到達頂端，看著這個人一步一步地往上爬是一件奇妙的事。當你心情暗淡看不見希望，當仇敵壓迫你，告訴你要關上窗戶拉下窗簾，而你被黑暗和沮喪包圍時，你是否認識這個「然而」呢？當一道光從某處的裂縫中出現，引進新的希望，並改變你整個的態度和情況時，你是否認識這個有福的時刻呢？這就是「然而」這句拯救的話。

這就在這首詩中。觀察它是怎麼發生的極為有趣。這些事情的邏輯最為迷人。過程是這樣的。他到了一個地步，說：「我這樣愚昧無知，在祢面前如畜類一般。」但突然讓他看清一切。當他說「在祢面前」的那一刻，他同時也說「然而，我常與祢同在」。換句話說，「我仍然在祢面前」。一切都改變了。這是釋放的

話。因著他這樣地愠怒，且在神面前愚昧無知，他定罪自己，現在他說：「可是，我仍然在神面前——然而，我一直與祢在一起。」

這是很驚人的事，是詩人無法掌握的。在這時讓他很稀奇的是，他仍然在神的面前。你看見了嗎？雖然他在神面前極為愚昧，神並沒有將他除滅。神為何沒有這樣做呢？神為何沒有將門指示他、並說：「這就是你的結局，你不配」呢？可是祂並沒有這樣做。他仍在神的岡在中。這就是讓這個人驚訝並震驚的地方。他並沒有受到他應得的命運。這是為甚麼呢？

這讓我們看見我所認為的這兩節經文的教義，神恩典的整個教義。這是對神奇異恩典的領悟。如果這首詩有教導我們特別的功課的話，那就是人生中最好最奇妙的，完全是神恩典的結果。如果我們不明白這點，那麼儘管我們長期思考這首詩，也無法得到任何益處。這首詩偉大的信息是：「我們單單是被憐憫的債務人」，從開始一直到結束都是如此。我們整個的一生完全仰賴神的恩典和憐憫。這個人發現了這點，他這樣說：「然而，我常與祢同在。」

事實上他說的是：「這實在令人驚奇，我仍然與祢同在，祢仍然許可我進到祢面前。」這是神奇異的恩典。如果祂容讓我們留在自我定罪和沮喪的情況中，只看見自己真實的光景而得不到任何的紓解，那又會怎樣呢？可是祂並沒有這樣做。

現在讓我們來看這個人的故事，如何闡釋神的恩典這個教義不同的方面。當人不只對聖經歷史感興趣，對教義更感興趣時，一些對這個教義不同的解釋就獲得承認。聖經研究若僅只於本身，以及單單探討字面的意義，就沒有多大的價值。研究聖經的目的是為了要得到教義。在這裡奇妙地揭露了神的恩典這個教義。讓我們跟著一度曾是很熟悉的進一步的細節而去。

當然，首先必定是神拯救的恩典。詩人所明白的第一件事是，儘管他真實的光景如此，神已赦免他了。因為若神並未赦免他，他就不可能仍然留在神面前。如果神以他該得的來對待他，他早就被趕出去了。他不可能被允許再

度回到神的面前。可是這不是實情，他仍然在神的面前。這絕對證實神已赦免他了。

詩篇裡充滿了這種見證。你們記得詩篇一零三篇所說的：「祂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幸好祂沒有！另外一首詩是這樣說的：「主耶和華啊，祢若究察罪孽，誰能站得住呢？」(詩一三〇)我們在神的面前，我們在那裡只為一個理由，那就是，神有憐憫為要叫祂得著敬畏。我們在神的面前是因為祂的名是愛，我們在那裡是因為「神愛世人(儘管他們犯罪、傲慢、背逆、羞恥)，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反得永生。」若沒有這個拯救的恩典，就不可能開始基督徒的生活。儘管我們一無是處，神仍然赦免我們。我們成為基督徒並非是因為我們是好人；我們成為基督徒是因為，雖然我們從前是惡人，神憐憫我們並差祂的兒子來為我們死。我們得救完全是因著神的恩典，人沒有一點點的貢獻，如果你認為有的話，你就是否認聖經的中心教義了。如果此刻你覺得自己裡面有些良善可以向神推薦自己，那你就是不相信這位詩人的福音，以及新約的

福音了。我們「單單是被憐憫的債務人」。看看這個人，想想他一直所做的，想想他差一點要說出口的話，想想他在神面前的態度。神怎能原諒呢？祂為何原諒呢？我們有甚麼值得祂原諒的嗎？完全沒有。

可以靠近神的方法只有一種，那就是來到祂面前，與浪子一起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這點我要講得簡單清楚。如果你覺得有權利得赦免，那你就不是基督徒。恩典意味著將良善和恩慈賜給不配的罪人。神對人的赦免是受自己的愛，憐憫，憐恤及恩典的推動。如果你沒有看見這點，那麼只有一個理由，那是因為你從未看見自己的罪，你尚未經歷這個人在前一個階段所描述的。如果你看見自己如同畜類，蠢蛋，無知的人，如果你在這位聖潔的神面前看見自己真實的光景，那就不需要為此而爭論了。

讓我再為基督徒下另一個定義。他明白雖然他無法赦免自己，神已經赦免他了；他為自己得赦免感到驚奇。他並不認為這是理所當

然的。他並不要求這個為他的權利。他從不這麼做。他寧可說：

照我本相，無任何藉口，
唯有祢寶血為我而灑，
祢吩咐我到祢面前，
哦，神的羔羊，我來。

我雙手空空，
僅來就十架，
裸身，到祢面前求衣裳；
無助，仰望祢的恩典，
污穢，奔向祢這泉源；
洗我，救主，免得我滅亡。

這就是這個人所說的，「然而，我常與祢同在。」儘管我的光景及我所做的，我仍然與祢同在，因著祢的愛，祢的憐憫，祢拯救的恩典。因著世界的本相，神差遣祂的獨生子來到。神在舊約曾多次說到這件事。祂多次提醒以色列百姓，祂救他們離開埃及，並非是他們之所以為他們的原故。祂這樣做是為著自己聖潔的名的原故，是因著祂對祂百姓的愛和憐憫的原故。新約也一再強調神這個同樣的拯救的恩

典。「當我們還做罪人時」，「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神成就了這一切，祂當得所有的稱讚和榮耀。「然而」——儘管我真實的光景是這樣——「我仍然與祢同在」。

讓我們繼續來看這個詩人。當他開始明白之後，神對付他，他就開始稍微往後看。「然而，我常與祢同在；祢攬著我的右手。」這是甚麼意思呢？我們可以從兩方面來看。

首先，我們看見這是神約束我們的恩典。「祢攬著我的右手。」他彷彿在說：「當我往下跌時，祢就在那裡。祢把我拉回來，祢拯救了我。」過去的教師們非常強調神約束我們的恩典。我們現在似乎把它遺忘了。你有多久未聽見這件事被提起呢？我們為何不使用這些偉大的詞彙呢？我們已經不大遵守聖經，並遺忘我們的教義了。可是這是何等榮耀的教義。這是甚麼意思呢？詩人的意思是，神親自握住他並攔阻他往下跌。這就是他的情況：「至於我，我的腳幾乎失閃；我的腳險些滑跌。」他為何沒有滑跌呢？現在他開始明白了。直到這時他

才看清楚。神用右手攬著他將他拯救回來。神在他最後跌倒之前的那一刻讓他穩定下來。神進一步抓緊他，就在他即將跌倒時，將他握住。

詩人一開始並沒有這樣的看見。他只看見有些不該說的話，他差一點說出口而得罪神的百姓。可是他為何忽然看見這事實呢？是甚麼使他這樣想呢？「我若說，我要這樣講，這就是以奸詐待祢的眾子」，這種想法是從那裡來的呢？答案是它是從神來的。神用右手攬著他並約束他。神將這種想法放進他的腦海裡，而這種想法將他攔住。現在他看見這個，所以，就某一方面來說，這個成為這首詩的偉大主題。

詩篇卅七篇24節表達了同樣的想法。詩人在那裡描述義人，他說：「他雖失腳也不至全身仆倒，因為耶和華用手攬扶他。」這是同樣的想法。將這個真理說得清楚明白很重要。你們可以看見，這個教義並非說基督徒永不會跌倒。他是會跌倒，可是絕不會「全身仆倒」。這個教義與墮落的人有關。我們對這點是否清楚？墮落的人很明顯是跌倒的人，可是我們也

可以說他是一個絕不會全身仆倒的人。有些人不明白墮落的人的這個教義。他們說如果有人看似基督徒卻陷在罪中，那麼那個人絕不是基督徒。他們錯了。基督徒身上可以有奇妙的事發生，基督徒也可以行奇妙的事。可是與墮落的人有關的教義教導我們，雖然他可能跌倒，他絕不會全身仆倒。換句話說，他常會回頭，他不會一直留在罪中。他只是「暫時跌倒」。有些人看似基督徒，可是從未對真理深思熟慮過。他們從未重生，最終他們會棄絕這個真理。他們並非墮落的人。「墮落者」這個詞只能用在真基督徒身上。

我可以舉一個例子來將這點說得清楚。我記得有一個人，我和其他的人都確定他是基督徒。可是後來我們卻看見他做了一些可怕的事。他曾經從酗酒和不道德的生活中蒙拯救。他悔改並成爲一個基督徒。很令人驚訝的是，他成長得非常屬靈。可是那個人接著卻做了一些可怕的事。他再度犯姦淫的罪。更可怕的是，他搶了自己妻子的東西，言行舉止極爲可鄙。很多人開始認爲他從未真正成爲基督徒過。可是儘管如此，我說：「這個人仍然是個基督徒，

只是墮落了。他的生命不會就這樣子結束的。」他的情形每況愈下，人們說：「現在你承認這個人不是基督徒了吧？」我說：「這個人是基督徒，他目前活在地獄中，可是他會回頭的。」感謝神，他確實回頭了，現在他站得非常穩，並再度在信心中喜樂。他跌倒了，可是卻未全身仆倒。

這幾乎是一個可怕的教義，可是卻是真實的。聖經並未說，當人重生時就絕不會再犯罪。我們知道這不是真實的。聖經並沒有完美主義的教導。基督徒會犯罪，基督徒可能會犯很可怕的罪。請讀哥林多前書第五章。在那裡，那個人犯了污穢的罪，可是他回頭了。他壞到極處，使徒忍無可忍只好將他交給撒但。可是那個人卻被挽回過來，並回頭了。感謝神。這是神救拔我們的恩典。祂似乎許可我們迷失得很遙遠，可是如果你是神的兒女，你決不會永遠迷失，這是不可能的。

可是希伯來書第六章呢？答案是這章所描述的人並未重生。他們只是暫時受聖靈影響的一群人。我們看不出他們接受了新的生命。當

我說到雖然他會迷失，可是絕不會永遠迷失時，我指的是重生的人。當他回顧他的一生時，他會說：「哦，這不肯放我的愛。」神終究不會放過你。這個人幾乎失腳，可是他說：「祢攬著我的右手。」神不許可他全然跌倒。

現在讓我們再進一步。這一節經文教導有關恩典的另一部份的教義，那就是神「恢復的恩典」的教義。它在同一節經文中，「祢攬著我的右手。」這一部份的教義非常奇妙。當他回首，他開始明白了。他看明白神攬著他的右手，在緊要關頭時，神把他挽回。可是他並沒有停留在那裡。把他帶回來的是甚麼呢？他心裡發悶，忌妒愚昧人。是甚麼將他帶回來，使他明白一切呢？有些人可能會覺得這個問題沒有必要，因為我們已經看見這完全是他到神的聖所的結果。他親自告訴我們這點。「我思索怎能明白這事，眼看實係為難，等我進了神的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讓這個人得著恢復的是，他進入聖所這個決定。

可是這個只是膚淺的回答而已。我們必須問的問題是：是甚麼使這個人進入神的聖所？

他的內心充滿牢騷並說：「這不公平，神不公正。我已洗淨了我的手，清潔了我的心，然而我常有難處，而不敬虔的人卻非常地快樂。」福音似乎顯得不真實。接著，他突然感覺他必須到神的聖所去。可是，是甚麼帶他到那裡的呢？這只有一個答案：神恢復的恩典。我認為他到那裡是因為神把這種想法放在他的裡面。就像我們所說的，這件事「臨到」他身上。可是為何會臨到他身上呢？答案是，神把這個意念放在他的裡面。

我再說一些那個跌倒，犯姦淫，欺騙並向妻子偷竊的基督徒。他離開家到倫敦，過淫亂的生活。他的錢終於花光了。他又可憐又悲慘，最後決定自殺。終於在一個星期天晚上，他走到泰晤士河的河堤，決定投河自殺結束一切。突然間，到這個教堂的意念「臨到」他，他來到並坐在我正帶領禱告的走廊。我並不知道他在那裡，可是我說了一些有關神的愛，甚至是對墮落的人的話。我是突然說的，沒有事先默想過，不知道任何實情。我所說的雖然只是臨時的一句話，卻像是從神來的一道光，進入這個可憐人的心中。他回到神面前，從此一切恢

復正常。神恢復的恩典！他走在街上，突然間他渴望回到聖所。爲甚麼？因爲神帶他進來，神把這種想法放進他的意念中，他就進來了。神也將我所說的放進我的意念中，我就在禱告中說出來。我一點都不需負責任，我沒有知覺到甚麼。這是神的作爲。

教會歷史充滿這樣的故事。讀讀修雷屋(Hugh Redwood)的**神在貧民區**(God in the Slums)及**神在陰影中**(God in the Shadows)，或伯西雷希(Percy Rush)的**燃燒的塔印**(A Brand from the Burning)。這些書都說到同樣的事，男男女女歸向主可是又跌倒，很明顯地有好多年。修雷屋是怎麼回頭的？他是一個記者，當他在收集1927年泰晤士河河水汎濫的資料時，他遇見救世軍。在這之前幾年，他已經在救世軍裡悔改，可是之後卻墮落了。所以，有時要將神的兒女帶回來是需要一場水災的。這些都見證了神恢復的恩典。

神將這些人挽回。當我們到達盡頭，當我們最爲無助，沮喪到極點，甚至有自殺的念頭時，突然神介入了，也許是在最後一刻，祂就

將我們帶回頭。祂讓我們恢復交通——特別是與祂自己交通，也與祂的百姓交通，再將我們所失去的喜樂賜給我們。祂將我們從「禍坑裡，淤泥中」拉上來，使我們的腳立在磐石上，並使我們的腳步穩當。

以色列王大衛知悉這些事。他曾犯罪到一個地步，以致神唯一能對付他的方法是，差遣先知拿單到他那裡。拿單用比喻向他說出他所犯的罪，最後很清楚地說道：「你就是那人！」（撒下十二7）接著大衛看見自己的罪，受帶領寫下詩篇五十一篇，並承認自己的罪。可是他並沒有停留在這裡。基督徒絕不停在這裡。自責會讓你這麼做。它會讓你定罪自己，接著，可能讓你自殺。可是基督徒繼續往前，與大衛一起說：「求祢洗滌我」；「求祢使我仍得救恩之樂」。

神恢復的恩典。祂按著自己奇妙的愛和驚人的良善，將靈魂再度挽回過來。我們可以將教義作這樣的總結。在基督徒生活中，沒有甚麼是偶然的；沒有甚麼是偶然發生或臨到的。還有甚麼比知道自己在神的手中，更令人得安

慰或奇妙的嗎？祂掌管一切。祂是全能的神，宇宙的主宰，按著自己永遠的旨意行作萬事。祂將祂的愛放在我們裡面，因此沒有甚麼能傷害你。「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祂不會放開你。你可能跌倒犯罪極深，遠離正路，可是你絕不會全身仆倒，你即將全然倒下時，祂會握著你。祂會一直將你帶回來。詩人說：「祂使我的靈魂甦醒。」在祂恢復之後，祂會帶領你到「青草地」，到「溪水旁」。祂會用奇妙的方式對待你，以致你會發現難以相信自己曾做過荒唐事。這就是神對人恢復的恩典！

我們的無知難道不是我們最大的難處嗎？我們大量講論自己的決定和所做的事。我們必須換個角度思想，並看見行這一切的是神。你從未自己決定要接受基督，是祂將手放在你身上，用保羅的話說就是，祂要「得著」你。那就是為何你決定信基督。要越過你的決定。是甚麼使你做決定呢？回到開頭，回到神的恩典。一切都是祂的恩典，若非如此，雖然你決定要基督，你很快就會決定要其他的，接著你會立刻跌倒並迷失。可是你不會從祂的恩典中墮落。在一團混亂的思想中你會跌倒，可是事

實上你不會跌倒。神拯救的恩典！可是在這之後，我們需要受約束，當我們跌倒時，我們需要得著恢復。而祂行這一切的事。你們必須明白，從始至終「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感謝神奇妙的恩典——拯救，約束，奇妙的恢復的恩典。「然而，我常與祢同在。」這幾乎不可思議，可是卻是真實的。「我常與祢同在。」

第九章 聖徒最後的忍耐

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
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

在前一章我們開始思考，有關神恩典彰顯在詩人身上的教導。一般的主張認為，救恩完全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弗二8）。這完全是恩典。因著靈魂的得救，榮耀完全是屬於神的。這裡我們有新教改革的偉大處方，是我們絕不可忘記的。接著我們發現，與這個有關的聖經教導可歸類如下。首先是，「拯救的恩典」。恩典原先以這樣的方式來到，帶來罪的赦免。接著

是，「救拔的恩典」。我們可注意到，是神將這個人挽回過來。他的腳幾乎滑跌。他為何沒有滑倒呢？他認為這是他會傷害較軟弱的弟兄的回憶。可是問題是，誰將這種意念放進他的腦海裡呢？是神。神會救拔我們。神許可祂的兒女流蕩得很遠，以致有時候有人會說：「這個人從來不曾當過神的兒女。」可是我們看到，這是不明白墮落的教義。神似乎許可我們走很遠的路，可是祂絕不讓我們一直走下去。祂攙著我們的右手。祂約束並帶領我們。

接著我們看見「恢復的恩典」的作為。神將這個人帶回來，並帶他進入聖所。這並不是一些無聊的思想進入他的心思中，以致他會說：「何不到神的家去看看？」任何遠離神的人，讀到這些話，反省自己的經歷，就會發現他們所以為的一時的衝動其實並非真是一時的衝動，而是神放進他們裡面的想法。祂掌管我們的心思和思想。祂將這個人帶進聖所，因此他得著恢復。

這是我們到目前為止所看到的。一切都屬於過去。詩人一如往昔回顧過去。他無法突破

這個，這個「然而」，這件驚人的事。他說：「我仍然在神面前，神仍然看顧我，關心我，儘管我一直所做的及幾乎做出來的，祂仍然注目在我身上。」「然而，我常與祢同在。」他無法突破。他說：「我在這裡是因著神和祂的恩典。」接著，在明白之後，他就轉向未來。未來會怎麼樣呢？他的答案是：「未來不會有任何改變。我仍然繼續在神的手中。既然『祢攙著我的右手』，祢會以祢的訓言引導我，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去。」

我們在這裡必須先說的是，詩人所採取進一步的步驟，若從他曾經說過的話來看，確實不可思議。對我來說，整個的事例以這個提議為前提。我的論點是，任何人如果明白詩人所明白有關過去的事，必然且無可避免地對未來會說同樣的話。所以，如果我們無法像這個人一樣對未來說同樣的話，那意味著我們無法明白過去。換句話說，基督徒生活是整體的。恩典的教義是一體而不可分割的，你無法只取其中一部份而留下另一部份。不是全部就是甚麼都不是。所以我說這個人繼續做這樣的聲明，因為就某一方面來說，他必須如此。他這樣爭

論道：「我一直受救拔，當我幾乎迷失時，神大能的手握住了我。因著祂的恩典，我站在神面前，享受祂的同在。為甚麼？因為神恢復的恩典。可是現在問題來了。神為何這樣對待我呢？神為何救拔我呢？神為何將我挽回過來呢？這個問題只有一個答案。神這樣做是因為我屬於祂，因為祂是我的父，因為我是祂的兒女。換句話說，這絕非偶然的事。神這樣對待我是因為存在於我們之間的關係，因此，若這是真實的，祂必定會繼續做同樣的事。」

換句話說，不管我們明不明白，我們所正在思想的是所謂的，「聖徒最後的忍耐」的教義。我們對這是否熟悉呢？沒有甚麼教義比新教改革所帶來的光，更能給神的百姓喜樂，安慰和慰藉。這個教義支撐新約時代的聖徒，從那個時代起，再也沒有甚麼比這個更能持守及激勵神的百姓了。它解釋了基督教會年鑑中一些最偉大的功勳。若你不在這個教義的光中，就無法明白何以像蘇格蘭的守約信徒(Covenanters)以及清教徒這些人，能充滿喜樂及榮耀地放下自己的生命。這個解釋了在前一次戰爭中所發生的一些奇異的事，也唯有這樣

我們才能明白，為何一些德國基督徒能面對希特勒並抵擋他。

現在這個詩人對這個教義做了非凡的聲明。他轉向神並說：「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裡。」許多解經的人不同意這句話正確的意義。有些人不喜歡「以後」這兩個字。他們說這句話應該是，「在榮耀之後，祢會引導我。」然而，這是同樣的意思。不管我們把「之後」放在現在或未來，都有持續的意思在。他所說的意思是，「祢現在正在做這件事，祢將會繼續做，『之後』就是榮耀。」這個人並非在表達一個虔誠的盼望，他極為有把握，因為這篇詩其餘的部份更長更仔細地解釋了這點。

這個教義可以在整本聖經的新舊約中看得到。舊約聖徒在世時都活在這個光中。這也解釋了希伯來書十一章，從亞伯開始所講論的那些信心的偉人。我們在挪亞身上可以看得特別清楚。在挪亞生活的社會中，他是一個極為奇怪及愚蠢的怪人。他荒謬到一個地步居然建造方舟。他不像其餘的人為這個世界活著。不，

他正為一個大災難而準備。他為何這樣做呢？那是因為他認識神，信靠祂，單單渴望討祂的喜悅。希伯來書第十一章13-16節為這個教義做了偉大的聲明。

「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卻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說這樣話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他們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因為祂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

這個完美的摘要說明了舊約聖徒如何生活，它解釋了他們的信心及生活觀。這是聖徒最後的忍耐的教義的聲明。在新約中，就更為清楚。更加清楚的是，為著這個好理由，神的兒子現在來到地上，做祂的工作，因此我們應該比舊約聖徒更加有確據。他們有確據，我們應該有雙倍的把握。神的兒子曾來到地上並回到天上。他曾被摸過，碰過，並對待過。我們有這一切的證據，不只這樣，聖靈被賜下來，

是基督來到之前人所未曾經歷過的。這一切的結果，是為使我們對聖徒最後的忍耐這個榮耀且驚人的教義，有雙倍的把握。

當我們思考這個教義時，我們可以以正面的態度，來看有關墮落的人的真理。以前我們的態度是負面的，思考的是神的恩典中約束及恢復的那幾方面。如果我們現在將它放在正面角度，在未來我們就有聖徒忍耐的教義。神為何不許可墮落的人完全迷失呢？我們為何說墮落的人經常回頭且必須回頭呢？這個教義提供了解釋。

現在讓我們來看這個偉大的教義。對這個教義我們有何證據呢？在這首詩中，我們所思考的這個字是最好的一個。可是聽聽新約的話。聽聽主耶穌基督在約翰福音第十章28-29節中所說的話。

「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裡把他們奪去。我父把羊賜給我，祂比萬有都大，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裡把他們奪去。」

這些話本身就足夠了。這些話是我們賜福的主及救主所說的，毫無任何保留。他們是獨斷的聲明，絕對的把握。不可能更有力的了。可是我們也得思考聖經其他一些經文。請看希伯來書第六章及十一章的結尾。你可能對這並不熟悉，有些事你也不太清楚。可是讓我提醒你培根(Lord Bacon)所說的偉大的話。他說：「不要讓你不確定的事奪去了你所確定的。」這句話不管在那個層次都非常深刻。把它應用在聖經的教義中，意思是這樣的。這裡我們的主說了一些明確的話，簡單而清楚。毫無含糊其詞，絕對有把握。很好；可是當你讀到其他看起來不是很有把握的經文時，該怎麼處理呢？你是否就放掉你有把握的呢？培根說，如果你有智慧，那就不要讓你不確定的事奪去了你所確定的。我們的主所說的是絕對的確定，所以你把牠當成絕對的提議來看。然後你再看其他經節，以這種角度來研讀。

如果你這樣做，就會發現困難並不太大。我以前曾經提過，從希伯來書第六章前幾節經文中，看不出這些人有重生的經驗。不要忘了，有些人看起來像是已經成為基督徒了，如果他

們認識正確的話，看起來也顯出許多其他的徵兆，可是這並不足以證明他們是重生的基督徒。他們可能「嚐過」屬天的恩賜，經歷一些聖靈的能力，可是這並不必然意味著，他們已經接受了從神而來的生命。聖徒的忍耐這個教義，只應用在那些已經接受生命的人身上。

現在我們來思想羅馬書第八章那些重複的話，尤其是30節。「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使徒保羅在這裡教導得非常清楚，如果神稱人為義，那麼祂就已經榮耀這個人了。聖經那一部份只不過是聖徒最後的忍耐這個教義大量的說明罷了，他們以最大的挑戰為結局：「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另外一個例子：保羅對腓立比人說：「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裡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接著來看彼得前書第一章5節，使徒說，我們「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著所預備，末世要

顯現的救恩。」例子還有許多。我們可以花許多時間引用聖經，以達到同樣的效果。

若以這些話為根基，那麼這個教導是甚麼呢？甚麼樣的真理可以讓這些論點做為根基呢？我們怎麼證明，顯示這個教義？我認為它可分為下列幾個部份。

這個真理是建立在神永不改變的性格上。保羅說：「神的恩賜和選召是沒有後悔的。」祂是「眾光之父……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神的旨意是永不改變的旨意，它是不可改變的，因為神是神。神所命定的，祂就成就，神所決意的，祂就執行。神那不可改變的旨意是一切事情的根基。如果我不相信這個，我就根本沒有信心。神是這樣的神，這是絕對的真理。「我是自有永有的」，永遠的，永不改變的，永遠一樣的。換句話說，神不像人，祂從不開始一件工作，過後不久就放棄。我們是這種典型，不是嗎？我們有自己新的興趣並為這些而活，接著我們便丟開這些興趣。我們很容易有這種傾向，可是神絕不是這樣。當神開始一項工作，祂會把它完成。神無法讓

事情完成一半，這是我們整個立場的根基。神從不否定自己，祂從不半途而廢。在神裡面沒有矛盾，一切都清楚明瞭。祂從一開始就看到結果——那就是神。如果你無法安息在神那不可改變的旨意及目的上，那你就找不到任何安息之所了。

我要提出的第二個論點與神的旨意有關。聖經從開始到末了都讓我們看見神有一個偉大的旨意，這是最清楚不過了，而祂的旨意就是要拯救相信的人。這點你如果沒有看清楚，那麼你就不可能讀聖經而沒有偏見。它敘述了創造，墮落及人落入罪中。可是接著它引進了恩典的信息。那是甚麼呢？那不就是彰顯神的旨意來拯救那些相信的人嗎？我很慎重地說明這件事。聖經說得很清楚，有些人他們將在榮耀中度过永生，有些人卻無法如此。如果這不是福音，那麼甚麼才是呢？你可以到處看得到這個分離，這個審判，神的百姓與非神的百姓間的隔絕。這是神的旨意，要救相信的人，這是永不改變的旨意。這是必須執行的旨意。為甚麼呢？

這引進我下一個論點，與神的能力有關。這個世界由與神為敵的能力所掌管。他被稱為「這世界的神」或「撒但」，他以非比尋常的能力和狡詐，將自己的軍力組織起來，使今生的一切和整個世界都不利於神的百姓。試探，建議，暗示，整個外觀，整個偏見——我不需要描述這些，這些都與我們為敵。很明顯地，這裡所提出的問題是：這裡有一個人，他是神的兒女，他將如何通過這些呢？讀讀舊約聖經，我們就會發現，這些敬虔的人陷入罪中，其中有大衛，以及其他的人。我怎能確定我可以繼續往前呢？答案是，神的能力將我握住，神的恩典支撐我——「祢攬著我的右手。」這是唯一的基礎——神的能力。當然這是不可征服的，不受限制的，無窮盡的能力。這就是為甚麼保羅在以弗所書中為教會禱告三件事。（請看弗一18-19）他祈求他們能「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祈求他們能知道「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以及「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這種能力甚至可以使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保羅對這些以弗所人說道：「這就是我為你們所祈求的。你們是外邦社會的基督徒，你們的處境

艱難。你們所能知道的最偉大的事是，在你們裡面的能力，就是神使祂的兒子得以從死裡復活的能力。」這就是在我們裡面，為我們運行的能力。他並不滿足於只說了一次，他一再重複並強調。神的能力使祂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20）

可是我要提出一個論點，比我所說過的更有能力。我要說的對你我而言，比神的旨意，目的和能力有更大更實際的價值。我們經常重聽，對屬靈的事非常遲鈍，以致這些提議對我們來說顯得遙遠而抽象。因此我要從歷史中找出一些具體的證據，實際地顯明我所說的。我們可以從這篇詩的24節找到。我一開始說到他面對未來，他從過去中得到推論用以面對未來。他的態度非常合邏輯。他說這位恩待他的神不可能會拋棄他。讓我用新約的話來說。保羅是這樣說的。「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且藉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既已和好，就更要因祂的生得救了。」（羅五10）你能反駁這個邏輯嗎？你們可以看出他所說的。如果這位全能的神，在我們還作仇敵時，尚且差遣祂

的獨生愛子，為我們死在迦略山的十字架上，何況我們更要因祂的生而得救呢！為我們成就這件事的神現在不能離開我們。祂若這樣做就是否定自己。在完成更大的事之後，祂無法拒絕成就較小的事。祂必須要這樣作。

可是使徒認識我們，他在羅馬書第八章32節再重複一次。「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祂並不愛惜自己及所受的羞辱，祂並不愛惜自己的苦難，祂並不愛惜別人吐唾沫在祂身上，和殘酷的荆棘冠冕，和釘子釘進祂聖潔的手和腳所帶來極度的痛苦，祂並不愛惜對罪全力的憤怒。祂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你還要其他的嗎？如果這對你還不夠的話，我就會覺得沮喪了。這位為我們行作萬事的神，一定會賜給我們為著最後的救恩所需要的一切。若祂不這麼做，那就太不可思議了。如果我們相信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所說的，我們在主裡的勞苦就不會徒然。如果這真是我們的勞苦，那麼祂的勞苦更是加倍的真實呢！

我要提出最後的一個論點。對我來說，我們得救的方式是，聖徒最後的忍耐這個教義最後的一個證據。我的意思是甚麼呢？我的意思是，我們藉著與基督聯合而得救。這是羅馬書五章和六章的教導。如果你在基督裡並與祂聯合，你就無法不這樣。你成為祂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你與基督聯合。稱義的教義以同樣的方式證明這一點。神說：「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愆和他們的過犯。」我們與基督同死，同釘十字架，同埋葬，同復活，與祂一同坐在天上。祂一切的豐富都是屬於我們的。有可能不是嗎？重生的教義所教導的是同樣的東西。我們與神的性情有分。亞當卻沒有。神賜給亞當一個積極的義，可是他卻沒有分享神的性情。他是照著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如此而已；可是，在基督裡的人，基督徒，重生的人，「與神的性情有分」。基督在他裡面，他也在基督裡面。

要解決這些提議的邏輯。如果你相信這些教義，你就會看見某些事自然而然跟著而來。我無法了解為何有人說，人可以今天重生，明天卻不再重生了。這是不可能的，怪異的，幾乎是褻瀆的想法。你可以有反反覆覆的情緒經

驗，你可以下決定又否決你的決定。可是聖經教導我們神的動作和行動。當神開始一件工作，祂最終一定將它完成，如果你在基督裡，那你就是在基督裡。如果你與神的性情有分，並與之聯合，並在這屬靈的聯合中成為基督的一部份，那就沒有甚麼可以分開這個關係的。

有很多的論點可以證明並證實這個教義。剩下唯一的問題是，神如何來成就它。神如何餵養我們？詩人這樣說：「祢要以祢的訓言引導我。」祂帶領，祂引導。我們前面所思考的，祂一一成就。祂約束我們，祂作工在我們裡面——「就當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二12-13）這就是為何祂保護祂的百姓，為何祂以恩典餵養我們，拯救我們脫離罪。祂作工在我們裡面，在我們的心思，性情及渴望中。彼得在彼得後書一開始就提醒那些他寫信的對象，神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敬虔的事」賜給他們。「一切……的事」——過敬虔生活所需要的一切都已在聖經裡，在聖靈裡，在基督裡，賜給我們了。藉著這些神帶領我們，餵養我們，祂扶持我們並使我們

完全。祂正在對付我們。我們是祂的工作，祂的鑿子用在我們身上。你是否一直生病？這可能是神的工作。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一章30節說道：「因此，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哥林多教會一些會友沒有省察與分辨自己，所以神需要透過疾病來對付他們。「因為主所愛的，祂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來十二6）這是神餵養我們，並帶我們到達等候我們的最終的榮耀的過程。

讓我用這個來做為結束。這整個過程會帶領我們到那裡呢？根據這個人的經歷，它會帶我們到達「榮耀」。「你要」——如果你喜歡另一種翻譯的話，那就是——「在榮耀之後，祢要繼續帶領我。」意思是，如果我們在神的手中，由祂所餵養，即使是在這世界上，我們也可以到達某種程度的榮耀。即使是在這個世界上，我們可以開始享受救恩的果子，榮耀的生活。聖靈的禮物，聖靈的恩賜，聖靈的果子——這些都是榮耀的一部分。當神開始在你裡面製造這些的時候，祂就榮耀了你。祂使你不再生像這個世界及世上的人；祂使你像基督。賜

福的主的一些榮耀是屬於你的。以撒華滋這樣說道：

蒙恩的人已發現
榮耀從下面開始；
從信心和盼望中
地上的土壤已長出天上的果子。

錫安山結出
豐富的神聖滿足，
在我們到達天國的地土
或行走在黃金街道之前。

感謝神，這是真實的。是的，可是這只是開始而已，這只是預嚐而已。只有到死後，我們才能完全到達等候我們的榮耀，並享受天上一切的豐富。「不久，得冠冕的日子近了。」偉大的使徒保羅說道：「……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這就是為甚麼他一再地為教會禱告，願他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換句話說，神為著祂自己來預備我們，救恩最終的結果是，我們到神那裡與祂同在，並享受祂的生命。我們真是可憐，愚昧，經常埋怨，抱怨，

緊抓住這世界的東西不放。你知道如果我們在基督裡，就被命定要來享受神自己的生命和榮耀嗎？這就是等候我們的榮耀。這不只是罪得赦免而已，神預備我們來得那積極，永遠的榮耀。這就是詩人繼續要詳加解釋的教導。這就是神供應的恩典帶領我們，並為此而預備我們的結果和目的。

可是，我可以想像有人會說：「這不是很危險的教義嗎？如果有人說：『我已經得救了，所以做甚麼都無所謂』，這不是很危險嗎？」我的回答是這樣的。如果你聽了我所說的教義，卻下這樣的結論，那麼你裡面就是沒有屬靈生命——你是死的。約翰在約翰壹書三章3節說道：「凡向祂有這指望的，就潔淨自己，像祂潔淨一樣。」如果你能晉見一些偉大的人物，你一定會好好預備自己的。而我一直教導你們的是，如果你是神的兒女，你會被帶進神永遠的同在中，並且站在神的榮耀面前。「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我對這個愈有把握，就愈關心自己的聖潔和單純，我就會愈潔淨自己。時間已經不多了。我知道結局近了，我一刻也不能浪費。我必須愈來愈努

力，為著「不久」即將來臨的「得冠冕的日子」而預備。

我要用約翰牛頓一段邏輯的話作為結束。
他是這麼說的：

祂過去對我的愛令我相信
祂絕不會離開我讓我陷入難處；
我眼所見每個甜美的以便以謝，
說出祂喜悅幫助我到底。

當我們回顧自己過去的「以便以謝」時（撒
上七12），就會發現神要我們享受這個榮耀，
並有把握相信祂不能，絕不會丟棄我們。我們
有把握——神的名是應當稱頌的——

倚靠耶穌得安息的人
祂絕不會，不能，放棄而交給仇敵；
雖然地獄想盡辦法要動搖，
祂絕不會離開，絕不會丟棄他。

第十章 萬古磐石

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
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
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
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
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

在這些話中，詩人更進一步描述，他如何
從所遭受的屬靈疾病中，恢復過來。我們一步
一步地跟著他，現在他來到下一個階段，這更
進一步的一段話，毫無疑問是他最後的光景，
層次在一切之上。在這裡，就是他在經歷這
一切之後，唯一能做的是敬拜讚美神。這就是他

在這兩節所說的。「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

這下一個階段是很自然的，我要特別強調這一點。加入這個人的屬靈朝聖之旅最有趣的一件事是，我們可以注意到，他每一個階段都與前一個及後一個階段有關聯。我認爲我們可以稱之爲正常的屬靈經歷。我們已經說過，當我們一路走來，如果停留在任何一個階段中，那麼我們的靈裡就有問題。他第一步站住阻止自己往下跌倒，從那時開始他就一步一步，一階一階地往上爬。每一個動作都非常自然，因爲明白每一個光景都會導至下一個光景。他在明白有關神及神對他的恩典這些真理，明白以各種方式彰顯出來的奇妙恩典的教義之後，詩人幾乎不由自主，並且很自然地發現自己敬拜神，並在祂奇妙恩典的寶座前讚美祂。我願重複說，這就是整個過程的結局，是我們可以達到的最高境界。確實，在這兩節經文中，我們看見救恩的目的。這就是關乎救恩及爲著救恩而有的一切，而詩人已經達到了。

這裡讓我稍微岔出去；我們經常發現基督徒有一種傾向，那就是貶低舊約。並非他們不相信那是神的話。他們相信。可是他們很容易將自己和舊約聖徒作對比。他們說：「我們在基督裡，我們已得到聖靈。舊約聖徒不明白這個，因此比我們佔下風。」如果你受試探這麼認爲，那麼我有一個簡單的問題要問你：你能否像這個人這樣認識神並經歷神呢？你能否很誠實地說：「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們何等容易偏差。這些舊約聖徒像你我一樣是神的兒女，如果我們很誠實地讀詩篇，有時就會感到羞愧，偶而就會自問他們是否走得比我們遠。願我們小心不將兩者對立或明顯區分，免得到頭來反而不符合聖經。

這就是爲何詩人能談到他與神之間的關係，我深信整個新約福音及救恩，最主要的就是將我們帶到這種光景中。這是基督徒信仰表白的試驗。這就是我們的救主成爲肉身及整個工作的主要目的——使我們也能說出同樣的話。因此，我要再問一次：我們能這樣說嗎？這是我們的經歷嗎？我們是否如這人一樣認識

神？不管我們還有甚麼，不管我們還能說甚麼，除非我們能達到這種光景，否則絕不能滿足。這就是目標，這就是目的。如果我們所滿足的跟不上這個，不管再好，從某一方面來看就是否認福音本身，因為我們將會看到，整個福音偉大的結局和目的，是要帶領我們達到這樣特別的光景。

讓我們面對這句不尋常的話。「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他說的是甚麼意思呢？我相信他心裡第一個反應是消極的，他說的是消極的話。從他的問題我們可以看到，因著他的經歷他發現沒有其他的人可以幫助他，除了救主之外。他問道：「在天上或地上，除了祢以外還有誰能幫助我呢？」再也找不到其他的人了。當事情不對勁，當他力量用盡，當他不知道往那裡去或可以找誰幫忙，當他需要安慰，力量，把握，可以倚賴的人時，除了神以外他找不到任何人。

他消極的話對我們非常重要。我為這消極的話感謝神，因為我發現它很安慰人。我可以想像這個人所說的意思是，儘管他不完美，有時失敗；又或是當他遠離神，多多少少背向祂時，他找不著任何滿足。他經歷到，當他與神的關係不對勁時，他往那裡都不對勁。他的生命虛空，沒有滿足，沒有祝福，沒有力量——雖然他無法說出有關神的積極的話，至少他能說沒有其他的東西或人能幫忙。這是很令人安慰的想法。我們能否使用這些消極的話呢？如果我們害怕積極的試驗，怎能忍受這消極的試驗呢？我們能說已經看透這一生及這個世界的一切嗎？我們是否看見這世界所提供的一切是「破裂的池子」呢？我們真的能看透這世界及其樣式，及其所謂的榮耀嗎？我們是否達到一個地步能說：我很知道這個，除此之外，沒有甚麼能滿足我。我已經試過這個世界所能提供我的，我已經試驗過這一切，我已玩過這一切，我可以下一個結論，那就是，當我遠離神時，用奧賽羅(Othello, 莎士比亞劇中人物)的話說就是，「混亂再度來臨」。

這是經歷很重要的一部份。曾經墮落過的人都知道我所說的。這可以證明我前面所說的有關墮落的人的話。一個墮落的人，因著跟神之間的關係，無法真正享受其他的東西。他會嚐試，可是卻覺得愁苦。他已看透這一切。因此，這是我們可以用來試驗自己的方法。這是我們試驗自己基督徒的信心和信仰的奇異方式。這經常是我們得著恢復的第一步——明白一切都變得不一樣了，「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這世界的一切不再像從前那樣有媚力和價值。我們發現，當我們與神的關係不對時，根基似乎就失去了。我們可以旅行到世界各地，在這世界中尋找讓我們滿足的東西。可是我們發現找不著。

可是很顯然地，我們並不會停在消極的一面。這句話同時也是非常積極的話。我願藉著分析這個人積極的話來強調這一點。首先，他說的是他現在渴慕的是神自己，而不只是神所賜或所做的。這是非常重要的。詩人問題的根本，從某一方面來說，是他用神所賜的來代替神自己。這就是他對不敬虔人的看法的問題所在。他們一切亨通，為何他卻一切都不

順遂呢？他為何整日遭災難？為何他似乎徒然潔淨了他的心，徒然洗手表明無辜？他為何會這樣認為呢？他的難處就在於，他對神所賜的東西遠比對神自己更有興趣，因為他無法擁有他所要的，所以開始懷疑神的愛。可是現在他已經達到一個地步，能說他渴慕神自己，而不只是神所賜或所做的。

我願儘可能強調這一點。基督徒最終的試驗就是，他能真實地說，他渴慕神甚至超過他渴望得赦免。我們都渴望得赦免，這是對的，可是這是基督徒經歷中非常低的層次。基督徒經歷的高峰就在於他能說：「是的，我渴慕神自己遠超過得赦免。」我們經常渴望得能力，才幹，及各種其他的恩賜。渴望這些是對的。可是如果我們把這些放在神之前，等於再度宣告自己是貧窮的基督徒。身為基督徒，我們渴望各種的祝福並向神求；可是當我們這麼做時，便從某一方面來說等於侮辱神，因為我們的祈求暗示，我們有興趣的並不是神，而是祂能賜給我們這些祝福這個事實。我們渴望得祝福，卻不停下來享受這位賜下祝福的主。這個

人經歷這一切，現在他看見所有祝福中最大的莫過於，單單認識神並在祂的同在中。

聖經中有許多這樣的例子。詩篇四十二篇1-2節很完全地表達這一點：「神啊，我的心切慕祢，如鹿切慕溪水。」這個人為著能直接認識神，能立即經歷到神而呼喊。他的心「切慕」，他「渴慕」這位永生神。不是神這個觀念，不是神這個祝福的泉源，而是永生神自己。我們知道這個嗎？我們渴慕祂嗎？我們的心切慕祂嗎？這是非常深奧的事，而可惜的是，我們有可能每日都在禱告中而過了這一生，卻永遠不明白基督徒經歷的高峰就在於，能與神面對面，在靈裡並用屬靈的樣式敬拜祂。我們知道自己直接跟這位永生神有來往嗎？我們認識祂的同在嗎？對我們來說，祂是否真實呢？或者我把標準放低一點。我們渴望並尋求這個嗎？是否只有這個才能讓我們得著滿足？這是否是我們心裡最大的渴望，及我們最高的目標，遠超過所有其他的祝福及經歷，單單知道我們就在祂面前，我們認識祂並享受祂？這是詩人在詩篇四十二篇的渴慕，這也是詩篇七十三篇的作者所享受的。

使徒保羅在腓利比書第三章10節說出同樣的話。保羅說：「如果你問我我最大的渴慕是甚麼，答案是這樣的：『使我認識基督』。」這就是他最大的目標。我可說得清楚一些，免得你們誤解了。他最大的目標並非是拯救靈魂。這是他的目標之一，這是對的。他最大的目標更不是成為一個偉大的傳道人。不，包括這一切，也遠超過這一切。「使我認識基督」。使徒在別處提醒我們，因為如果你將其他的放在第一位，即使你是個傳道人，你也會發現自己成為被遺棄之人。但是當你將保羅的渴慕放在中心，那就沒有危險。保羅見過永活的基督——那位升天的主的面。然而，他深深渴慕的是，更多，更深，更親密地認識祂，對這位永活的主在靈裡有個人的認識，個人的啓示。

沒有甚麼比這更高的了。看看年老的約翰寫給基督徒告別的信。他在約翰一書第一章4節告訴他們，他的最大渴望是「使你們的喜樂充足」。要如何才能充足呢？「使你們與我們相交」，使你們能與我們分享我們所享受的蒙福的經歷。那是甚麼呢？「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這並不只是說，我們

作神的工。當然是有這個意思，可是這是最低的層次。最高的層次是真實地認識神自己。「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確實，我們擁有主自己的權柄，不只是我剛剛所引用的經節，在別處也有這樣的話。當有人問祂最大的誠命是甚麼時，祂說：「祢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祢的神……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太廿二37、39）生命中的第一件事，最重要的事是，我們真認識神，以致用全心來愛祂。若我們所滿足的跟不上這個，或比這個小，那就是誤解了基督徒救恩整個的目標和目的。不要只停留在罪得赦免，不要只停留在經歷裡。目標是要認識神，單單是這個。這位詩人能說，現在他單單為著神的原故來渴慕祂，而不僅僅是神所賜或所做的。

現在我用另一個方式來說。這個人不僅渴慕神自己，他更是單單渴慕神。他的渴慕是很有排他性的。他說明了這一點。首先，他說在天上他只渴慕神。何等的一句話。「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我想再問一個問題——我想這些簡單的問題說出我們真實的光景。我們

在天堂尋找甚麼，盼望甚麼呢？在這之前或許我應該先問一個問題。你是否渴望到天堂去？這並不是病態的問題。我喜歡亨利馬太所說的：「聖經從未告訴我們應該盼望死亡，可是卻經常告訴我們應該盼望到天堂去。」盼望死亡的人只是因為有難處，所以想要離開自己的生命。這不是基督徒所想的，這是異教徒的。基督徒對天堂有積極的渴慕，因此，我問道：我們盼望在天堂嗎？可是更甚的是，當我們到天堂時，我們盼望甚麼呢？我們渴慕的是甚麼呢？是天堂其餘的東西嗎？是為免於難處和逼迫嗎？是天堂的平安嗎？是天堂的喜樂嗎？感謝神，我們可以在天堂找到這些，可是我們在天堂所盼望的卻不是這個。「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美妙的異象——站在神的面前——「一直注視祢」。我們是否渴望這個？我們是否要這個遠超過一切？這才是我們應該戀慕及渴望的。

使徒保羅告訴我們，死亡是「與基督同在」。不需要再加上甚麼了。我相信這就是為甚麼，對於在天堂及在榮耀中的生活，我們所知的這麼少。人們經常問為何我們不能知道多

一些。我想有兩個原因。第一是，因著我們的有限，我們很容易誤解所描述的景像。天堂過於榮耀，遠超過我們所能了解或明白的。第二個原因更為重要；我們想要知道得更多純粹是出於好奇。我可以告訴你們天堂是甚麼。那就是「與基督同在」，如果這個解釋你不滿足，那麼你根本不認識基督。詩人說：「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我並不需要別的。有祢同在就是天堂。只要看看祢就夠了。「與基督同在」不只是足夠而已，而是一切。「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

我們對這個經歷知道多少呢？我們已經有經歷和祝福，這是我們所知道的，可是試驗就在這裡：我們認識祂，渴慕祂嗎？單單要與祂同在，與祂交談。我們切慕祂嗎？我們是否渴慕永生神，及與主耶穌基督更親密呢？這才是基督徒真正的經歷。我們花多少時間與祂同在，向祂禱告呢？「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

他以同樣的態度繼續說：「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讓我們再來看詩人

為何這麼說。他這樣說是因為，這是他以前的難處的根本原因。因為他渴望別人所擁有的一些東西，他一直在難處中。「我見惡人和狂傲人享平安，就心懷不平。他們死的時後沒有疼痛；他們的力氣，卻也壯實。」他渴望像他們一樣，擁有他們所擁有的，可是現在他再也沒有這種渴望了。他已經看透這一切。現在，「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天上只有神，地上也只有神。

聖經充滿這種教導。我們的主在路加福音十四章26節這樣說道：「人到我這裡來，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妻子、兒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門徒。」（註：愛原文為恨）不要擔心「恨」這個字，它只是一個很強烈的字眼，用來說明人如果將他生命中的人或事放在基督之前，就不是祂真正的門徒。作基督真正的門徒意味著，基督是中心，基督是我們生命的主，基督在我們全人的寶座上，它的意思是我愛祂超過任何的人事物。「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祂是否在我們生命中佔第一位？甚至是在我們所愛的人，我們最親最近的人之前嗎？甚至在

我們的工作，成功，事業，及其他的一切之前嗎？祂應該是我們最大的渴慕。保羅說：「我活著……」是甚麼？「就是基督」。就是與基督一同走過這個世界，在這一生與祂有交通。這對他這麼真實，以致他能說他已經學會「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為甚麼呢？其餘的事不再能控制他了。是基督，單單是基督才是他所要的。他說，如果我有基督，我就有一切，「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1、13）如果我們靠祂，藉著祂，為祂而活，就不需要倚賴環境，其餘的事都變得毫不重要了。當我們經過這世界的旅程時，是否渴慕祂超過一切呢？詩人已達到可以說「是」的地步了。

不只是這樣，他繼續告訴我們，他在神裡面找到完全的滿足。這整句話的意思就是這樣，可是他再一次詳加說明。「除祢以外，在天上我有誰呢？除祢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這就是他的福份，他的供應，他的滿足，他的一切。祂是日頭和盾牌，祂賜下恩典和榮耀，毫

無窮盡。他發現神能完全滿足他——他的心思，他的心，他的全人。你能否在神及祂聖潔的工作中找到完全的智性上的滿足？你能否在這裡找到你所需的知識，而覺得不需要別的了？神完全滿足這個人，他的心，他的情感。祂充滿一切。神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內。祂是我的福分，我完全的滿足。我不再渴望別的，我不再需要別的。讀讀詩篇，我們可以到處找到這個主題。譬如，在詩篇一百零三篇，你會發現這正是詩人所說的：神醫治他的疾病，將他的罪惡除去如同東離西那麼遠，賜給他力量和能力——一切。他以這位賜福，榮耀的神為完全的滿足。

這帶我們到最後一點，那就是詩人充滿信心地安息在神裡面。他渴慕神自己，遠勝祂所賜的。他單單地渴慕神。他在神裡面找到完全的滿足，並充滿信心地安息在祂裡面。請聽他所說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裡的力量，又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有些人認為他在這裡所指的，不僅是他的肉體會因著時間而衰殘，更是當時他所經歷的。也許他們是對的，因為我們都會經歷這個人所經

歷的，那就是肉體的苦難。我相信這個人神經衰弱，他的心臟功能也不好。「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他可能身體狀況欠佳。可是他仰望未來，他知道他的肉體和心腸衰殘的日子會來到。他會衰老，他的功能會退化，他的力氣會衰弱，他無法自己餵食，他會無助地躺在床上，時間及地上的東西會過去。這個人說：「那也沒關係，不管發生甚麼，這位昨日，今日，直到永遠的神，仍是我心裡的力量。」

一般人都同意，翻成「力量」的字眼，意思是「磐石」。「但神是我心裡的磐石，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我喜歡這種說法，因為我的腦海中產生了一幅圖畫。這個人說：「是啊，我現在這種光景，使我能安靜，充滿信心地安息在祂裡面。我知道我能這樣說，即使有一天我感覺生命的根基在我下面搖動，神會如磐石般握住我。祂不會動搖。祂是萬古磐石，無論我在何處，無論我的身體狀況如何，甚至是地上的事會過去，神這位磐石會扶持我，我將永不動搖。神是我心裡的磐石，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

聖經說到這一點時，永不覺得厭煩。讀讀其他的人所說的。不管多可怕的事會發生，這是他們所得到的安慰和慰藉。神不僅是磐石，更是「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你生命的根基可能會失去，你所建造起來的一切可能會粉碎，而你自己可能會掉進深淵中。可是，不；「在你以下」——他們一直在那裡——「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他們會永遠握住你，你最終絕不會崩潰，當其餘的都失去時，你仍然被神握住。請聽以賽亞說出同樣的話。他談到那塊「根基石頭」，是「試驗過的石頭，是穩固根基」，已經立在那裡，他所說的意思是，「信靠的人必不著急」。我們可以在新約找到更好的翻譯，「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另外一種可能的翻譯是，「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驚慌」。會何不會呢？他站立在磐石上，有支柱，有根基，不能被動搖，因為那是神自己。在這磐石上，雖然我的心腸和肉體會衰殘，我絕不會驚慌，絕不會羞愧。神會幫助我安然度過。

讓我用這首基督徒最後的懺悔詩做結束：

我的盼望唯有建立在
基督的寶血和公義上；

我不敢信靠自己最美好的形體，
唯有完全倚靠耶穌的名。
我站立在基督這塊穩固的磐石上；
其他的根基不過是下沉的沙土。
當黑暗似乎遮閉祂的臉，
我安息在祂不變的恩典上；
在每一個狂風中
我的錨已拋牢。

祂的誓言，祂的約和血，
在暴雨中支撐我；
當我周圍的一切失去時，
祂是我所有的盼望和倚靠。

你知道這個嗎？你是否站在這磐石上？你認識祂嗎？不要想倚靠自己的家人，不要靠自己的生意或活動而活，不要仰賴自己的經驗或其他之物。這些都會結束，魔鬼會告訴你，甚至是你最高的經歷都可用心理學來解釋。讓我們不倚靠別的，只倚靠祂。祂是萬古磐石，永活的神：

我站立在基督這塊穩固的磐石上；
其他的根基不過是下沉的沙土。

第十一章 新的決心

遠離祢的，必要死亡；
凡離棄祢行邪淫的，祢都滅絕了。
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
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
好叫我述說祢一切的作為。

詩人在前面經節中所詳細描述的自身的經歷，其結論在這最後幾節經文中概括了。這些代表他最後的省思及決心。他已完成對過去的回顧，現在面對著自己及未來。他下定決心只要單單做一件事。他說：「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這一件事是我要專心去做的。」

詩人說這句話，讓我們明白他整個的人生哲學，他面對擺在前面的不確定的態度。在這裡我們發現詩篇偉大的價值。這些人不僅提到他們在這世上的經歷，也記載他們對這些經歷的反應，因著所臨到他們的事，他們提出了一些偉大的原則。因此，我們擁有他們智慧精華。我們在聖經中可以找到屬天的智慧，因此，從某一個角度來看，這個人最後的結論不過是聖經偉大的中心信息罷了。在最後的結論中，他告訴我們只有兩種可能的人生觀和兩種可能的生活態度。

當我們為這篇偉大的詩下結論時，所能做的莫過於思想這個人的智慧。我們每個人都已達到人生的某一階段，擁有不同的經驗。我不知道我們是否已達到像詩人一樣的結論？我不知道我們是否看見這才是智慧的本質？我不知道當我們面對未來時，是否以同樣的態度來面對？

首先讓我們來看詩人所培養的真正的決心。欽訂本聖經是這樣說的：「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另一種譯本則是這樣的：「但是

至於我，親近神與我有益。」他將自己與別人作一個對比。不管別人如何，對他有益的是親近神。他主要的野心就是這個，就是靠近神。他用對比的方式幫助我們看見這個決心的重要。他說：「遠離祢的，必要死亡；……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人生只有這兩種立場。我們不是遠離神就是靠近神。再也沒有其他的立場了，所以我們要下決心像這個人一樣親近神，這極為重要。

我毫不懷疑在他心中最重要的就是這個。當他回顧自己悲傷的經歷，他得到一個結論，那就是他真正不對勁，有難處的原因，就在於他沒有靠近神。他曾經認為，不敬虔的人看似亨通，而他所經歷的唯有難處而已。可是現在，他在神的聖所中得到亮光，他看清楚這不是他難處的根本。重要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他與神之間的關係。這個人說：如果我親近神，甚麼事臨到我並不重要，可是如果我遠離神，那就沒有甚麼是對勁的了。這就是他所得到的很深刻的結論。

我們很容易認為自己需要一些東西。我們認為快樂決定於環境和事件。詩人曾經這麼想，所以陷入很悲慘的情況中。看到不敬虔的人及他們的亨通讓他不痛快，令他嫉妒，他開始發怨言。他有好幾天好幾星期之久陷在自憐的悲慘狀況中，現在他終於看明，這完全是因為他沒有親近神。這就是基督徒生活智慧的開始與結束。只要我們一遠離神，一切就不對勁。唯一的秘訣是靠近神。當我們失敗時，我們就如汪洋中的一條船，看不見北極星，或者就像羅盤失去作用的人。如果我們失去忍耐，就不要驚訝甚麼樣的結果會臨到。這就是這個人所發現的。他說：「我所需要的不是祝福，不是別人有的亨通，也不是這世界所生產的其他東西。唯一重要的是親近神，因為當我遠離祂時，一切事都變得不對勁，我也陷入悲慘中，可是現在我已回頭，雖然我的情況仍然沒有改變，卻沒有甚麼不對勁的事，我充滿了喜樂和平安，我可以充滿信心，快樂和平安地安息在祂愛的懷中。因此，這就是我下的決心。至於我，我要過親近神的生活。這是我生命中的大事。每天我要以此開始。我要對自己說，不管發生甚麼事，親近神是最主要的事。」

這就是詩人所下的決心，我們很幸運地讓他帶領我們明白他能下這決心的秘訣。我們要為著聖經及其詳細的引導更加感謝神。聖經從不僅僅給我們一個一般性的指令，它總是讓我們看見原因。我們需要這個，因為我們很容易會忘記一般性的指令。這兩節經文給我們看見一些原因。

親近神的一個好理由是，可以默想那些不這麼做的人的命運。我們可以注意到，他先說出這一點，我想他這麼做的原因是，他的思想仍然是在實驗的階段。真正讓他走迷路的是這些不敬虔的人。因此，他急於護衛自己不再掉入這個陷阱。當他面對未來時，他知道這個世界不會改變。不敬虔的人會依然一如往昔，他們的眼睛「因體胖而突出」。他們可能凡事順遂。可是，他絕不會再掉入這個陷阱了。所以他先說出這一點。他說：「遠離祢的，必要死亡；凡離棄祢行邪淫的，祢都滅絕了。」神過去這麼做，將來也必這麼做。

我們已經詳細地討論這一點了。詩人終於對付了這一點。「祢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使

他們掉在沉淪之中。他們轉眼之間，成了何等的荒涼！他們被驚恐滅盡了。」「我思想（或做明白）他們的結局」！這只是歷史的摘要。這是洪水之前及之後整個世界的歷史，這是所多瑪和蛾摩拉以及整個歷史中類似事件的故事。亞伯蘭看似愚昧，帶著羊群在群山中流蕩，而羅得卻在平原的城市中安居亨通，那裡的人充滿罪惡和不道德。也許他會問道：「敬虔是否值得？」也許他會說：「遠離祢的，必要死亡；凡離棄祢行邪淫的，祢都滅絕了。」把舊約的歷史長話短說就是：「遠離祢的，必要死亡。」

如果你的人生觀是從報紙來的，你可能會覺得非基督教世界充滿了令人驚奇的燦爛獎品，華麗，榮耀和富裕。可是不敬虔的人暫時擁有的亨通並不重要，雖然這個時刻所有的表相，似乎跟遠離神的必要死亡這個事實相反。神的磨子磨得非常慢，有時候我們以為它們已停下來了，可是它們仍然細細地磨。這就是聖經從頭到尾的信息。這就是信心生活的意義。我們被呼召來看待人生，如同希伯來書二章那些信心的英雄所看待的。我們必需做摩西所做

的。我們必須看為基督受羞辱，比埃及的財富更加寶貴，我們必須看透這個世界及這一生，我們必須看到它被定罪，在神的憤怒之下，我們必須看見即將臨到的懲罰。這世界的一切即將滅亡，過去。因此，我們必須看透它的榮華，虛空，無價值。那麼我們就可如這個人一樣，下定決心親近神。這個世界及它一切的作為都將過去，蛀蟲和鐵鏽隱藏在，這個世界所能提供的最燦爛金黃的獎賞之內。我們必須明白，我們正穩定地朝著世界末日，最後的審判這個方向而去。「遠離祢的，必要死亡。」

我們是否明白這一點呢？我們是否吝惜敬拜神？當我們面對未來，思想如何繼續基督徒生活時，是否有點遲疑？當我們看看周圍，看見別人從不敬拜神卻凡事亨通，擁有最好的，我們是否會動搖呢？聖經是否真實呢？

我們需要學習美國一位傳道人教導一個農夫的功課。這位農夫在一個特別潮濕的夏天，決定在星期日收割。這位老傳道人警告他和其他像他這樣的人不要這樣做。可是這個人已經決定了，他的收成非常好，穀倉堆得滿滿的。

詩篇七十三篇

當他在一個場合中碰見這位老傳道人時，他對他說他的教導一定錯了。他說：「突然的災害並沒有臨到我，我的穀倉也沒有著火，神沒有殺害我的孩子或奪去我的妻子。可是我卻做了你不要我做的事，因為你認為會有接著而來的後果。可是，甚麼都沒有發生。現在你怎麼說呢？」老傳道人看著農夫並回答道：「神不會在時候未到的時候進行審判。」祂經常不會馬上這麼做。可是這是聖經的信息，跟我們活在這個世界上一樣確定。「遠離神的，必要死亡。」這是他們唯一的結局。這可能要很長的一段時間，表面可能和事實相反，可是卻是很確定的。福音的信息是甚麼呢？「要躲避將來的憤怒」，如果沒有「憤怒」，就沒有拯救的必要了。這就是詩人下決心的第一個原因。我對除去地獄的恐懼這種所謂的福音沒有興趣。有許多好人說他們對地獄或天堂沒有興趣，可是他們相信為了行善而行善。可是聖經警告我們遠離地獄，卻向我們顯示天堂的榮耀。

第二個理由更加積極。這個人以神的性格來說話。「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他下定決心要親近神，

並過一個靠近神的生活。為甚麼呢？因為神的性格顯出祂是美善的。

我想我們都會覺得被定罪，因為這個因素在我們的屬靈生活及敬拜中，佔的分量太少了。如果我們明白神真實的性情，在這個世界上我們除了要與神同在之外，別無所求。我們渴望與我們所喜歡所愛的人在一起。我們喜歡跟出類拔萃的人認識。可是我們卻厭煩花時間與神同在。神對我們而言只不過是散佈祝福的一位而已，我們對與祂同在的榮耀明白得何其慢。神，主，耶和華！這些是這個人對祂的稱呼。他強調神的主權，神那說不出的偉大和威嚴。大能的神，天地的主宰，自有永有的神，絕對永恆的神，祂是我們可以靠近的一位。

他用耶和華這個名字來特別強調的另一個真理是，神是立約的神，神與人有約的關係。當神呼召摩西，拯救以色列脫離埃及的捆綁和轄制時，祂特別啓示自己為耶和華。在這之前祂曾啓示自己的名字，可是在這裡祂詮釋自己名字的意義，當與約有關時，祂就用這個名字。換句話說，在神對我們恩典的旨意中，神是計

劃救恩的神，神是關心我們幸福，福利和快樂的神，祂與我們立約，立下誓言，應許要為我們成就這些。詩人說，親近這樣的一位神是這一生中他所要的，遠超過其他的一切。他要與祂有接觸。我們可以用這樣的話說。當某一位有名望的人說他會一直與我們保持聯絡時，我們覺得何等感激。我們也喜歡跟這樣的人接觸。我們覺得這是一個特權和榮幸，確實如此。可是我更願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賜給我們的救恩是何等無窮的祝福。

何謂永生？我們的主這樣解釋。「認識祢獨一的真神，並且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或者是約翰在約翰一書中所說的，他寫信為的是使讀者能「使你們與我們相交，我們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約壹一3）詩人說：「這就是我的決心。我要靠近神，我要與祂有接觸，我要花所有的時間與祂同在，我要永遠活在祂面前。我喜悅思想祂的能力和旨意，記得祂的堅定。」這種想法很令人得安慰，很能將人提昇起來，不是嗎？我們不知道等候我們的是甚麼，我們活在一個充滿改變的世界，我們自己

也靠不住。我們當中最好的人就是善變的動物。我們的世界的特性就是不穩定及不確定。還有甚麼比知道可以進入這位永遠不變的神的同在中，更令人覺得奇妙的呢？祂是「眾光之父，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雅一17）不管我們的周圍或裡面發生了甚麼，我們可以來到這位充滿愛、威嚴、能力、榮耀、憐憫、憐恤、應許永不改變的一位面前。你現在認識這個人嗎？他說：「我不在乎別人怎麼想，但是，親近神是與我有益。」讓我們更多思想神。讓我們來默想祂，讓我們把心思及心轉向祂。願我們明白在基督裡，祂持續與我們交通並做我們的同伴。

這裡還有另外一個理由。他說：「這對我有益，親近神對我有益。」我已經強調這一點，我還要再度強調。我們不可除去實際的因素。我的意思是，我們成為基督徒並非是為了要得祝福，可是如果我們是基督徒，我們就會得到某些祝福。我們記得這些是對的。我們的主「為了擺在前面的喜樂」，「忍受十字架的苦難」，當保羅說：「我想現在的苦楚，若比起將來要顯於我們的榮耀，就不足介意了」，他的意思

不就是這個嗎？要把這些事放在正確的位置。要把神放在神的位置，因為祂是神，接著要記得祂是你的神。換句話說，它的意思是靠近神是拯救的地方。這就是為何詩人要留在那裡。從他所經歷的事來看，他會說親近神對他有益，這並不令人驚訝。你們都記得他的愁苦，悲慘，痛苦，直到他進入神的聖所。可是在那裡，在明白了他的光景之後，他的喜樂又再度湧流回來。他因神喜樂，他覺得在這一生中他沒有這麼快樂過，雖然不敬虔人的環境仍然沒有改變。親近神是好的，那是救恩及拯救的地方。

雅各以實際的態度在他的書信中，簡單地說明這一點。他說：「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四8）這又是個榮耀的想法，我們可以確定每一次我們朝神的方向前進一步，神就會向著我們前一步。不要想像，親近神是何等困難。如果我們真實地靠近祂，我們永遠可以確定神會遇見我們。祂是賜救恩的神。這是親近神的好理由。我們所需要的一切都可以在神那裡找到。所有的祝福都是從神來的，祂賜下「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

賜」。祂將這一切放在基督裡，而祂已將基督賜給我們。保羅對哥林多人說：「萬有全是你們的。為甚麼？因為「你們是屬基督的」。」這是一種很自然的邏輯。親近神對我有益，因為當我親近神時，我知道自己所有的罪都已得著赦免，可是當我遠離神時，我就會開始懷疑這一點。我無法處理一個有罪惡感的良心。我更無法處理別人或魔鬼的控告。只有當我在基督裡親近神時，我知道我的罪已得赦免了。我感受到祂的愛，我知道我是祂的兒女，我享受與神，與自己，與人和諧的無價祝福。我知道祂的愛，我擁有這個世界無法賜下或奪去的喜樂。

任何嚐過這些滋味的人一定會說，沒有甚麼可以和親近神相比擬。你可以回顧你的一生。從你的經驗中找出最榮耀的時刻，最平安和喜樂的時刻。這不就是你最親近神的時候嗎？沒有甚麼可以和親近神而得的快樂，喜樂和平安相比擬。在那裡，你被提昇起來，高過你的環境。你開始明白保羅所說的話。他說：「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

處豐富。」我們可以不受環境、意外、機會及一切事的轄制。親近神是好的，因為那是拯救的地方，因為在那裡你會經歷各樣的祝福。那意思是你會沉浸在神愛的洋海裡，並待在那裡。願我們學習這個人的決心要來親近神。

但是除此之外，這也是安全的地方。「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我們也需要這個。當我們望著不可知的未來時，我們並不知道等候我們的是甚麼。如果在這個時候，有甚麼是我們及整個世界渴想的，那就是安全。外在環境經常讓我們失望，我們也甚至讓自己失望。這個深思熟慮的人問道：「我可以在那裡找著信靠？甚麼能讓我有絕對的安全感？」這只有一個答案。那就是神。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我以神，這位耶和華，這位守約的神，為我的避難所。

當然，詩篇經常強調這一點。你也可以在箴言看得到。「耶和華的名是堅固臺；義人奔入，便得安穩。」（箴十八10）有一個人在外面的世界，仇敵開始攻擊他。他無法應付，不知道該怎麼辦，便覺得驚慌失措。接著他跑進

堅固臺，也就是主的名，這位主耶和華。仇敵無法進到那裡。在神大能的膀臂中，他是安全的。是的，使徒約翰說：「我們知道我們是屬神的。全世界都握在那惡者手下」，「那惡者也就無法害我們」。（約壹五19、18）為何不能呢？因為我們在基督裡，我們在神裡面。我們在那裡完全安全。讓我再引用使徒保羅所說的一段偉大的話：「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有能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高處的，是低處的，是別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羅八38-39）安穩在耶穌的膀臂中。如果你在那裡，地獄也不能碰你。沒有甚麼可以傷害，那些受到這位守約的神安全看顧的人。

詩人所提到的最後一件事也非常地奇妙。讓我引用他所說的。「但我親近神是與我有益；我以主耶和華為我的避難所，好叫我述說祂一切的作為。」這一段加上去的話很重要。這是我們應該達到的光景。他決定要親近神最後的一個理由是，為了要榮耀神，為了要訴說祂的作為。我可以想像他一定是這樣思考的：「如

果我親近神，就會得祝福，就會經歷祂的拯救，我就能得著這個偉大，奇妙的安全感。當然，這會立即帶領我在別人面前讚美神，尊神為大，並榮耀神。我要一直地親近神，好叫我能經常讚美祂，當我讚美神時，我就是對別人見證祂。」這是我們每個人都應當達到的光景。

你們都記得西敏教會信心告白的簡短教義裡面，第一個問題是「人主要的目標是甚麼」嗎？答案是，「人主要的目標是榮耀神，永遠享受祂。」詩人將次序調換過來。他將享受放在第一位，只因為他用實驗的方式來處理這個問題。他曾經非常不快樂，所以他降到我們的層次並說道：親近神，你就會快樂，你就能享受神並榮耀祂。這兩件事永不可分。「人主要的目標是榮耀神，永遠享受祂。」這個人說，是的，我親近神為的是要榮耀祂並享受祂。祂是大能的神，人，世界，及歷史的悲劇就在於，世界不認識這一點。可是我的任務就是將祂傳給別人。我一生都要用嘴唇這麼做。我整個的一生是為了要榮耀神，如果我不親近祂並經歷祂，我就無法榮耀祂。可是如果我這樣做，我將會反映祂的生命。

我們看到這個人的決心，我們看到他下這個決心的理由。但是，要怎麼做呢？我們不能只說，如果你親近神，這些事就會發生。我要如何才能親近神呢？我們必須非常實際。我們基督徒都知道，可以在基督裡來親近神。我們不須上山下海。「這道離你不遠，正在你心裡，在你心裡……你若心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祂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羅十8-9）我們不需要擔心這點，因為如果我們是基督徒，我們知道不管我們犯多少罪，對自己對別人犯多少錯，若我們來到神面前，認罪並承認我們無法脫離這些罪並拯救自己，完全信靠神的兒子，信靠祂藉著順服的生命並犧牲拯救的死，為我們所成就的，使我們蒙神悅納，與神和好，並能與神交通。這就是路。是的，可是不要忘記親近神。這就是這個人的決心。我們該怎麼做呢？首先，要藉著禱告的生活。我必需強調這一點。如果我相信我所說的話，那我就相信我能與神交談。如果我真實認識祂，我就會渴望與祂交談。真實親近神的人是經常與神交談的人。我們必須下決心這麼做，我們必須決定不再讓世界控制我們，而是我們要控制世界，我們的時間，精力及其他一切。

除了禱告之外，還要讀經。神在這本書中向你說話。因此要閱讀並研讀聖經。

接下來是公開的敬拜。這個人是在進入神的聖所時，找到平安及靈魂的安息。我們也常常有同樣的經歷。如果我們要親近神，我們不只是私下禱告，也需要和別人一起禱告，不只是私下閱讀及研讀聖經，也需和別人一起這麼做。我們彼此幫助，擔當彼此的重擔。

接下來是默想及花時間思想。把報紙放在一邊，思想神，思想你的靈魂及這一切。我們對自己交談得不夠多。我們必須告訴自己，我們是在祂的同在中，我們是祂的兒女，基督已為我們死，祂使我們與神和好。我們必須操練與神同在，並明白這個，我們必須與祂交談，花時間和祂在一起。這就是方法。親近神意味著尋求祂，意味著除非我們知道祂的罪已得赦免，除非我們認識神，認識祂的愛，知道當我們禱告時，祂會隨時垂聽，否則我們絕不容許自己有平安或安息。

當然，最後一件事是順服，因為如果我們不順服祂，就會與祂失去接觸。罪通常意味著破壞接觸，遠離神。所以兩個原則是，尋求神並順服祂。萬一我們犯罪，以致破壞接觸和交通，我們應該藉著認罪立即與神和好，知道祂兒子耶穌基督的血能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當我們面對未來時，願神使這個成為我們真誠的決心——「至於我，親近神對我有益。」願我們能認識祂，與祂同住，讓我們餘下的時日真正沐浴在祂臉上的光輝中，並享受與祂交通的祝福。

提比哩亞出版社出版書錄

1997.9 新書出版

@準備出版, #編輯中, *翻譯中

A. 摩根及讀經系列

1. 何西亞書－神的淚影 摩根
2. 何西亞書－我怎能捨棄妳
 摩根 /C.L.Feinberg/H.A.Ironside/C.A.C. @
3. 瑪拉基書－我會愛你們 摩根/C.L.Feinberg @
4. The Voice of the Devil 魔鬼的聲音 摩根@
5. The Study and Teaching of the English Bible
 摩根#
6. 聖經文學之研究 摩爾登
7. 約伯記解析 摩根 *
8. 雅各書 摩根/ C.A.Coates 等#
9. 歌羅西書－與主合一 摩根/ W.R. Nicholson#
10. 聖經解析 The Analyzed Bible 摩根 *
11. Living Messages of Books of Bible 摩根 *
12. An 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 聖經註釋*
13. Searchlights from the Word 話中之光 摩根*
 (10,11,12,13 以聖經書卷為一單元分書)
14. 馬可福音註釋 R.C.H.Lenski
15. Gaebelein's Concise Commentary 蓋伯林*

B. 教會歷史及以色列歷史

1. 見證的火炬 John Kennedy
2. 沉默的四百年 H.A.Ironside*

C. 認識我們的父及主耶穌基督

1. 耶穌真貌 In the Jesus I never knew P. Yancey
2. 五個祭物裡的基督 李繼聖/D.L.Moody@
3. 基督偉大的生命與工作 A. Patterson
4. 榮美的主耶穌基督與神的兒子 J.G.Bellet
 柏勒(新譯本)@
5. 無比的基督(全譯本)孫德生*
6. 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 摩根等#
7. 最偉大的醫生 摩根*
8. 神的淚影#
9. 主臨別時最後的心事(約 13-17) H. Smith *

D. 信仰在生活

1. 如何帶領你的孩子在主裡 慕安德烈@
2. 基督徒怎樣建立你的事業 曹新銘
3. 猶太人的父母是如何教導孩子#
4. 當愛心冷漠的時代, 是如何照顧家中的雙親*

E. 安撫與醫治

1. 信心在試煉中 Faith on Trial 鍾馬田
2. 荊棘之花 J.R. Miller 密勒
3. The Answers of Jesus to Job 耶穌對約伯的回答 摩根@

F. 人物與傳記

1. 默想先知以利沙 Elisha J.G. Bellet 柏勒
2. 大衛在神面前的屬靈歷史 江守道
3. 真正的弟兄－威卜門 Frank Holmes
4. 童心的呼喚 The Call of a Child C. Martinson
5. 鐵血丹心－福音先鋒大衛賓納及親岑多夫傳
6. 慕勒屬靈精華及講章 George Muller *
7. 芬尼自傳*

G. Erich Sauer 神學系列

1. 地球之王
2. 釘十字架者的勝利
3. 世界救贖的曙光*
4. 從永遠到永遠*
5. 信心的戰場*

H. 認識神計劃的安排

1. 神在人歷史中的策略(上)

2. 神在人歷史中的策略(中)
3. 神在人歷史中的策略(下)
摩根 Morgan, 戴福德, Tatford 吳華青
附但以理書及啓示錄 摩根 Morgan, 吳華青

I. 教會的建造及復興

1. 這人將來如何?(道路、真理、生命)
倪柝聲(陳以承編)
2. 屬靈的爭戰 賓路易師母/衣凡羅拔@
3. 如何得著上頭來的能力 芬尼 @
4. 復興之火 芬尼@
5. 芬尼復興講章全集 芬尼*

J. 史百克 T. A. Sparks 港, 台, 馬尼拉信息輯

1. #保羅禱告的生活和他的禱告
2. #智慧的七柱
3. #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
4. #救贖八段
5. #身體見證之危機難題及權利
6. #在靈和真裡事奉神
7. #基督教不是律法制度乃是屬靈生命

K. 聖樂錄音帶及 CD 系列 (代理)

1、慕溪聖樂版盒帶（海峽兩岸空前合作音樂）

2、慕溪聖樂版 CD（海峽兩岸空前合作音樂）

L. 詩篇月刊

每月一詩篇，每篇內容收集司布真、摩根、格蘭
(F.W.Grant)、John Phillips 等。

讀者需要訂閱暫不在書店銷售月刊出版可寄至府
上或由電子郵件傳送至讀者位址。詳情與提比哩亞出版
社聯絡。

M. 英文書古典名著系

1. Genesis in The Light Of the New Testament ,

by F.W.Grant*

2. Lessons from Exodus, by F.W.Grant*

3. The Best of J.G.Bellet*

4. Synopsis of the Books of the Bible, by J. N. Darby*

訂購請聯絡：

地址：台灣桃園市民有東路36之3號4F

4F,36-3, Min You East Rd.,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電話：886-3-3577381, 傳真：886-3-3581486

電子郵件位址：twemmaus@ms11.hinet.net

P.S. (ms11 is the number eleven, not letter ll)

Emmaus Correspondence School, U.S.A. 美國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中、英文證書課程 台灣分校新約證書課程

NEW TESTAMENT STUDY

The Gospel of Mathew 馬太福音

The Gospel of Mark 馬可福音

The Gospel of Luke 路加福音

The Gospel of John 約翰福音

The Book of Acts 使徒行傳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羅馬書

First Corinthians 哥林多前書

Second Corinthians 哥林多後書

Galatians 加拉太書

Ephesians 以弗所書

Philippians, Colossians & Philemon 腓、西、門

The Thessalonian Epistles 帖撒羅尼加前後書

Timothy and Titus 提摩太前後書、提多書

Epistle of Hebrews 希伯來書

Epistle of James 雅各書

The Epistles of Peter & Jude 彼得前後、猶大書

The Epistles of John 約翰書信

Revelation 啓示錄

BLBLE PROPHECY STUDY

Bible Prophecy 聖經預言

Messianic Psalms 彌賽亞詩篇

Minor Prophets 小先知書

其他課程：

聖經教導我們甚麼？神的僕人—馬可福音日課、神的道—約翰福音日課、基督徒生活的課程、基督徒長進指南、基督徒信仰的基本要道、聖靈的位格及工作、聖經每卷概要、彼得與教會、教會真理、神所喜悅的婦女、表記一主的晚餐與受浸、領我往高處行、基督愛教會等。

分校設置 86 個國家，課程已翻譯成 116 種語言。課程適合每日靈修讀經、小組教會查經、主日學教材、軍中弟兄進修、獄中福音栽培之用。

詳情請聯絡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台灣分校。

地址：台灣桃園市民有東路 36-3 號 4 樓

4F, 36-3 Min You East Rd.,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33577381, FAX: 886-3-3581486

E-MAIL: twemmaus@ms11.hinet.net

(註：11 是數字 11)

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簡介

美國以馬忤斯聖經學院成立於 1941 年，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是其附屬傳道事工，這個只憑信心仰望神，且不斷成長的家庭有著不同種族及語言的成員，分校遍佈於世界 86 個國家，函授課程已翻譯成 116 種語言。目前也是全球最大的聖經函授學校。我們事奉的宗旨：認識神、傳揚祂的名，並造就那些有心志裝備事奉神的信徒。

或許你會疑問為何以「以馬忤斯」作學校名稱，那麼請您翻閱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便知悉「以馬忤斯」是一個位近耶路撒冷的小村莊。主耶穌剛復活的那一天，在往以馬忤斯路上，主特別臨近兩位灰心失望的門徒，溫和的主與他們同行、與他們同住，並講解聖經光照他們一切的困惑，除去他們的愁容，使他們的心再度火熱，這是我們的祈求。盼望你在查考聖經時，同樣可以體會到神的話如何能解答人生的問題，並使人心靈深處得著撫慰。但願這函授課程，能使你在家中親近神的時候，在神的面光中，得著祂話語的甘甜。

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台灣分校提供新約證書課程，學員完成課程作業，可將作答紙郵寄、傳真、電子郵件(e-mail)致本校。(第一次報名請填報名表郵寄致本校)。詳情請聯絡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索取報名章程。

台灣分校校址：台灣桃園市民有東路 36-3 號
4 樓

傳真：3-3581486

電話：3-3577381

e-mail：twemmaus@ms11.hinet.net

(註：11 是數字 11)

或請聯絡當地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分校



本課程為麥當奴威廉先生著作，
以馬忤斯聖經函授學校編
輯為函授課程之一。

英文古典名著系列：

Tiberias Biblical Classics Library:

Synopsis of the Books of the Bible, (5 vols.),
by J. N. Darby

The Numerical Bible, (7 vols.) by F. W. Grant

The Numerical Structure of Scripture,
by F. W. Grant

Genesis in the light of the New Testament,
by F. W. Grant

Lessons from Exdous, by F. W. Grant

The Inspirational Writings of J. G. Bellett :

The Moral Glory of Jesus Lord

The Son of God

The Opened Heavens

Elisha

Meditations on the Four Gospels, by J. G. Bellett

Short Meditations for Daily Prayerful Reading,
by J. G. Bellett

The Patriarchs, by J. G. Bellett

The Inspirational Writings by C. H. Mackintosh
& C. A. Coates on :

(1) Genesis

(2) Exodus

(3) Leviticus

(4) Numbers

(5) Deuteronomy

The Inspirational Writings on The Song of Songs,

約翰書信

by C. A. Coates, J. H Taylor, H. A. Ironside
The Two Babylons, by Alexander Hislop
War on the Saints,
by Mrs. Penn-Lewis & Evan Robert
The Best of George Muller

Please order from Tiberias Publisher :

Address: 4F, 36—3 Min You East Rd., Taoyuan
City, Taiwan

Phone number: 886-3-3577381

Fax Number: 886-3-3581489

E-mail Address: twemmaus@ms11.hinet.net
(P. S., ms11 is number 11, not the letter “l”)

校園書房

台北市羅斯福路

四段二十二號

TEL: 23653665

轉 311

FAX: 23678486

作你一生的朋友

書號:

書名: 信心的試驗 (詩篇七十三篇研
究)



000192028

作者: 鍾馬田

定價: 170

廠商: 1091PU

分類: 0225詩篇

日期: 90/01/29

儲位:

5